

南 華 大 學

亞太研究所

碩士論文

東亞整合框架下兩岸貿易依存與台灣產業發展之分析

Taiwan Trade Dependence on China and Taiwan Industry

Development: An Analysis from the Framework of East

Asian Integration

指導教授：孫國祥 博士

研 究 生：王子怡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十 六 日

南 華 大 學
亞 太 研 究 所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東亞整合框架下兩岸貿易依存與台灣產業發展之分析

研究生：王 子 怡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蔡 永 志
劉 振 仁
張 國 祥

指導教授：張 國 祥

系主任(所長)：張 國 祥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九十五年 六 月 六 日

誌謝

首先，非常感謝孫國祥教授在這二年的指導，因為這是筆者有生以來第一次正式的寫作，正因為這是第一次正式的寫作、推論與分析，所以，可想而知，指導教授的辛苦，當中的辛苦，我想只有當過指導老師的教授能體會的了。總而言之，很感謝孫老師在指導我的碩士論文上，幫我組織我的邏輯推論並且引導我去思考與學習，這是在碩士學習生涯中，對我來說，最重要的事，也很謝謝孫老師在我碩士論文上的教導，最後，謝謝老師讓我畢業了！

接著，我要謝謝邱淑雯教授和楊泰和教授。邱老師曾經在我碩一時教導「研究方法」，這門課讓我受益良多，讓我在寫作碩士論文時能得心應手，是我寫作碩士論文的最佳工具，雖然在短短一學期的課程中，「研究方法」還沒學習得很深入與瞭解，但是我很感謝邱老師苦口婆心的教導與不厭其煩的指正，讓我在碩士的學程中學到「嚴謹」二個字。我也很感謝楊泰和教授，因為楊老師在我二技的團體畢業專題中，曾經說過要詳記所使用過的文獻，這個好習慣一直延用到現在，它幫助我在寫作碩士論文時能不違反著作權法，並且，快速整理使用過的文獻，所以，真的很謝謝老師們！

接下來，我要感謝幫我口試的老師們－蔡東杰教授和劉振仁教授。很感謝蔡老師在口試時，依據我的論文架構幫我更清楚的組織我的論文內容，讓我的碩士論文更完整。也很感謝劉老師，您真的很細心，因為劉老師在碩士論文上的仔細修改，並且給我非常多的建議與提醒，這讓我的論文更臻完美。這些都讓我學習到很多經驗與知識，所以，真的很感謝蔡老師與劉老師！

最後，我想說的是，這本碩士論文仍有些許不足的地方，歡迎大家的指正與教導。並且，謝謝這二年陪伴我與幫忙我的長治大哥、玉伶姐、研二的同學們還有研一的學弟妹們，希望大家能互相努力，讓亞太所能發揚光大！

亞太所 子怡 2006.6.15

東亞整合框架下兩岸貿易依存與台灣產業發展之分析

摘要：

在全球區域整合的快速激增之下，雖然東亞各國積極參與區域貿易協定，但是東亞區域經濟整合因為地理、歷史、政治等多項因素，到目前為止，仍然有許多困境。因為區域整合的趨勢和中國經濟的崛起，兩岸的貿易變動使得台灣對中國的貿易依存度逐步升高。兩岸在這種不對稱的貿易依存下，是否對台灣產業造成危險，而台灣產業能否克服此種障礙，為本研究所探討的議題。從 1990 年代開始的區域經濟整合趨勢、貿易依存度分析和台灣產業的危機，這些文獻皆為本研究所探討的核心。最後，本研究推論在東亞經濟整合趨勢下，台灣對中國貿易依存度的升高，有助於台灣融合在東亞經濟整合內。並且，台灣產業在本研究分析下最好選擇對中國開放，同時，增加台灣產業在全球的產業競爭力。

關鍵詞：

區域經濟整合、貿易依存、自由貿易區、產業結構、兩岸

Taiwan Trade Dependence on China and Taiwan Industry Development: An Analysis from the Framework of East Asian Integration

Abstract:

Due to the fast growth of the globally regional integration, East Asian countries actively participate in the regional trade agreement. However, at the present, geographical, historical, and political factors have caused their difficulties in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 Under the tendency of regional integration and the rise of China's economy, Taiwan's trade dependence on China is gradually growing up because of the fluctuations of cross-strait trade. This study explored the following issues: Will the dissymmetrical trade dependence be detrimental to Taiwan's industry? Is Taiwan's industry able to overcome this obstacle? It reviewed literature on the tendency of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 the analysis of trade dependence, and the crisis of Taiwan's industry since 1990s. Finally, it concluded that under the tendency of economic integration in East Asia, the rise of the Taiwan trade dependence on China is helpful to the economic integration of Taiwan into East Asia. Therefore, it is suggested that Taiwanese industry adopt open-door policies to China in order to strengthen its own competitive ability in the global industry.

Key word:

Regional economical integration, Trade dependence, Free trade area, Industrial structure, cross-Taiwan strait

目錄

| | |
|-------------------------------------|------------|
| 第一章 緒論..... | 1 |
|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 1 |
|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架構..... | 3 |
|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 6 |
| 第四節 文獻探討..... | 7 |
| 第二章 東亞區域經濟整合對台灣整體經濟之影響 | 13 |
| 第一節 東亞經濟整合的趨勢..... | 13 |
| 第二節 區域組織對台灣經濟的影響..... | 24 |
| 第三節 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經濟、產業與貿易的影響..... | 30 |
| 第三章 兩岸貿易依存程度的發展 | 37 |
| 第一節 兩岸產業的概況分析..... | 37 |
| 第二節 兩岸貿易依存度分析..... | 41 |
| 第三節 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出口依存度分析..... | 49 |
| 第四節 東亞各國建構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經濟的影響..... | 56 |
| 第四章 台灣產業發展的轉變 | 63 |
| 第一節 台灣產業在全球佈局的取向..... | 63 |
| 第二節 兩岸貿易現況與台灣產業結構的轉變..... | 72 |
| 第三節 台灣產業的未來因應方向..... | 81 |
| 第五章 結論..... | 87 |
| 第一節 研究結果..... | 87 |
| 第二節 建議..... | 93 |
| 附錄..... | 100 |
| 參考文獻..... | 109 |

表目錄

| | |
|---|-----|
| 表 2.1－全球區域整合對台灣總體經濟之影響(2005 年至 2010 年)..... | 30 |
| 表 2.2－台灣加入與不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總體經濟之影響..... | 33 |
| 表 2.3－東協市場出口相似度指數..... | 34 |
| 表 2.4－台灣加入區域整合所產生的貿易創造及轉移效果..... | 35 |
| 表 3.1－台灣對全球(地區)貿易統計..... | 42 |
| 表 3.2－台灣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 | 45 |
| 表 3.3－中國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 | 46 |
| 表 3.4－全球主要國家貿易依存度..... | 47 |
| 表 3.5－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製造業二分位產業..... | 50 |
| 表 3.6－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產品特性分類..... | 53 |
| 表 3.7－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複分類..... | 54 |
| 表 3.8－東亞各國與美國建立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經濟的影響..... | 59 |
| 表 4.1－台灣對外投資概況..... | 63 |
| 表 4.2－各國工業生產指數..... | 66 |
| 表 4.3－各個領域研究在研究與開發的支出..... | 68 |
| 表 4.4－台灣利用國外直接投資概況..... | 69 |
| 表 4.5－各國研究開發支出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 | 71 |
| 表 4.6－國外直接投資區域和擴大國內生產規模意願..... | 74 |
| 表 4.7－三級產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 | 76 |
| 表 4.8－農業生產指數..... | 78 |
| 表 4.9－工業生產指數..... | 79 |
| 表 4.10－運輸和通訊業指數..... | 80 |
| 附錄 1－台灣加入 WTO 產業影響評估..... | 100 |
| 附錄 2－2006 年 01-01 月(累計)中國對世界各國貿易統計資料..... | 104 |
| 附錄 3－中國大陸主要進口來源比較表..... | 106 |

圖目錄

| | |
|------------------|---|
| 圖 1.1—論文架構圖..... | 5 |
|------------------|---|

第一章 緒論

本章主要說明本論文的起始動機、預想達成的研究目的，和本論文所使用的研究方法與在此方法下所可能無法考慮到的限制因素，並且回顧一些學者在此研究範圍內的文獻探討。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世界銀行在 2004 年底發表《2005 全球經濟展望》(World Economic Outlook 2005)的研究報告，第一句即說明「區域貿易協定」(Regional Trade Agreement, RTA)的激增正在深刻改變著整個世界格局。目前已經生效的協定數目超過 200 個，僅僅在過去 20 年間就增長了 6 倍(世界銀行，2005)。」在區域貿易協定的快速發展下，全球的貿易型式發展成更重視區域間貿易的成長，和減少區域間的貿易壁壘，更可以改善區域間國家整體的投資環境，並且加深各個國家的競爭力，如此可以明瞭區域整合的趨勢在全球皆是銳不可當，但其中也必須思考區域間的協定對於區域內國家是否有利而無弊，當中的風險是否足以承擔。

依據世界銀行的研究報告，「發展中國家在世界市場中的份額自 2000 年以來已經增長了大約 19%，從 19%增長到了 23%。這一增長很大程度歸功於中國，在 2000 年到 2004 年間中國占世界出口的份額已經翻了一番，從 2.9%上升到了 5.8%(世界銀行，2005)。」這些數據可以說明，目前全球的經濟或者是全球的貿易都與中國習習相關，發展中國家也成為國際資本的重要來源。由於中國和印度經濟的增長，發展出來的經濟浪潮，使得亞洲和太平洋各個發展中經濟體，特別在東亞和南亞區域的經濟產生有力影響。

中國和印度雖然實現了收入的有力增長，但要達到世界先進經濟經濟體的人均收入水平，則還有很長一段路要走。中國 2003 年的人均購買力大約是美國的 10%，而印度的這一比率更低。此外，中國和印度高度依賴進口初級商品用於工業生產。兩國今後的增長尤其依靠從國外購買燃料和工業原料，他們的食物進品也可能要增加，就此而言，這二個人口大國的高速經濟增長也有助於其他發展中

國家利用出口收入的增加提高人均收入和減少赤貧現象(聯合國，2005)。

中國需要取得進一步的生產收益率並實現技術升級，而印度的關鍵在於向製造業轉移，只有這樣，兩國才能保持自己令人矚目的經濟業績。對中印兩國至為關鍵的是，確保人口的所有層次都能增加收入。對於擴大國內消費量進而爭取長期和穩定的經濟增長來說，需要隨著生產力的上升在整個經濟中不斷提高工資(聯合國，2005)。

國際互賴的增加被視為是促成區域化甚至全球化發展之主因。中國便是藉與國際市場接軌而發展出強勁的經濟成長，這種聯繫在國際關係學界被稱為「經濟互賴」(economic interdependence)。台灣因為特殊的政治因素而無法順利的與國際接軌，長久以來兩岸的經貿發展也深入影響台灣的產業發展和整體的經濟結構，兩岸的貿易狀態是值得深入探討。學者 Kenneth N. Waltz (1970)即認為國家可以不顧這些交流量的增加，而依然保有決策之自主性，但他同時指出，一旦國家間具有這種互賴，要改變之代價就很高。

在了解「區域整合」(regional integration)和「中國」的重要性下，並且處於「台灣」的身份，開始了筆者對「東亞區域整合」與「兩岸互賴程度」議題的興趣進而更詳細研究，更進一步，開始筆者對於整合趨勢下兩岸關係對台灣影響程度上的分析與探討。

世界在區域整合的風潮下，東亞的區域整合也慢慢浮現，但基於地理、文化和歷史的多重因素之下，東亞區域的整合仍存在許多問題，中國的崛起更是目前的主流議題，身為東亞的一個成員，又與中國有深遠的歷史因素，台灣當然更應該未雨綢繆，而在這些趨勢之下對台灣所造成的利或弊更應清楚明瞭，從而研究是否有更適合台灣的道路與因應之道。

東亞整合的區塊是否符合國際互賴的情形，在進行經濟上的整合時，東亞目前可能會碰見的困境與挑戰，與在此種國際環境之下兩岸在貿易上的變動，在進而談到兩岸貿易上的依存程度對台灣產業所造成的影響。從東亞區域的範圍縮小至兩岸的區域關係時，一個周邊小國對一個成長型的大型經濟體是否存在貿易上

的依存，而此貿易依存關係是否會造成小國在經濟或產業發展上的變動，在此變動之下小國如何因應。

其中，筆者主要研究貿易依存度分析的重要原因，第一，從對外貿易出口依存度的比較研究，可以進一步加深對外貿易在國民經濟中的地位與作用的認識。對外貿易出口依存度的提高，是擴大出口的具體體現和必然結果。因為擴大出口可以促進國內產業結構的升級和出口商品的優化，改善國際收支狀況，更多地吸引外資、擴大社會就業，從而更好地推動經濟增長和良性循環(陳家勤，2002)。

第二，通過對外貿易依存度的比較研究，可為今後科學制定對外經貿發展戰略提供依據。第三，從對外貿易依存度的比較研究，可以認知到建立對外開放與國際全面接軌體系的緊迫性(陳家勤，2002)。

在此，筆者希望藉此研究能統整各個學者與專業人員對於區域整合的分析、兩岸貿易依存的狀況，和對台灣產業所造成影響的看法，並且加上兩岸各別機構所發表關於兩岸貿易方面的數據來佐證其論述，最後能帶給台灣產業界一些不一樣的見解與看法，相信對台灣的經濟發展是有助益，而讓台灣的經濟能永續發展下去。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架構

依據本研究論文的題目「東亞整合框架下兩岸貿易依存與台灣產業發展之分析」，筆者使用各項文獻和數據相互配合，探討在東亞經濟整合下兩岸貿易的改變，與兩岸經濟互賴與貿易依存程度的變遷，並且在此情形下，不對等的大、小國之間的貿易關係下對小國所造成的經濟影響或產業結構的改變。

在此研究目的上，主要為描述(descriptive)性質的研究，描述性質的研究大部份使用的資料蒐集技術包括調查、實地研究、內容分析及歷史比較研究法等。本論文所使用資料的格式，參考國際上美國心理學會(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APA)論文撰寫格式¹。

¹ 所謂APA格式是指美國心理協會(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所出版的出版手冊

筆者的研究步驟首先是文獻的收集進而分類統整方面，所採用的研究方法為「文件分析法」(document analysis method)，係採用歸納方式作一系統的整理，試圖從經驗的描述中以及眾多文獻史料中，尋找解釋出原理原則及宏觀結構(張光裕，2004)，也稱為「文獻分析法」。其中，並討論到東亞經濟整合下對台灣經濟和產業所造成的影響與兩岸貿易依存度的相互比較，在此研究下所採用的研究方法包含了「歷史比較研究法」(Historical-comparative research, H-C research)，係從歷史的角度，運用其資料和方法，以描述事件變遷的來龍去脈，並解釋其間的因果關係(張光裕，2004)。

本研究把焦點放在一段歷史時期的演變和最後可能導致的影響。研究中資料的收集多為文件和統計資料，文件僅使用英文、繁體中文和簡體中文，大多為現有的期刊、學位論文和網路資料，也包含一些書籍、研討會論文集和資料庫。而統計資料為兩岸各個機構發表出來數據上的統計。

本論文的架構圖，說明在東亞經濟整合的框架下，包含東協自由貿易區、東協加一自由貿易區、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區與中國加香港自由貿易區等，對兩岸在經濟、產業和貿易上的變化，因為此變化，也導致台灣產業有其因應之道。其中，本論文在兩岸經貿和產業上的變化，主要探討台灣方面的變化。因為兩岸經貿和產業在貿易數據的變化和出口產業的變遷，將會導致兩岸貿易依存度的改變，同樣地，兩岸貿易依存度的改變，也導致兩岸經貿和產業的變化。對於貿易依存度的分析，本論文主要分析台灣的貿易依度、中國的貿易依度及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的出口依度。也因為兩岸貿易依存度的改變，可發現台灣市場的開放程度或對外的依賴程度與台灣產業結構的變化，所以，接著分析台灣產業的未來發展情形(參見圖 1.1)。

(Publication Manual) 中，有關投搞該協會旗下所屬二十九種期刊時必須遵守的規定而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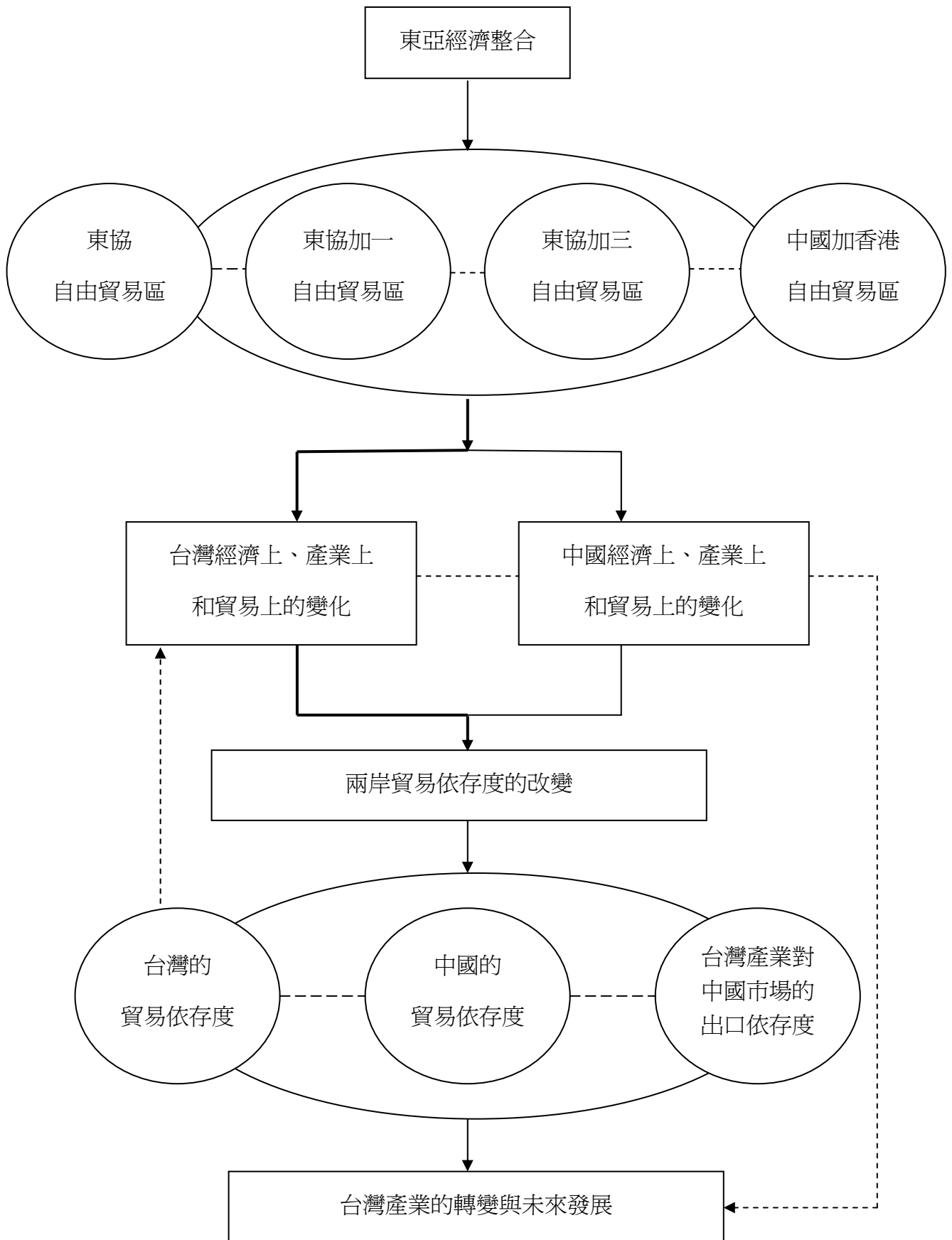


圖 1.1 – 論文架構圖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依據本研究架構後，本研究範圍的時間點，限制在東亞經濟整合的框架下，所以其中除了回顧兩岸產業的概況之外，僅分析 1990 年後的兩岸貿易與產業情形。在貿易依存度的分析中，僅分析貿易依存度與出口依存度，本研究不探討進口依存度。

在使用本章第二節的研究方法下，本論文依然存在著一些研究上的限制，第一，依循西方現代化工業國家互賴整合的理念與假設，加諸於兩岸處於工業化發展差距大，甚至在意識形態上依然存在重大差距，以政治性環境條件為主的現狀下，純以西方互賴整合的性質與趨向來看待兩岸互動關係，在理論的適用性上，「可能」有所侷限(徐淑敏，2004)。

第二，歷史沒有必然性，即使循事後認定較好的軌跡重來一遭，其結果未必比原來的要好，因為歷史的發展是無法重新驗證的；但分析過往的政策對未來仍有某種程度的意義及參考價值(張光裕，2004)。

第三，從期刊、歷史行動者的語言、意識型態、哲學、現在的日常用語和社會科學混合起來的，大多缺乏清楚的定義、是模糊的、在應用上是不一致的、也非周延互斥的(W.Lawrence Neuman, 2003)。

第四，使用歷史比較法的研究者必須依賴先前研究者在收集資料方面選擇重要性上的判斷，或者對於資料解讀上的意義，但其中可能有所偏誤存在，間接導致目前研究者依據所收集資料而造成觀念上的錯誤(W.Lawrence Neuman, 2003)。

第五，傳統的貿易依存度定義存在著固有的缺陷，用它來評估一國經濟對國外市場的依賴程度缺乏科學性，用它作國際比較就少了可信度(沈利生，2005)。

第六，本研究分析兩岸貿易依存關係中，主要在探討台灣對中國的貿易依存關係，當中也引用了中國對台灣的貿易依存程度，但並非本論文主要探究的目標，僅作為分析台灣對中國貿易依存程度的比較點。

第四節 文獻探討

本研究所收集的文獻，筆者分爲五大類，即相關東亞區域經濟整合下兩岸經貿的文獻、兩岸在區域性或國際性組織下的兩岸貿易變遷和兩岸建構自由貿易區的文獻、兩岸在經濟上互賴和貿易上依存的概況，加上在以上這種特殊關係下探討兩岸貿易變動可能對台灣產業結構的影響，最後即爲兩岸機構所發佈的相關貿易數據。

其中的談論包含五種內容論述，第一種內容含概整體經濟和貿易情況，從全球、兩岸到台灣。第二種內容含概東亞經濟整合的概況和可能影響台灣的程度與範圍，有一部份談論到邊緣化之可能與影響。第三種內容主要談論兩岸經貿的探討與對台灣經濟和產業所造成的影響，和加強台灣產業發展各方面的建議。第四種內容爲兩岸的經濟整合可能與影響，部份談論兩岸自由貿易區建立的可能性。第五種內容爲兩岸經濟上的互賴，即爲互賴理論和兩岸貿易的相互關係，也包含兩岸貿易依存度概況和可能影響。

接下來，筆者將略述分析以下五種類型先行研究的重點說明：

一、區域性組織下兩岸經貿的轉變與影響

先前研究有關區域性組織下兩岸貿易變遷的文獻，筆者分爲二種類型：第一，即爲世貿組織(World Tourism Organization, WTO)與亞太經合會(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下的兩岸貿易轉變，第二，即爲東協自由貿易區(Association of Southeast Asian Nations, AFTA)，或東協加一和東協加三等下的兩岸貿易轉變和影響等。

其中論述方法皆爲探討在全球區域經濟整合下，對兩岸貿易的影響和台灣經濟的衝擊與因應方法。主要觀點爲東亞經濟整合若排除台灣，則對台灣經濟有負面影響；若加入中國排除台灣，則對台灣經濟有更大負面影響；若加入台灣，則對中國和台灣皆有正面影響；若加入台灣和中國，則對中國和台灣皆有更大正面影響，比如：周濟、陳坤銘和郭迺鋒(2005)、金秀琴(2003)和黃兆仁(2004)等。

對於這種影響，筆者分爲三種不同看法，大部份的研究者皆認爲台灣要積極加入東亞經濟整合的框架下，並應提升台灣產業在全球價值鏈中的相對競爭優勢，讓台灣的產品在區域整合之下的替代效果相對減低。但仍有少部份研究者認爲加入區域整合的框架內，會對台灣產業造成衝擊與挑戰，造成台灣經濟的不穩定。最後，也有因爲部份研究者對於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的緊迫性，提倡兩岸自由貿易區的建議。

二、區域整合下兩岸經貿的互動

先前研究有關區域整合下兩岸經貿互動的文獻，大部份學者皆認爲兩岸應放下政治立場，積極尋求兩岸合作的契機，台灣也應提供更適當的產業政策，以增加台灣產業競爭力，比如：吳榮義(2005)、王金平(2004)、陳欣之(2004)、列嘉祺(2003)等。也有部份學者認爲兩岸經濟整合的「不確定性過高」，兩岸經濟整合是否對台灣造成國家安全，是否對台灣產業造成危險等，台灣是要深入進行探討，考量「風險評估」再制定台灣的兩岸經濟交流政策，比如：童振源(2003)。

三、兩岸經貿互賴與貿易依存度的分析

有關兩岸經濟互賴和貿易依存的文獻，在「經濟互賴」(economic interdependence)的理論探討與建構上，Robert O. Keohane and Joseph S. Nye(1989)認爲，「依賴」(dependence)是指一個國家被外在因素決定或嚴重影響，而「互賴」(interdependence)最簡單的定義是指相互「依賴」。換而言之，目前中國的經濟成長有賴於與國際市場的緊密連結，這種經濟上的聯繫，也就是國際關係學界所稱的「經濟互賴」(楊仕樂，2004)。

依據 Robert O. Keohane and Joseph S. Nye(1989)於「權力與互賴」(Power and Interdependence)一書中簡單的把互賴定義爲「相互依賴」，即由不同國家的行爲者或國家相互影響的狀態。其效果影響範圍取決於彼此互動之互賴關係所涵蓋的層面，特別是跨越國界的金錢、物品、人員及訊息之流動。

對於「互賴」是否限制武力使用的推論，Joseph S. Nye(1996)認爲，「互賴」限制了武力使用，但並不是因爲貿易往來的本身可以預防戰爭的發生，而是因爲

貿易的往來讓國家重新定義了國家的利益，追求市場的占有率與貿易利益，比追求領土的擴張更能增進國家的利益，而這也才是「互賴」限制武力使用，減低戰爭發生可能性的根本原因。

Denny Roy(1994)則認為「互賴」並不足以限制武力使用。他指出「互賴」理論存有內在的問題因而降低了它的說服力：第一，「經濟互賴」可能會升高而不是降低政治的緊張，經濟強制的「威脅」或執行常導致國家發動戰爭，對中國執行經濟強制可能也會有這種反效果，迫使北京嘗試直接控制對其利益至為重要的國外資源與市場。第二，「互賴」對中國的嚇阻力量有限，中國的領導人從過去的經驗中發現，國際間威脅進行集體制裁根本只是紙老虎。

最後，「互賴」會因為自己的成功而毀滅，「依賴」代表脆弱，但是中國的落後又必須「依賴」國外的資本，「依賴」是一種必要之惡，是落後國家達成快速發展與成長所必須付出的代價。易受到經濟強制產生的安全威脅被經濟成長帶來的安全利益所彌補，經濟成長是未來軍事與政治實力的基礎，今日衰弱的中國必須承受「互賴」帶來的脆弱，但是未來強大的中國不需要(Denny Roy, 1994)。

另外，貿易依存度(trade dependence degree)過去曾應用在衡量貿易互動(謝雯霞，1997；嚴勝雄、吳連賞，2000；蔡秀卿，2002)及國際化(Robert O. Keohane & Milner H. V., 1996)中。目前在學術界上，部份學者及機構皆使用以下公式計算依存度來做分析：

$$\text{貿易依存度} = \frac{\text{總出口值} + \text{總進口值}}{\text{國內生產總額}} * 100$$

$$\text{兩岸產業之間出(進)口依存度} = \frac{\text{出(進)口值}}{\text{產業總出(進)口值}} * 100$$

貿易依存度代表某一個國家對另一個國家的進出口金額占國內生產毛額的比例，意即代表這一個國家對另一個國家進出口占國內自行生產金額的相對比重，相對比重的高低則代表代表這一個國家對不同國家的不同依存度。

貿易依存度愈高代表這一個國家愈需要與另一個國家的市場進行貿易，比重

的變化意味著對外貿易在國民經濟中所處地位的變化(陳啓民，2003)。主要用於衡量一國經濟對國際市場依賴程度的高低或國內市場的開放程度。由於，對外貿易分為出口與進口兩部分，因此又可分為出口依存度與進口依存度，即進出口金額分別相對於國民生產毛額的比值(連文榮，2005)，部份學者或機構在計算出口依存度與進口依存度時，是使用進出口金額分別相對於總進口或總出口值，而在本論文也使用這種計算方法。而實際應用上，各國往往比較重視出口依存度，因為出口對一國的經濟發展助益遠高於進口對一國的經濟發展助益或進出口對一國的經濟發展助益，所以，本論文同時分析貿易依存度與出口依存度。

貿易依存度也可配合經貿結構同質性較高的國家群在國際上之出口結構變遷。配合出口結構的優點在於出口結構隱含了豐富之訊息，包括經濟體之產業變遷、主力產業等，若再輔以最近幾年的數據資料分析，配合出口結構的貿易依存度將可以捕捉到國家競爭的最新發展與變化。然而出口結構分析也具有無法直接從事自由貿易之福利效果分析、忽略服務業部門、無法從事未來的政策模擬等缺點(吳啓禎，2001)。

對於貿易依存度高低的認定，並沒有一個客觀且為各界普遍接受的標準，因各國的國情、資源稟賦而有所差異，諸如經濟規模、GDP 需求面的結構、商品貿易結構等因素都會影響其大小。一般大致分為三種類型：1、經濟大國，雖然貿易十分發達，但其貿易依存度僅在 20%左右；2、資源有限但國內市場發達的國家，其貿易依存度也較高，約為 50%；3、資源貧乏國家，基本上需靠貿易立國，因此貿易依存度非常高，大都在 100%以上(連文榮，2005)。

其中，對貿易依存度的定義仍有些學者對此提出質疑，薛榮久(2003)認為貿易依存度中的出口貿易與進口貿易是不同商品或生產要素的交換，在貿易額上存在重疊性。如把重疊性的貿易額與整個國內生產總值相比，勢必擴大對外貿易占的比重。另外，郭羽誕(2004)認為對外貿易依存度指標存在內在缺陷需要改進，其中關鍵一點是，對外貿易依存度指標的分子、分母數值含義不同。其分母是一國國內生產總值，它表示在一定時期內生產的全部最終產品按市場價值計算的總

和。而分子則是一國在一定時期內的進出口總值。當一國原料加工占其外貿比例很高時，原材料和零件在進口時計算一遍，出口時又計算一遍，重複計算的部份可能會很大(沈利生，2005)。

四、兩岸整合的優劣勢與未來發展

兩岸是否可能整合，其中有二種主要論點，其一，兩岸經濟整合可朝良性方向發展，例如：梁華傑(2003)、杜震華(2003)、楊仕樂(2004)等，不過部份學者認為兩岸經濟整合對台灣的影響，最主要問題仍在台灣產業自身的經濟成長能力。其二，認為台灣僅僅依賴中國經濟來進行發展是危險的，反對的出發點為國家安全，或經濟依賴下可能會造成排擠國內投資與台灣經濟易受中國經濟波動影響等，例如：蔡毓芳(2005)、朱雲鵬和譚瑾瑜(2002)、邱秀錦(2001)。

五、兩岸經貿的轉變與台灣產業結構變化和未來發展

有關台灣產業發展的文獻，筆者分為以下三種類型：第一，以兩岸產業分工動態或兩岸經貿轉變來論述台灣產業的未來發展，例如：蔡毓芳(2004)、滕人傑(2004)和林祖嘉(2003)。第二，藉由分析中國產業及貿易結構，進而檢視兩岸經貿互動，例如：林照雄和吳文慶(2004)。第三，僅由台灣產業資本流入與流出的變動或台灣產業的瓶頸，來分析台灣產業結構的現況，例如王健全(2004；2002)、中國學者鮑曉華(2002)、楊榮珍和王建民(2002)。

大部份主要的觀點皆說明，台灣應積極參與中國市場以利用中國龐大資源，來提升台灣在國際上的產業競爭力，同時增加台灣具高附加價值的產業發展。但是，仍有少部份觀點是基於台灣安全的考量和中國投資環境的不穩定，主張避免對中國投資比重過大，應減少對中國市場的依賴。

對先前研究進行分析過後，筆者承接研究，不同於先前研究的方式，此論文論述的新意，從東亞經濟整合的框架下，談論兩岸經貿的變動，再從兩岸貿易依存度的變化，論述台灣經濟和產業的改變，最後，給予台灣政府和產業界在此論述下的一些建言。

而其中，區域整合與兩岸貿易依存關係為何?筆者的脈絡為，區域經濟整合

的環境下，導致許多自由貿易區的成立，而自由貿易區將會導致部份區域內貿易量和部份區域外的貿易量的增加或減少。再者，台灣經濟主要以外貿為導向，而中國又為台灣目前的主要出口地，所以，東亞區域經濟整合趨勢是會影響兩岸貿易的變動。

另外，再接者筆者論述兩岸貿易依存對台灣產業影響的脈絡為，貿易依存度依前述所說之公式，代表某一個國家對另一個國家進出口占國內自行生產金額的比重，而出口結構隱含著豐富訊息，可能有產業結構的改變、產業競爭力等，加上中國為台灣最主要出口國，所以筆者以兩岸貿易依存度來了解台灣產業的變遷。

第二章 東亞區域經濟整合對台灣整體經濟之影響

全球化(globalization)和區域化(regionalization)的快速發展下，亞洲國家的急速發展是目前各界學者所廣泛討論的顯學，本研究在探討兩岸貿易依存情形下對台灣經濟或產業所造成的影響前，筆者認為應先瞭解東亞國家經濟整合的發展趨勢和對台灣經濟或產業的可能影響原因。接著研究，在此環境的框架下，兩岸貿易與台灣產業的轉變。

第一節 東亞經濟整合的趨勢

東亞經濟整合的趨勢，筆者以東亞區域經濟整合發展的原因、東亞區域經濟整合發展的形式與特色、東亞區域經濟整合發展緩慢的原因與解決之道來說明。

一、東亞區域經濟整合發展的原因

1967 年東南亞各國成立了東協(Association of Southeast Asian Nations, ASEAN)之後，1992 年成立東協自由貿易區(Association of Southeast Asian Nations, AFTA)，隔年 1993 年 11 月 1 日歐盟(European Union, EU)正式成立，1994 年 1 月 1 日由美國、加拿大和墨西哥三國組成的北美自由貿易區(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也宣佈成立，全球開始了一鼓區域整合的風潮，並且加上 1997 年的亞洲金融風暴，亞洲國家開始認為應該加強亞洲各國的對話與合作機制，因此東協與中國、日本、南韓等國商議成立自由貿易區，其中包含雙邊自由貿易區和三邊自由貿易區等多種經濟合作機制。

這種區域經濟的合作和整合會迅速發展的原因，其實可分為幾個主要動因：第一，在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和亞太經合會(Asia 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下的貿易和投資自由化，進程太慢且充滿不確定性(Chia Siow Yue, 2004)。貿易保護主義盛行和多邊貿易談判的艱難，推動了開放性區域經濟合作²的快速發展。世界各國都有著自身利益，都希望其他國家向其開

² 開放性的區域經濟合作最基本的特徵為，參與區域經濟合作國家和地區，放棄了「進口替代」的戰略思想，不再尋求建立區域內互補產業結構、免受外部競爭產業政策，而通過謀求更大的、

放市場，而自己的市場盡可能不向其他國家開放，由此，貿易保護主義盛行，使得各方不得不尋求通過建立區域經貿安排來增強本國的國際競爭力。並且，由於區域經貿安排對於區域內國家實行優惠的差別待遇，其貿易移轉效果日益明顯。這使得一些國家組成不同程度的聯合體，形成介於全球市場和國別市場的國際區域市場。國際區域市場在一定程度上滿足了市場擴大的需要，又符合相應國家市場的保護要求，為此，許多國家和地區加入了區域經濟合作(林其屏，2004)。

第二，經濟發展多樣性和互補性，推動了開放性區域經濟合作的快速發展。區域內的國家和地區經濟發展水平方面存在著巨大的差異，正是這種差異，形成了多樣性和互補性，使區域內的不同經濟體需要加強交流，尋求符合本地區特點的合作途徑和方法。以此推動外部市場「內部化」，減少不確定性和摩擦帶來的消極影響，為此，建立區域間的經濟合作是一個重要的現實選擇(林其屏，2004)。

第三，冷戰的結束促進各鄰國間的政治和經濟關係(Chia Siow Yue, 2004)。例如，東協的成立，使得東亞經濟的整合在地域上是由東南亞逐步向東北亞結合，和北美自由貿易區、歐盟和美洲自由貿易區(Free Trade Area of the Americas, FTAA)的成立。

第四，歐盟的成功，推動了開放性區域經濟合作的快速發展。歐洲整合的成功，使得區域主義成為經濟全球化的另一種表現形式，也起了示範作用，鼓勵了世界其他地方的區域經濟合作發展。與此同時，基於抗衡歐洲統一大市場的考慮，美國對區域經濟合作態度發生轉變，從以前以多邊方式回應歐洲的區域行動變成以區域方回應歐洲。由於美國的經濟實力及其在世界上的影響，它的區域經濟合作的表現，也在一定程度上推動了開放性區域經濟合作的快速發展(林其屏，2004)。

第五，1997年和1998年的亞洲金融風暴過程是一個引發區域主義的關鍵點(Chia Siow Yue, 2004)。這使得亞洲國家開始區域合作的想法，以免亞洲國家在

更穩定的區域市場，來提高生產率和競爭力，促進本身經濟的發展。

受到其他的金融危機，並且，東協加三的對話論壇也可使東南亞和東北亞湧起東亞共同體的概念發展。

第六，中國的崛起是另一個推進東亞區域主義的原因。一方面，東北亞和東南亞的國家會感覺未來的合作和結合，都需要與中國競爭。另一方面，認知到必需與中國成長，東亞可能會形成一個強而有力的經濟圈，在全球皆由西方利益支配的環境下，尋找一個有效的發言權(Chia Siow Yue, 2004)。所以，在這種區域發展下，日本和南韓皆決定放棄多邊主義的單一取向(multilateralism-only)，而選擇自由貿易協定(Free Trade Agreements, FTA)。

第七，美國自從 1990 年末期開始對東亞區域主義的主動權保持良性沈默。美國的態度在東亞戰略安全和主要市場上是一個重要的關鍵角色，也是幾個東亞經濟投資和技術的來源(Chia Siow Yue, 2004)。因為美國的沈默，使得從前依賴美國的亞洲各國，其自主性提高，而推進了東亞區域經濟合作。

由於區域整合的風潮，各國一般貿易障礙已經相當低，因為關稅等貿易障礙所形成的經濟距離已經不在重要，相對而言，地理距離成爲重要之因素(孫國祥，2003)。另外依據世界銀行發表《2005 全球經濟展望》(World Economic Outlook 2005)的研究報告指出，全球有三分之一以上的貿易發生在那些具有某種形式的互惠性區域貿易協定的國家之間。³反觀東亞區域，東亞各國的經濟活動也開始發展成區域性的經濟活動，而台灣與中國的經濟活動，因為特殊關係而發展成「政冷經熱」的特殊情況，但在東亞各國皆欲發展自由貿易區的狀況下，台灣的經濟狀況是要更加努力應對。

二、東亞區域經濟整合發展的形式與特色

在 2003 年，發展中國家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上升，但其水平在區域之間和區域內部都存在顯著差異。東亞和南亞地區由於國內和國外需求進一步擴大，

³ 作為雙邊或多國協定，區域貿易協定確保成員國享有優惠的市場準入機會，符合條件的產品通常可以享受零關稅。按照世界貿易組織的慣例，「區域貿易協定」這個術語既包括互惠的雙邊自由貿易區或自由關稅區，也包括多國協定。

增長趨勢最強，該區域多數國家通過為發展基礎設施進行公共投資和創造有利的貨幣條件，保持著擴張型的態勢。區域內部匯率穩定，而且投資額和國內生產總值都有顯著增長，這有利於在迅速增長的區域內貿易和投資環境中實現專門化(聯合國，2004)。

其中，中國在東亞區域整合的進程中發揮著核心的作用，是該區域內多數國家經濟增長的動力之一，但是區域內各國仍然不免擔心中國在資訊不透明下的經濟問題，也是可能造成區域內經濟不穩定的因素之一，而中國目前更是台灣最大的出口國，所以，台灣更是必需要謹慎面對中國的經濟問題，以免對台灣的經濟造成危機。

在區域貿易協定(Regional Trade Agreement, RTA)中，對於大國而言，由於其市場規模較大，對外部世界的依存度低，抵禦外部衝擊能力和參與國際經濟事務的談判能力較強，所以源於貿易創造和貿易轉移的影響不大(王恬，2004)，對小國而言，較小的市場規模、對外部世界的較高依存度、較弱的抵禦外部衝擊能力和參與國際經濟事務的談判能力，他們參與區域經濟合作的主要動力來自於以獲得市場準入機會為代表的經濟收益(王恬，2004)。

換而言之，小國與大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實際上是利用單方面支付購買了進入大國市場的「保險」(王恬，2004)，由於大國之間的競爭，小國是會成為兩大國或更多大國締結區域貿易協定的競爭對象。作為大國的對象，此時小國可以獲得特殊收益⁴(王恬，2004)，在此情形之下，東亞各國皆欲參與區域經濟合作，而兩岸的互動即如大國與小國的生存方式，猶如小國的台灣，在此框架之下生存，勢必也要參加東亞區域經濟合作，進入此市場，才能確保在經濟整合的情勢下，台灣能保有自身的利益和發展。

Shiquan Xu(2002)研究說明，部份中國學者認為東亞合作的趨勢有四種形式，第一種形式為東協和東協自由貿易區；第二種形式為介於東協和中國、日本

⁴ 此種現象即為「輪軸—輻條」(Hub and Spoke)效益，因為大國之間的競爭，小國會成為兩大或更多大國締結區域貿易協定的競爭對象，而產生效益。

與南韓(10+3)的合作與對話；第三種形式為東協和中國(10+1)的合作與對話、東協加日本和東協加南韓的合作與對話；最後一種形式為介於中國、日本和南韓的三邊合作與對話，狹義來說也是東北亞的合作與對話。

東協自由貿易區經過十年的準備，於 2002 年 1 月 1 日正式啓動，其主要機制是執行 1993 年 1 月 1 日依《新加坡宣言》(Singapore Declaration)簽署而生效的《共同有效優惠關稅協定》(Common Effective Preferential Tariff, CEPT)，協議的基本目標是東協成員國將共同有效優惠關稅協定計劃所包含之產品項目的貿易關稅，到 2002 年降低為 0%至 5%水準。

東協自由貿易區是藉由東協會員國的集體成果去減少或消除東協區域間商品的貿易壁壘。在 2003 年第九屆東協高峰會採用《第二巴里協定》(Bali Concord II)，條約明訂在 2020 年建立東協經濟共同體。達成東協區域內自由貿易，這將會增加區域的有效性(Khairy Tourk, 2004)。

2000 年 11 月「東協加三領袖會議」同意成立「東亞研究工作小組」(East Asia Study Group, EASG)，探討召開「東亞高峰會」、成立「東亞自由貿易區」的可行性，以此加強東亞各國的經濟聯繫，並且加深彼此信任感，藉以維持整個東亞區域的穩定與安全。依據東亞研究工作小組研擬方案，「東協加三」於 2003 年 11 月另外成立了「東亞論壇」(East Asia Forum, EAF)，取代東亞研究工作小組的角色。2004 年 11 月 29 日，東協加三高峰會同意，將「東協加三高峰會」於 2005 年起轉型為「東亞高峰會」(East Asian Summit, EAS)。2002 年 11 月 4 日，中國與東協簽訂《全面經濟合作架構協定》(Comprehensive Economic Cooperation between ASEAN and the People Republic of China)、2003 年與東協建立「戰略夥伴關係」後，2004 年 11 月 29 日，再與東協領導人在會議期間發表《落實東協－中國面向和平與繁榮的戰略夥伴關係聯合宣言的行動計畫》(Plan of Action to Implement the Joint Declaration of the Heads of State/Government of ASEAN and China on Strategic Partnership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以全面規劃和落實中國與東協未來的戰略合作(蔡宏明，2005)。

在東協與中國達成自由貿易區協議後，日本爲了維繫在亞洲的影響力，於 2002 年 11 月 5 日與東協簽署全面經濟夥伴關係框架聯合宣言，決定將在金融服務、資訊通訊技術、科技、中小企業發展、旅遊、能源、人力資源開發、文化、食品安全和交通等領域展開合作。2003 年 12 月 12 日，日本與東協在日本東京簽署《東京宣言》(Tokyo Declaration)，在宣言內容中，雙方聲明，除了將致力於擘建「東亞共同體」(East Asian Community, EAC)之外，並謀求在 2012 年之前成立日本與東協的自由貿易區；日本政府也承諾將於三年之內，提供三十億美元的經濟援助給東協國家(蔡宏明，2005)。東協和日本將於 2005 年 4 月展開減免關稅的自由貿易談判，目標是在兩年內簽署東協與日本的自由貿易協定。此外，日本還與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各自簽署了《經濟合作協定》(Economic Partnership Agreement, EPA)。

東協與南韓於 2005 年 2 月 23 至 25 日在印尼首都雅加達舉行首輪談判，目的在消除商品、服務及投資方面的各種貿易障礙。根據東協與南韓簽署的協議，東協預定在未來十年內完成日本和南韓的談判，進一步雙方的貿易整合。東協與南韓的聯合聲明指出，東協加南韓的自由貿易在談判啓動後兩年內完成，預計東協加南韓的自由貿易區協定於 2007 年生效，韓國與東協間最少有 80%的貿易商品須於 2009 年前實現零關稅，而至 2015 年雙方零關稅項目將達到 96%(蔡宏明，2005)。

中日韓三國領導人於 1999 年「東協加三高峰會」期間，首次舉行非正式早餐會議，於 2000 年「東協加三高峰會」期間，中日韓高峰會決定設定 2002 年爲「中日韓人員交往年」。2002 年 9 月 14 日，中日韓三國經貿部長會晤機制正式啓動。

2002 年 11 月，中日韓領導人在柬埔寨首都金邊會晤時，同意啓動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可行性研究。2004 年在中國舉辦「中國振興東北與東北亞合作研討會」。會後簽署《中日韓推進三方合作聯合宣言》，強調循序漸進、先易後難、不斷拓展、日益深化的方式，在各領域拓展和深化合作。宣言指出，三方合作是東亞合

作的重要組成部分，三國將通過「十加三」等多種區域合作形式，繼續加強協調，並支援東協整合進程。宣言同時鼓勵工商界、學術界和各種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該聯合宣言被視為是三國全面經濟夥伴關係的政治宣言(蔡宏明，2005)。

根據中國商務部研究院亞非研究部完成的「建立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的可行性研究」，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將是一個擁有近 15 億消費者、7 萬多億美元的國內生產毛額、近兩兆美元貿易總額、世界上人口最多的開發中國家和已開發國家聯合起來的自由貿易區，自由貿易區將給三國帶來更大的利益。報告預測，中日韓三國今後的貿易額還將取得很大增長；其中，中日貿易 2005 年將達 1300 億美元；中韓貿易額 2005 年將達 555 億美元；日韓貿易額 2005 年有望超過 1000 億美元(蔡宏明，2005)。

雖然東協加中國、東協加日本或東協加韓國，甚至東協加三，亦或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等不同形式的結合，為東亞區域經濟整合的部份進程，但是，其中除了如何協調與整合區域各類組織外，中日韓之間如何實現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的整合，將是東亞經濟共同體能否建立的關鍵因素之一。

東亞區域因為以上四種形式的進程，展開亞洲經濟整合的趨勢。其中，它的特點有以下幾種：

第一，東亞是以雙邊、多邊、次區域、區域等多種多樣的合作方式進行的(林其屏，2004)。東亞區域目前已經有世界貿易組織、亞歐會議(Asia-Europe Meeting, ASEM)、亞太經合會、東協自由貿易區、東協加中國(10+1)、東協加三(10+3)等經濟合作組織和機制。

第二，東亞的區域經濟合作是以利益為紐帶的運作模式。雖然已經取得了一些成績，但仍然是一些低層次合作和初期的合作形態，對比歐盟、美加，東亞經濟合作區的發展特點具有很強的階段和跳躍性(林其屏，2004)。

第三，東亞各成員國經濟發展的差距比歐盟和北美都明顯，這為產業移轉創造了機會，又加大了各成員國之間採取統一的貿易投資自由化制度的難度(林其屏，2004)。

第四，東亞區域既有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的日本，也有世界上市場潛力最大的中國，還有亞洲「四小龍」為代表的中等國家。到目前為止，東亞人口近 20 億，約占世界人口的 1/3，人力資源非常豐富，市場潛力巨大，各國經濟也有一定互補性(林其屏，2004)。

中日韓三國經濟總量占東亞區域經濟總量的 90%左右，可以說如果中日韓三國能夠建立起東北亞自由貿易區，則東亞經濟整合就解決一大半，而且這三國在經濟結構上也存在著很大互補性，也就是說，中國有著廣大的市場和投資場所，而日本、韓國則有比較先進的技術和較為充裕的資金(孫加韜，2004)。

其中，在東亞區域經濟合作上，中國的參與將會三種直接的長期意義，第一，是為加深中國和世界上其他國家的雙邊關係的策略，特別在發展中國家。加強中國和發展中國家的經濟聯繫，並且友善的穩固和他們的政治關係，這將會有助於更緊密的南南合作(South-South cooperation)和鼓勵透過合作而自我改善。在互惠和多邊利益的原則下與已開發國家合作的相互關係，將對世界的多極過程有所幫助。現行在區域經濟合作下的契約不是中國政治、經濟和安全上的合意，就是將創造為了使中國驅動現代化的一個較好的國際環境(Shiquan Xu, 2002)。

第二，這是有助於中國出口市場的多樣化，和幫助中國在新世紀去達成「走出去」(going abroad)的策略目標(Shiquan Xu, 2002)。中國利用東亞區域經濟發展的趨勢，與東亞其他國家進行各式經濟活動，藉以增強自身的經濟能力，與達成中國在國際地位的重要性與名聲。

第三，它可幫助中國和東亞區域內的其他國家去對抗從全球化而增加的風險。一旦中國加東協自由貿易區成立，經濟區將有 1.7 兆的消費將浮現，這會改變世界經濟發展的結構。由人口的觀點來看，這將會成爲一個世界最大的自由貿易區。從經濟規模的角度觀察，它將是發展中國家中最大的區域貿易團隊。而研究顯示在創立自由貿易區後，中國對東協國家的出口將增加 55%，東協對中國出口將會上升 48%(Shiquan Xu, 2002)。反觀台灣，是否會因爲東協對中國出口將

上升的因素，導致產生貿易移轉的效果，可能將讓台灣出口至中國的份額將下降，而對台灣經濟或台灣產業造成危機。

三、使東亞區域經濟整合發展緩慢的原因與解決之道

東亞區域因為區域內的文化和歷史情仇、宗教信仰、政治認同和經濟發展的不一致，所以導致東亞在整合上會產生許多複雜性，造成東亞在全球區域整合進程上的困難執行。總括而言，東亞經濟整合發展上緩慢的因素，大致上可以分為東亞本身內部問題，另一個即為東亞外部的不利因素。

其中內部問題的經濟因素分為幾個主要因素⁵，第一，缺少東亞核心國與共通貨幣。日本雖為世界強大經濟體之一，但其國內本身金融問題仍不完善，加上與鄰國間的歷史問題並未解決，是很難讓周邊國家認同為東亞核心國，另外，中國的崛起也成為日本的強勁的競爭對手，但中國本身問題也很多，不管是經濟或文化上的問題，而筆者認為最主要之原因應該是中國屬共產治國的國家，但周邊主要經濟體卻為資本主義屬性的國家，在此條件之下，周邊國家對於承認中國為東亞核心國是很謹慎的。東亞目前仍為互相競爭又因為全球趨勢的情況下而合作，在無核心國的出現下，相對而言，東亞的共通貨幣也無法決定，而共通卻是區域整合的金融基礎。

第二，東亞區域內國家間在經濟能力和社會發展水平的異質性，包含國民平均收入(per capita incomes)、工業和金融結構、國內機構和人類生產力(domestic institutional and human capacities)上的巨大區別，這將導致區域間國家在商品、服務和投資移動的障礙(Chia Siow Yue, 2004)。

從全球的觀點而言，目前東亞僅次於西歐和北美，為全球第三大的經濟中心，其成長速度最快，但是東亞區域內國家的高度差異構成區域整合的重大挑戰(胡聲平，2004)。但是因為東亞具有這個特殊的異質性，所以東亞各國在經濟上也具有互補性，各國皆可截長補短，但仍需互相幫助，比如說官方上的援助和投

⁵ 其主要因素大部份為參考孫加韜(2004)發表的文章，但論述內容已幾乎為筆者所更改。

資等。

其中，東亞區域經濟發展程度包含了四個層次，第一個層次為全球主要經濟體之一的日本，位於世界上總產值及每人平均產值最高之列；第二個層次為東亞區域內的新興工業化國家，例如，香港、新加坡，韓國和台灣；第三個層次為漸漸崛起的經濟體，例如，中國、馬來西亞、印尼和越南；最後一個層次屬於聯合國和世界銀行確定的特別貧困國家，例如，寮國、柬埔寨和緬甸(孫加韜，2004)。

第三，東亞各國經濟結構的改變。東亞區域內各國的產業結構日益接近，趨同化的趨勢日益加強，同時也制約了各國的貿易發展潛力。但是由於東亞經濟整合的推力，所以各國也加強了雙邊貿易，區域內相互投資也漸漸增長。東亞區域內產業結構層次已漸漸改變並日趨複雜(Chia Siow Yue, 2004)。

第四，儘管區域間經濟聯繫是增長趨勢，但並沒有所有國家皆認為應該要促進東亞各國經濟成長和繁榮，成立東亞自由貿易區或經濟共同體是絕對必要的(Chia Siow Yue, 2004)。區域經濟整合就像全球化一樣，是一個必然之趨勢，但相對而言，區域經濟整合也像全球化一樣，對某些國家或某些產業造成衝擊，仍然有些反對者反對此種趨勢，這種情況可能發生在貿易保護主義的國家之內，但筆者認為，經濟整合的趨勢與保護貿易主義的趨勢相比是更強大的趨勢，所以這個使東亞發展緩慢的原因筆者認為此影響力是愈來愈小。

第五，東亞在貿易、國外直接投資(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FDI)、貨幣和金融的全球性取向，特別對北美和歐洲開放(Masahiro Kawai, 2005)。也就是說，東亞各國偏向北美和歐洲進行貿易，但在區域經濟整合的趨勢下，東亞各國將會增加與周邊國家的經貿活動，所以，筆者也認為這項影響原因會漸漸縮小。

第六，由世界貿易組織和國際貨幣基金(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治理下全球經濟體制的可能衝突，換句話說，區域遭受歧視、國外直接投資的轉向和金融風暴的擴散的恐懼(Masahiro Kawai, 2005)。

另外，非經濟因素也可以說是歷史上的政治問題，是一個潛伏的危機。中日、日韓、兩岸和東協中國等，這些也都構成東亞區域整合的障礙。第一，東亞各國

沒有共同的政治前景，例如，在歐洲有歐盟。東亞區域內的國家必需確認到他們有共同的命運，在經濟合作或整合的政經利益比國家主權的必要性更有價值，為此必要去創立一個共同的機構或共同的條約或機制(Chia Siow Yue, 2004)。加強各國之間在經濟、政治或社會的交流，提昇彼此之間在商業和文化上的水平，並促進彼此的信任感，這個過程將會有助於東亞共同體建立。

第二，日中關係和東亞領導關係。日本和中國的合作關係，類似歐盟內的法國和德國，是東亞內重要的二個強大力量。從歷史和崛起的區域內經濟和政治競爭是有所結果，而在區域內東協即可能扮演一個批判平衡(a critical balancing)的角色(Chia Siow Yue, 2004)。區域內政治和經濟力量的增長，中國和日本的競爭關係，與東協在區域內的態度選擇，將會深深影響東亞區域的經濟整合。

第三，東亞在地理上的定義，並不限定為東協加三。可能成員也包含台灣、香港、澳洲和紐西蘭。面對中國宣稱領土上包含台灣和香港，有些國家並沒有注意到澳洲和紐西蘭也是東亞的一部份(Chia Siow Yue, 2004)。

從外部因素來看，東亞經濟整合的外部因素之一就是美國，由於美國對東亞存在利益關係，其對東亞自由貿易區的態度在很大程度上影響東亞整合進程。雖然美國懼怕東亞的強大會危及其霸權，但是推動東亞走向整合仍從根本上符合美國的利益。另外，自由貿易區的迅速發展和出口市場經濟的不景氣，早已使東亞國家感到了加強經濟整合、謀求自強的巨大壓力(孫加韜，2004)。

在東亞各國政治和歷史等許多因素之下，各國皆與美國有者深切的關係，在東亞整合的趨勢之下，美國當然會保護自身在東亞的利益，而東亞各國在目前仍為美國所主導的世界中，也仍然會與美國保持著良好關係，因此，東亞經濟整合過程中，應保持和其他區域組織開放的合作態度。

從經濟關係看，第二次大戰以來，美國一直是東亞各國最大的海外市場，一些東亞國家的經濟增長與對美出口有直接關係。東亞國家發展出口導向型經濟，也要依靠美國。日本、中國和東協每年都有上百億美元的對美貿易順差。此外，美國經濟對東亞的穩定有重要影響，比如，美國匯率波動就直接影響東亞的經濟

增長和貿易出口(孫加韜，2004)。

在了解影響東亞經濟整合緩慢的各項因素之後，在 Xu Shiquan(2002)的研究裡提出五點增強東亞經濟合作的明確建議，第一，應該盡力讓區域貿易和投資的合作框架更完善，這是東亞主要的合作方式，更是為了促進在金融、科學、技術、資訊、環境保護和其他領域的相互利益和合作，尋找更緊密的結合和區域內經濟的發展。同時，對話和合作應該依據相互協議和穩定進步的原則，逐漸的被擴張至政治和安全領域。第二，同等的東加中日韓和東協加中國應該促進發展。第三，在金融上的合作應該連續不斷的促進。為了實行《清邁倡議》(Chiang Mai Initiative)，中國、泰國和日本結束《雙邊貨幣換匯協定》(Bilateral Currency Swap Agreements)。中國宣佈將會與感興趣的夥伴在短期資金流量領域合作。第四，在各式各樣的社會圈(social circles)中廣泛的交換應該被實行。第五，對話和合作應該在非傳統安全領域中被管理，像恐怖主義、毒品交易、非法移民和跨國犯罪。

第二節 區域組織對台灣經濟的影響

在此節筆者談論內容包含，東亞各國參與區域貿易協定的原因、台灣和中國加入 WTO 與東協加中國自由貿易區(China-ASEAN Free Trade Area, ACFTA)對台灣經濟造成的影響。

一、東亞各國參與區域貿易協定的原因

台灣與中國皆於 1991 年加入亞太經合會；另外，中國於 2001 年 11 月 10 日正式加入世界貿易組織，而台灣於 2002 年 1 月 1 日也正式加入。其中，亞太經合會的整體經濟力量大約為總人口約 26 億人、國內生產毛額占全球近 6 成、貿易總額占全球近 5 成(中華民國外交部，2005)。世界貿易組織更是全球皆欲參與的國際性組織。

東亞各國參與區域經濟整合，並積極尋求區域貿易的夥伴，其區域貿易協定的優點依童振源(2005)從經濟角度分析有以下四個優點：

其一，如果一國簽訂區域貿易協定的對象是它的主要貿易夥伴，則可以促進貿易

創造，有助於該國經濟福祉的提升。其次，參與區域貿易協定有助與參與該國擴大市場腹地與整合生產要素，形成經濟規模效應，將有助於該國企業發展與吸引更多外商投資。其三，參與區域貿易協定有助於推動參與國的經濟改革進程與落實制度化建設。最後，參與區域貿易協定也是避免被排除在區域經濟整合外的必要途徑，避免該國經濟在區域競爭中處於不利的地位。

目前，WTO 與 APEC 為台灣參與國際社會的兩大支柱。以議題廣泛度而言，WTO 基本上是處理貿易投資自由化的正式國際組織，主要在降低關稅、開放市場、資金流動，以及政府補貼等議題方面，提供各國一個正式談判與協商的場所。而 APEC 除了貿易投資的自由化之外，包括貿易投資的便捷化、經濟技術合作，以及人類安全議題。因此，在議題處理方面，APEC 較 WTO 更為廣泛，並具有接近聯合國模式的架構(廖舜右，2005)。但是，因為 APEC 議題的廣泛度，所以 APEC 實施上也較 WTO 來得鬆散。

在法制約束力方面，WTO 的決議具有拘束力，並扮演著爭議仲裁者或類似國際法庭的角色。因此，在參與 WTO 之時，任何發言都代表國家的正式承諾與政策，也可能影響國內相關產業的商機與利益；而 APEC 在共識決與自願性的前提下，具有較大的運作空間，並同時保有執行與否的最後決定權(廖舜右，2005)。因為上述議題廣泛所造成的鬆散，相較而言，WTO 是比較正式和規範的。對台灣而言，其實是要更重視正式的機會來對台灣發言，做為台灣發展機會的助益。

從上述可瞭解在國際貿易場合上，台灣更應重視 WTO 的發展。所以，筆者依據目前現況對台灣與中國皆有加入的世界貿易組織來看台灣在經濟與產業上的變化。最後，並加入目前進展順利的東協加中國自由貿易區來討論。

二、台灣與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台灣經濟造成的影響

中國加入 WTO 意味著中國進入了國際經濟體系，要根據中國的比較優勢，全面參與國際分工。因此，產業結構必然要出現重大的調整。逐步解除管制的服務業，部份高新技術產業和勞動密集型產業有望得到進一步發展，而部分以進口替代為目標發展起來的資本密集型產業以及相對落後的農業則可能有所萎縮(蘇

金寶，2004)。中國為台灣重要的貿易夥伴，若中國隨著國際經濟體系的發展而發展，對台灣而言，是對台灣有正面效益的，因為中國的發展也會帶起與中國貿易的國家的經濟發展。

自從中國加入 WTO 後，因為市場開放經濟體制漸與國際接軌，龐大市場商機吸引各國商品湧入，各主要經濟體對中國出口依存度多呈上升趨勢(蘇金寶，2004)。其中，台灣對中國的貿易依存度也同其他國家對中國呈現上升趨勢，在本研究第三章將有詳細的探討。

區域經濟整合下的貿易行為與多邊貿易自由化的最大差別在於，區域經濟整合下的貿易行為可能會產生貿易移轉效果，而多邊貿易自由化則不會。所以，主張全球貿易發展自由化下，是由多邊貿易自由化來推動，以達到全球經濟福祉的提升。

在 WTO 的決策機制下，多邊貿易體制下的自由化必須得到所有參與國的同意，在所有參與國經濟發展程度差異極大，而且對自由化有同樣認知的會員能夠更快速的進行對彼此完全開放市場的自由貿易，GATT 第 24 條及 GATS 第 5 條允許少數會員國另成立自由貿易區或關稅同盟，但是必須符合 WTO 對自由貿易的定義，以及接受 WTO 的監督(杜巧霞，2004)。所以，在各國貿易機制發展程度不一樣的情況下，各國皆有保護國內經濟發展的考量，造成更難去實現多邊貿易的自由化，導致了各國相繼成立自由貿易區來發展國內的經濟。而台灣和中國皆為 WTO 的成員，也可以依據 WTO 對自由貿易的規範來成立兩岸的自由貿易區。

加入 WTO 將面臨開放商品及勞務進口所帶來的衝擊(參見附錄 1)，速經濟體質調整，才能使我國在國際經貿體系中具備有利競爭的地位。尤其是面臨經濟全球化(economic globalization)挑戰，台灣如何善用全球化契機，降低全球化之不利衝擊，應是當前台灣經貿政策應努力的主軸(許振明，2004)。

三、東協加中國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經濟造成的影響

2002 年 11 月東協與中國正式簽署《東協－中國全面經濟合作架構協定》

(Framework Agreement on Comprehensive Economic Co-operation Between ASEAN and PRC)，也開始進行包括貿易、科技產業、旅遊、天然資源開發、農業、公共衛生等多項領域合作的規劃與談判。在貨品貿易方面，雙方決議逐步降低關稅、逐步撤除非關稅壁壘及進口配額，最終達到零關稅、免配額的全面貿易自由化。在服務業方面，則考慮逐步開放雙方服務業市場，最終達到雙邊服務業市場的一體化。在直接投資部分，雙方談判目標則是全面取消兩邊的投資壁壘及投資稅務障礙，並提高雙邊投資的保障程度(顧瑩華、李盈嬌，2005)。

2004 年 11 月《東協－中國全面經濟合作架構協定之貨品貿易協定》(Agreement on Trade in Goods of the Framework Agreement on Comprehensive Economic Cooperation between ASEAN and PRC，以下簡稱《貨品貿易協定》)。在《貨品貿易協定》中，明訂「東協－中國自由貿易區」在 2005 年 7 月 1 日開始推動進一步的貨品貿易自由化，將有 40%的貨品關稅降至 5%以下。而未來中國和東協還將逐步調低 7,000 種產品的關稅，到 2010 年這些產品的關稅將降至 0%~5%。該協議將商品區分為「一般貿易商品」、「敏感性商品」和「高敏感性商品」三類。中國和每個東協國家被允許列入「敏感性商品」的清單項目最多只有 400 個，同時至多可以保留 100 個項目作為「高敏感性商品」，但這些商品未來也會逐步降低關稅(顧瑩華、李盈嬌，2005)。

根據中華經濟研究院《亞太經濟整合對我國產業發展之影響評估》研究報告，在利用全球貿易分析模型(Global Trade Analysis Project, GTAP)模型，並同時考量農工商商品自由化及便捷化下之動態模擬試算結果，「東協加一」將使台灣的 GDP 減少 0.2%、出口金額減少 6.9 億美元，主要是出口中國之商品將被東協國家取代；在產業方面，「東協加一」將使台灣總產值減少 14 億美元，若以減產幅度觀之，受衝擊較大的產業依序是紡織、石油及煤製品、電子業。而根據部分均衡分析之貿易衝擊替代效果，「東協加一」將使台灣部分的半導體產品對中國的出口被東協取代；另外，有些半導體產品及人造纖維織品對東協的出口也有部分被中國取代。而「東協加一」也將使國內就業減少 14,154 人，主要以半導體產

業(1,716 人)、紡織相關產業(1,545 人)、批發零售業(1,450 人)及化工相關產業(1,409 人)等受影響程度較大(顧瑩華、李盈嬌，2005)。

中華經濟研究院研究顯示，亞太地區重要經濟整合對我國經濟及產業的影響程度，主要還是決定於經濟整合對台灣出口至東協、中國或日韓市場的替代效果，以及對台灣吸引美國、日本及其他跨國企業來台投資的影響等。特別是「東協加一」將使基本化工原料、石油化工原料、塑膠及石油煉製品，紡織業的棉及棉紡織品、人造纖維紡織品及針織布，以及鋼鐵初級製品等傳統產業遭受衝擊最大，其結果顯示產業競爭力的大小將是決定產業是否能在亞太經濟整合過程中存活，或發揮優勢進一步享受區域經濟整合利益之關鍵。至於經濟整合的市場擴大效益，對於區域內的企業，以及在當地投資的外國廠商是有利的；對於區域外廠商，則可能受到影響；特別是區域經濟整合可能產生貿易移轉效果，其影響主要在於有些原本是非會員國，具有生產上比較利益之產品，因為必須支付關稅而價格偏高，以至於會被會員國產品所取代，因此有貿易轉向效果(蔡宏明，2005)。

所以，對台灣而言，若未加入東亞的經濟整合，雖然仍有學者認為影響不大，但是，在經濟上，對台灣一定會造成負面影響，只是影響程度的大小是不同的觀點而已，但是長遠來看，若台灣追求的是永續的經濟發展，勢必要與世界潮流融合在一起，追求貿易的全球自由化，以比較利益發展最適合台灣的產業，以此吸引外資來台。

東協加中國自由貿易區成立後對台灣貿易之影響，初期來說，在 2004 年至 2006 年間東協出口至中國的農產品關稅將降為零，但是因為台灣對中國出口主力並非此類產品，似乎不至對台灣貿易造成影響。反之，中國農業部門及部分以內地為主要市場之中國台商，可能面臨東協產品的競爭。另外，日、韓二國與台灣產品替代性高，且擁有技術及資金，與中國、東協形成強而有力的互補，將對台灣經貿造成極大的衝擊(金秀琴，2003)。

東亞經濟整合的內容一般包括兩大類：「自由貿易協定」與「全面經濟夥伴關係」(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CEP)。自由貿易協定內容主要是免

除商品關稅，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則是包含商品關稅減免、貿易便利化、開放服務貿易、開放投資領域、保護智慧財產權、開放政府採購、開放生產要素移動、推動電子商務、開放交通與通訊、協調競爭政策、統一產品與檢疫標準、相互承認專業認證、提供法律協助、其他經濟合作議題等(童振源，2005)。以關稅相較下，自由貿易協定內容是免除商品關稅，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則是減免商品關稅，所以基本上在東亞經濟整合下，若兩岸想達成經濟上的整合，最初可以先訂定全面經濟夥伴關係，以漸近方式達成自由貿易協定。

在東亞經濟整合機制方面，東協與中國的架構協議是採取區域協商機制，但也不排除雙邊協商以決定例外產品。東協與日本則同時採取區域雙邊協商機制。總體而言，雙邊協議占全部生效區域貿易協定的 75%以上與協商中的區域貿易協定的 90%左右(Jo-Ann Crawford & Roberto V. Fiorentino, 2005)。

從理論面來看，區域經濟組織存在著靜態的「貿易創造效果」(trade creation effect)及「貿易轉移效果」(trade diversion effect)，長期而言亦存在著動態的規模經濟效果、資源配置效果以及外溢效果(spill over effect)，不論動態效果與靜態效果，區域經濟皆有其優劣處(郭迺鋒、周濟、方文秀與陳美秀，2005)。

不管是自由貿易協定或優惠貿易協定，現今真正影響各個國家經濟福祉的仍然是「貿易創造」與「貿易轉移」。貿易創造效果係指，因經濟整合導致原先由較高成本的國內生產者所提供的產品，移轉至較低成本的其他會員國的生產者；至於貿易轉移效果則為，將原先自較低成本的非會員國生產者進口的產品，移轉至較高成本的會員國生產者。當貿易創造效果大於貿易轉向效果時，參與優惠貿易協定會員國的經濟福祉較未簽訂 FTA 前增加；反之，則減少(童振源，2005)。

目前台灣企業外移中國的情況相當普遍，進入東南亞之趨勢則有放緩的現象。未來中國與東協成立自由貿易區後，進入中國的台商，其產品也較容易出口到東協市場，這種投資趨勢預估仍然會延續下去。不過，台商較早進入東南亞投資，占有較大先機，不但熟悉當地市場，且建立了其產業分工網路，也達到分散投資風險的效果。例如部分電子業在泰國、馬來西亞和中國都有廠房(如金寶電

子、台達電)，製鞋業和自行車業在越南和中國都有生產基地(蔡宏明，2005)。

對台灣經濟發展而言，台灣部份的產業已經順應時勢發展到中國的市場，而台灣的經濟政策仍處於比較保守的態度，在全球發展成區域性貿易的同時，對台灣經濟發展是呈現一個不平衡的政策，筆者認為應該給予台灣產業更大的發展空間與競爭力，才能促進台灣產業實際上的發展。

第三節 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經濟、產業與貿易的影響

在了解前一節區域組織對台灣經濟的影響後，此節筆者利用先前學者所做的實證數據分別以「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經濟的影響」、「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產業的影響」與「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貿易創造與轉移效果的影響」三類型的實證分析的各別的變動，來論述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所造成的實際影響。

一、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經濟的影響

分析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經濟的影響，筆者以「全球區域整合對台灣總體經濟之影響(2005年至2010年)」和「台灣加入與不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總體經濟之影響」來說明。

周濟、陳坤銘與郭迺鋒(2005)應用 GTAP6.2 版模型為基礎，加以多國多部門的遞迴動態模型(recursive dynamic model)處理，以 1997 年之 GTAP5.4 版資料為基期，模擬分析在 2005 年至 2010 年間，全球區域經濟整合對台灣經濟可能產生的衝擊(參見表 2.1)。

表 2.1—全球區域整合對台灣總體經濟之影響(2005 年至 2010 年)

| 模擬情境 (FTA) | 實質 GDP (%) | 出口量 (%) | 進口量 (%) | 貿易條件 (%) | 社會福利 (百萬美元) |
|---------------|---------------|------------|------------|-------------|----------------|
| (一)東協 | -0.0044 | -0.0529 | -0.1430 | -0.07 | -147.3 |
| (二)東協-台灣 | 0.0189 | 0.7390 | 1.2884 | 0.348 | 689.0 |
| (三)東協-中國 | -0.0247 | -0.2185 | -0.6429 | -0.32 | -752.5 |
| (四)東協-中國-台灣 | 0.0272 | 0.6401 | 1.0813 | 2.488 | 350.3 |
| (五)東協加三 | -0.0914 | -0.9220 | -2.5564 | -1.337 | -2,839.5 |
| (六)東協加三-台灣 | 0.1198 | 2.9772 | 5.0600 | 1.044 | 2,671.3 |
| (七)中國-香港 | -0.0221 | -0.1507 | -0.5055 | -0.275 | -659.8 |

| | | | | | |
|-------------|--------|--------|--------|--------|---------|
| (八)中國-香港-台灣 | 0.1093 | 1.8284 | 4.3063 | -0.396 | 4,348.3 |
| (九)全球貿易自由化 | 0.1937 | 4.3841 | 7.0800 | 1.2600 | 3,683.0 |

資料來源：周濟、陳坤銘與郭迺鋒(2005)。全球區域化經濟整合對台灣經濟的影響－遞迴動態CGE模型之應用。《財稅研究》，37(2)，75。

在 2005 年至 2010 年間，區域整合對台灣總體經濟之影響分為 9 種模擬情境。模擬情境(一)為僅有東協自由貿易區成立；模擬情境(二)為東協自由貿易區與台灣進行整合，成立東協加台灣自由貿易區；模擬情境(三)則為東協自由貿易區與中國進行整合，成立東協加中國自由貿易區，也稱為東協加一自由貿易區；模擬情境(四)則結合模擬情境(二)與模擬情境(三)，東協自由貿易區與台灣和中國成立自由貿易區；模擬情境(五)則模擬東協加中國、日本、韓國自由貿易區成立；模擬情境(六)則由模擬情境(五)的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區加入台灣成立自由貿易區；模擬情境(七)則為中國加香港自由貿易區成立；模擬情境(八)則為中國加香港加台灣自由貿易區成立；模擬情境(九)則為全球貿易自由化的情況。

在模擬情境(一)，若東協自由貿易區成立而台灣未加入的情況下，對台灣的實質GDP、出口量、進口量、貿易條件⁶及社會福利⁷皆呈現負面影響。若在模擬情境(二)東協自由貿易區已加入台灣的情況下，對台灣的實質GDP、出口量、進口量、貿易條件及社會福利均有正面影響。若在模擬情境(三)東協自由貿易區加入中國的情況下，對台灣的實質GDP、出口量、進口量、貿易條件及社會福利皆呈負面影響，並且對台灣經濟影響比單單僅有的東協自由貿易區提高甚多。若在

⁶ 貿易條件係指一單位的出口貨物可以換得的進口貨物數量。由於在經濟模型中，通常假設一個貿易均衡，即出口總值等於進口總值，故貿易條件也可用某一特定時期內一國出口商品價格與進口商品價格之間的比例來表示。在計算上，貿易條件 = (出口價格) / (進口價格) = (總進口量) / (總出口量)。貿易條件指數則可用以反映一國對外貿易條件的改善或惡化。計算上，貿易條件指數 = (本期貿易條件) / (基期貿易條件)。若貿易條件指數大於 1，意味著對進口價格而言，出口價格相對地上揚，即出口同樣數量的商品能比以前換回更多的進口商品，表示貿易條件對本國有利，亦即貿易條件改善；若貿易條件指數小於 1，意味著對出口價格而言，進口價格相對地上揚，也就是說出口同樣數量的商品換回的進口商品比以前要少，表示貿易條件對本國不利，即貿易條件惡化。

⁷ 目前台灣的社會福利業務可分為社會保險、福利服務、社會救助、國民就業以及醫療保健五大項。

模擬情境(四)東協自由貿易區加入中國與台灣的情況下，對台灣的實質GDP、出口量、進口量、貿易條件及社會福利均呈現正面影響，與只加入台灣相比較下，東協自由貿易區與台灣多加入中國，則台灣實質GDP與貿易條件將上升，但進出口量與社會福利將下降(參見表 2.1)。

由以上結果可知，對東協而言，其經濟整合加入台灣則對台灣經濟有正面影響，加入中國，則對台灣經濟有負面影響，可知，在東協市場上，台灣與中國的產品對東協有替代關係，台灣與中國是有一定程度的競爭關係。

若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區成立的情況下，對台灣的實質 GDP、出口量、進口量、貿易條件及社會福利皆呈現負面影響，並且比東協加中國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經濟影響甚多。若東協加三加入台灣的情況下，對台灣的實質 GDP、出口量、進口量、貿易條件及社會福利均呈正面影響，且比東協加台灣自由貿易區正面影響甚多，但若與東協加中國加台灣自由貿易區相比，則其中台灣貿易條件會下降。

由以上結果可知，台灣是否能加入東協加三的自由貿易區是對台灣總體經濟有相當大之影響，此結果可能為正面影響也可能為負面影響。

另外，若在模擬情境(七)中國與香港自由貿易區成立的情況下，對台灣的實質 GDP、出口量、進口量、貿易條件及社會福利皆呈現負面影響，與東協加中國自由貿易區之影響相當。若在模擬情境(八)中國與香港自由貿易區加入台灣的情況下，對台灣的實質 GDP、出口量、進口量及社會福利為正面影響，但是僅對貿易條件呈現負面影響。

另外，若在模擬情境(九)全球貿易自由化，對台灣的實質 GDP 與進出口量皆為以上模擬情境之最佳狀態，但其中貿易條件及社會福利為次佳狀態，而貿易條件的最佳狀態為東協加中國加台灣自由貿易區，社會福利的最佳狀態為中國加香港加台灣自由貿易區。反之，在以上模擬情境中，對台灣總體經濟最不佳狀態為模擬情境(五)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區的成立，而次不佳狀態為模擬情境(三)東協加中國自由貿易區的成立。

簡而言之，模擬結果有關東亞部份顯示，亞洲區域經濟整合若排除台灣，對

台灣有相當程度之負面影響，尤其是，若亞洲區域經濟整合加入中國，對台灣經濟之負面影響將十分可觀。反之，亞洲區域經濟整合若加入了台灣，對台灣、中國都有相當程度之正面影響；尤其是，若亞洲區域經濟整合同時加入了中國與台灣，對台灣經濟之助益更加顯著，可知，亞洲區域經濟整合，對台灣而言的最佳考量是加入台灣與中國。

另外，郭迺鋒、周濟、方文秀與陳美秀(2005)應用 GTAP6.2 版模型為基礎進行模擬，並以 1997 年之 GTAP5.4 版資料為基期，與使用遞迴動態模型處理，其中模擬台灣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與否對台灣經濟之影響(參見表 2.2)。

表 2.2－台灣加入與不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總體經濟之影響

| 總體經濟變數 | 模擬方案 (FTA) | 2005 | 2006 | 2007 | 2008 | 2009 | 2010 | 合計 |
|------------|------------|-----------|-----------|-----------|-----------|-----------|-----------|-----------|
| 實質 GDP(%) | 中日韓 | 4.45 | 4.36 | 4.40 | 4.57 | 4.70 | 4.90 | |
| | 中日韓台 | 4.48 | 4.39 | 4.43 | 4.60 | 4.73 | 4.90 | |
| | 差距 1 | -0.01 | -0.01 | -0.01 | -0.01 | -0.01 | 0.00 | -0.07 |
| | 差距 2 | 0.02 | 0.02 | 0.02 | 0.02 | 0.02 | 0.00 | 0.11 |
| | 差距 3 | 0.04 | 0.04 | 0.04 | 0.03 | 0.03 | 0.00 | 0.18 |
| 福利水準(百萬美元) | 中日韓 | 13,077.3 | 12,897.22 | 13,165.28 | 13,812.28 | 14,422.96 | 15,557.71 | |
| | 中日韓台 | 13,665.05 | 13,591.96 | 13,976.22 | 14,753.80 | 15,506.86 | 16,102.83 | |
| | 差距 1 | -265.53 | -317.31 | -371.46 | -432.98 | -498.67 | -251.70 | -2,137.66 |
| | 差距 2 | 322.22 | 377.44 | 439.48 | 508.53 | 585.22 | 293.41 | 2,526.30 |
| | 差距 3 | 587.75 | 694.75 | 810.94 | 941.52 | 1,083.89 | 545.11 | 4,663.96 |

註：差距 1 為中日韓 FTA 與基期之差距；差距 2 為中日韓 FTA 加台灣與基期之差距；差距 3 為中日韓 FTA 加入台灣與中日韓 FTA 之差距。

資料來源：郭迺鋒、周濟、方文秀與陳美秀(2005)。東亞經濟整合對臺灣經濟的影響：2005 年至 2010 年遞迴動態 GTAP 模型。《經濟情勢暨評論分析》，10(4)，31。

中日韓自由貿易區若不加台灣的情況下與基期相比，則實質國內生產總值 (Gross Domestic Product, GDP) 將呈現負面影響，累計 2005 年至 2010 年共減少 0.07%，福利水準也呈現負面影響，累計 2005 年至 2010 年共減少 2,137.66 百萬美元；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加入台灣而與基期相比的情況下，則實質 GDP 將呈現正面影響，累計 2005 年至 2010 年共增加 0.11%，福利水準也呈現正面影響，

累計 2005 年至 2010 年共增加 2,526.30 百萬美元；而台灣若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與未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相比後，若台灣未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則在 2005 年至 2010 年間，累計台灣實質 GDP 將少增加 0.18%，而累計社會福利水準也將少增加 4,663.96 百萬美元(參見表 2.2)。

由上數據可知，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成立與基期相比，則實質 GDP 與福利水準皆下降；但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加入台灣與基期相比，則實質 GDP 與福利水準皆上升，所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加入台灣是較好的選擇；若由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加入台灣與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相比，則實質 GDP 與福利水準皆上升。所以，經由實證分析後，對台灣而言，是要選擇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

二、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產業的影響

接下來筆者利用東協市場為例，以「東協市場出口相似度指數」來分析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產業的影響。

表 2.3－東協市場出口相似度指數

(單位：%)

| 產業 國別配對 | 金屬機械 | 資訊電子 | 化學 | 民生 |
|------------|-------|-------|-------|-------|
| 台灣－中國 | 29.03 | 19.19 | 13.71 | 13.19 |
| 台灣－香港 | 11.73 | 24.33 | 5.53 | 9.33 |
| 台灣－日本 | 33.94 | 28.22 | 9.89 | 2.48 |
| 台灣－南韓 | 31.43 | 31.33 | 15.55 | 8.74 |
| 中國－香港 | 11.73 | 19.19 | 5.53 | 9.33 |
| 中國－日本 | 29.03 | 19.19 | 9.89 | 2.48 |
| 中國－南韓 | 29.03 | 19.19 | 13.71 | 8.74 |
| 香港－日本 | 11.73 | 24.33 | 5.53 | 2.48 |
| 香港－南韓 | 11.73 | 24.33 | 5.53 | 8.74 |
| 日本－南韓 | 31.43 | 28.22 | 9.89 | 2.48 |

資料來源：郭迺鋒、周濟、方文秀與陳美秀(2005)。東亞經濟整合對臺灣經濟的影響：2005 年至 2010 年遞迴動態 GTAP 模型。《經濟情勢暨評論分析》，10(4)，24。

東協市場中，在金屬機械產業，台灣與日本產品相似度最高，相似度達 33.94%；在資訊電子業和化學產業，台灣與南韓產品相似度最高，相似度達

31.33%和 15.55%；在民生產業，台灣與中國產品相似度最高，相似度達 13.19%。以國別來看，台灣與中國的金屬機械產品在東協市場相似度最高，相似度達 29.03%；台灣與香港的資訊電子產品在東協市場相似度最高，相似度達 24.33%；台灣與日本的金屬機械產品在東協市場相似度最高，相似度達 33.94%；台灣與南韓的金屬機械產品在東協市場相似度最高，相似度達 31.43%(參見表 2.3)。

綜觀而言，在東協市場中，台灣與日本、南韓、中國產品相似度最高達 33.94%、31.43%、29.03%，代表著台灣產品在東協市場中，與其他國家相較之下，最易被南韓國家所出口之資訊電子業和化學產品所替代，被日本所出口之金屬機械產業所取代，和中國出口之民生產業所取代。

三、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貿易創造與轉移效果的影響

最後，依據先前郭迺鋒、周濟、方文秀與陳美秀(2005)的研究，以「台灣加入區域整合所產生的貿易創造及轉移效果」來分析東亞經濟整合對台灣貿易創造與轉移效果的影響。

表 2.4—台灣加入區域整合所產生的貿易創造及轉移效果

(單位：百萬美元)

| 整合程度(FTA) | 模擬狀況 | 2005 年 | 2010 年 |
|-----------|-----------|--------|--------|
| 東協加三加台灣 | X&M(i) | 3,483 | 18,530 |
| | M(i)&X(o) | -783 | -3,773 |
| | X&M(o) | -100 | -812 |
| 中日韓加台灣 | X&M(i) | 3,236 | 17,608 |
| | M(i)&X(o) | -922 | -4,553 |
| | X&M(o) | 28 | -178 |

註：X 代表出口，M 代表進口；i 代表區域內，o 代表區域外。

資料來源：郭迺鋒、周濟、方文秀與陳美秀(2005)。「東亞經濟整合對臺灣經濟的影響：2005 年至 2010 年遞迴動態 GTAP 模型」，《經濟情勢暨評論分析》，10(4)，34。

筆者自行整理。

由模擬狀況可知，在台灣加入東協加三的情況下，進出口皆在東協加三區域內才對台灣有貿易創造效果，若進口為東協加三區域內而出口為東協加三區域外的情況，對台灣的貿易轉移效果程度較大；而在台灣加入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的情

況下，進出口皆在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區域內對台灣的貿易創造效果甚大，若進口為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區域內而出口為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區域外的情況，對台灣的貿易轉移效果程度也甚大(參見 2.4)。

所以可知，東亞的經濟整合包含東協、中日韓與台灣，與僅包含中日韓加台灣的經濟整合相比，為更佳的選擇，到 2005 年貿易創造效果達 3,483 百萬美元，到 2010 年貿易創造效果達 18,530 百萬美元(參見表 2.4)。

第三章 兩岸貿易依存程度的發展

根據全球透視(Global Insight)2004年報告顯示，2004年美國的經濟成長率達4.4%，日本的經濟成長率達2.9%，歐元區的經濟成長率為1.8%，亞洲地區(不含日本)的經濟成長率達7.1%，亞洲地區已成為全球成長最快速的區域(陳維欽，2005)。而全球透視機構(Global Insight Inc.)在2005年10月發佈的預測，2005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約為3.4%。而若2006年美國經濟穩健成長、日本景氣持續復甦、歐盟國家經濟表現平穩，以及中國經濟維持其強勁成長力道的話，2006年全球經濟成長預計也可維持在3.4%(經濟部投資業務處，2006)。在中國急速成長的環境中，筆者將在此章先概略說明兩岸的產業概況，接著論述目前台灣在全球貿易的現況，再分析兩岸貿易依存的情形和台灣產業對中國出口依存的狀況，接著依據兩岸貿易依存的分析結果，論述兩岸未來可能的整合情勢。

第一節 兩岸產業的概況分析

過去台灣對外貿易伙伴主要是美國等西方國家，美國長期以來是台灣最大的出口市場，而日本則是台灣最大的進口市場，但是，現今兩岸貿易在國際環境、兩岸關係與台灣經濟結構等出現重大變動的情況下獲得迅速發展(卜貴林，2003)。也就是說，兩岸經貿與產業互動愈來愈頻繁，所以接下來，筆者將說明兩岸產業的互動與轉變。

一、兩岸產業互動歷史背景

中國的產業政策，在1979年改革開放前，發展重工業以帶輕工業、農業和交通運輸業的改造，此時，中國的經濟基礎相當薄弱，改革開放後的產業政策，開始實施對內改革、對外開放及進行產業結構調整；台灣的產業政策，在1951年至1960年，因為籠罩於台海兩岸對峙的緊張局勢，經濟基礎薄弱，對美援仰賴甚深，加上台灣的天然資料有限、資本不足，因此，台灣政府選擇優先發展農業和輕工業(張嘉玲，2003)。由此可知，兩岸在1980年前是採用不同方向的產業政策。接下來，筆者要說明的為台灣產業轉往中國的歷史概況：

1980 年開始，台灣經濟正在轉型，大量勞動密集型產業因為勞工和土地成本上升而急需外移，台商因此前往東南亞投資，之後，以中小型企業為主的台商開始由東南亞轉向投資中國，主要投資的行業為製鞋、玩具、紡織等，登陸地點主要為深圳，成為第一波產業西移(卜貴林，2003)。而這一波的產業西移，主要是為了降低勞動成本和土地成本，將生產基地由台灣轉向中國，將行銷通路等關鍵環節留在台灣，而形成「台灣接單，中國外銷」的垂直分工體系。

其中，台商由從東南亞投資轉為從中國投資，一方面，是因為在 1987 年 8 月台灣政府首度開放中國農工原料間接進口，在 1990 年 10 月開始針對台商赴中國投資進行規範；另一方面，是因為在 1998 年後東南亞國家經濟復蘇前景不明朗，並且加上許多開發中國家開始瞭解到出口擴張政策的利益，所以台商投資開始轉向。

在 1993 年，台商投資總額超過了 1992 年以前歷年的總和，此時兩岸貿易有了較大程度增長，兩岸經濟關係開始初步形成，雖然兩岸經濟合作層次不高，但有了相當規模和一定的質量，其中，化工、水泥、玻璃、食品、家電等行業相繼投資中國，另外，電子產業及周邊零件業，也步入傳統產業之後塵，陸續投資臨近深圳之地，此為第二波台灣產業西移中國(卜貴林，2003)。

第一波和第二波的產業西移，主要都是為了尋找廉價的生產基地，但是，在第二波產業西移因為 1992 年鄧小平南巡，中國逐步開發內需市場，台灣產業在中國形成主要為「中國生產，中國內銷」的情形，這也促使兩岸產業上中下游更在地化的產業整合。

1998 年至 2000 年為第三波西移，主要投資中國的產業是筆記型電腦及周邊產業，除了看上中國廉價勞動力和土地資源外，也包含趕在兩岸入世前「先卡位，搶市場」。從 2001 年起的第四波西進，主要為 IC 設計、半導體、晶圓代工，這一波台商投資潮資本最密集，技術含量也最高(卜貴林，2003)。

最後兩波的產業西移，因為兩岸產業為加入 WTO，中國實行經濟改革和台灣產業擴及到信息科技，所以產生「中國生產、中國外銷」的情形。並且，因為

全球經濟整合與國際分工的風潮，使得台灣產業向外尋求低成本生產地點，造成台灣進一步的產業調整與升級。

二、兩岸產業型態的轉變

隨著台商在中國投資數量的增加、規模的增大，兩岸產業轉移也在呈現出新的態勢：第一，出口加工型向市場占領型拓展。由於台灣資源缺乏，加上受世界經濟格局的影響，台灣的經濟型態以出口導向為主，經濟發展依賴對外貿易的增長。表現在產業形態上，基本上是代工型態。因此台商投資中國初期是由台灣輸出機械及中間原料到中國，利用中國廉價勞工及土地等要素加工製造、再出口的運籌模式(卜貴林，2003)。

第二，由勞動密集型向技術資金密集型拓展。台商投資中國的前期，移往中國的產業，多為勞動密集的工業，主要生產傘具、玩具、紡織、機械、小五金等在台灣已列為「夕陽產業」的傳統產品。但是，台商西移的主力，已不是勞動密集型的「夕陽產業」，而是資金技術密集型的「朝陽產業」，例如電子、資訊產業等(卜貴林，2003)。

第三，由「垂直分工」逐步向「水平分工」轉變。過去兩岸的產業分工，主要體現在移至中國的下游產業，與台灣中、上游產業構成垂直分工關係。主要是將其產品的研發、設計和技術含量高及附加價值高的原材料、零組件放在台灣，而將能源消耗高和附加值低的配套產品或下游產品放到中國生產，以完成整個產業上下游的整合(卜貴林，2003)。這也就是技術含量高、低的產業分工。

第四，由「互補合作」向「合作與競爭並存」轉變。早期從台灣來中國投資或尋找代工的企業，其技術、管理和營銷水平都遠遠超過中國的企業，中國企業只是從台商手中接單加工，是一種互補合作、分工合作。但隨著中國產品質量的提高，市場占有率的擴大，特別是中國企業直接走向國際市場，兩岸企業之間就不僅僅是合作關係而是合作與競爭並存的關係(卜貴林，2003)。

另外，依據中國的統計數據，兩岸貿易從 1990 年的 40 億美元增加到 2002 年的 446.6 億美元，至 2002 年底，兩岸貿易額累計達 2,679.29 億美元，儘管兩

岸各自的統計數據因資料來源和算法差異而有不同，但反映出兩岸貿易增長迅速這一個事實(卜貴林，2003)。從 1991 年至 2002 年，台灣對中國投資金額整體上升的趨勢分析，一方面顯示台灣產業結構變動，另一方面則揭示全球經濟整體環境的變動與兩岸產業分工關係的開展。

因為，世界經濟區域化和集團化的加速發展，國際市場競爭日益激烈，中國所擁有的天然資源、原材料、豐富的勞動力、低廉的土地和廣擴潛在的市場正是台灣經濟發展所欠缺的，而台灣擁有的充足資金、較先進技術、經營管理能力國際化的經驗是中國企業所必需的，兩岸生產要素優勢的互補是兩岸產業合作的基礎(王海東，2003)。

由於台灣對中國的經濟依賴已由過去僅僅是出口貿易，擴大到原材料、科研和技術創新等經濟的各個層面，過去一直在不斷加深的中國與台灣之間經濟相互依存，實際上正在轉變為台灣經濟持續增長對中國的依賴性單方面不斷加深(江西元，2001)。這是因為中國的龐大市場與未來的市場潛力將會對台灣的廠商造成很強大的吸金效應，所以，接下來筆者在本章第三節將更詳細的分析，台灣產業依存中國市場的程度。

由於兩岸加入 WTO 後，中國整體經營環境更趨於開放與穩定，加上其近年來致力發展高科技產業，加速吸引著國際大廠前往投資，其所引進的技術與人才，將有利其產業結構之升級調整，未來可能與台灣產業形成互相競爭的局面。而對台灣國內市場而言，加入 WTO 也表示未來台灣廠商將面臨來自各國及中國產品的激烈競爭，會對台灣原有生產者及各原料供應商造成衝擊。這些趨勢，都會增強兩岸原本屬於垂直分工的產業結構轉型為水平競爭情勢，對台灣未來階段發展造成壓力(何彩滿&黃崇哲，2003)。

從兩岸經濟發展來看，經濟規律是不可阻擋的。當今世界經濟整合的進程日益加快，技術發展日新月異，產品的性能、規格、樣式變化很快，新舊產品的更新換代的周期愈來愈短，而中國正在逐步成為「製造王國」和「代工王國」，並且這種地位有愈來愈增加的趨勢(王海東，2003)。在中國經濟力量不斷增強下，

台灣經濟與中國愈來愈具有相關性，使得台灣依存中國的情形進一步加強。

兩岸經貿關係的開展，也可以說，是受到全球經濟整合和國際分工的影響而展開，因為全球各地企業皆視在中國的發展為走向世界的重要步驟，除了依循全球經濟情勢，台灣在兩岸的經貿互動情勢，更加深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的依賴關係，即為中國市場的崛起與全球經濟整合的情勢，導致台灣對中國的依存情況，而台灣產業為避免受到來自中國的影響應保持自身的競爭能力，更應該增強台灣產業競爭力，以推動「台灣研發，中國製造」，在面對全球市場的競爭與挑戰下，也要增強台灣在發展網絡與信息經濟方面的國際競爭能力。

第二節 兩岸貿易依存度分析

貿易依存度是指一國對外貿易與國內生產總值(Gross Domestic Product, GDP)的比值，主要用於衡量一國經濟對國際市場依賴程度的高低或國內市場的開放程度。由於，對外貿易分為出口與進口兩部分，因此又可分為出口依存度與進口依存度，即進出口金額分別相對於國內生產總值的比值。在實際應用上，各國往往比較重視出口依存度，因出口對一國經濟發展的助益遠高於進口或進出口(連文榮，2005)。

而目前學術界對於計算依存度的公式，有部份學者使用國內生產總值來當分母，也有部份學者使用貿易總值當分母，也有部份學者使用總出口值來當分母，目前沒有一定標準使用，只要在同一基準上比較即可。而本論文在論述兩岸貿易依存度和全球各國貿易依存度中使用國內生產總值當分母的比值來論述，在本章第二節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依存度則使用總出口值當分母的比值來論述，前後並沒有相比較，所以並不抵觸。

以下筆者將以「台灣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與「中國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的各國數據分析兩岸貿易依存增長情形與目前兩岸貿易情形，在以「全球主要國家貿易依存度」分析台灣貿易依存度的情況是否安全。

一、台灣在全球的貿易情況

目前台灣在全球的貿易現況，根據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於 2006 年 4 月公布 2005 年世界主要國家商品貿易排名，台灣貿易總額為第 16 名，出口及進口排名均為第 16 名。世界貿易組織同時調整 2005 年 4 月公布的 2004 年各國貿易排名，台灣的出口由原來的第 15 名降為 17 名，進口由第 15 名降至 16 名(貿易發展委員會，2006)。所以，筆者接下來以「台灣對全球(地區)貿易統計」(參見表 3.1)來了解台灣在全球各國更詳細的貿易往來情形⁸。

表 3.1－台灣對全球(地區)貿易統計

(單位：億美元；%)

| 國別 | 2004 年 | | | | 占台灣貿易總額/出/進口比重 | | | 減增比率(%) | | | |
|-----------|--------|--------|-------|--------|----------------|-------|-------|---------|------|------|----------|
| | 總額 | 出口金額 | 進口金額 | 出(入)超 | 貿易(%) | 出口(%) | 進口(%) | 總額 | 出口金額 | 進口金額 | 出(入)超(1) |
| 亞洲 | 2057.0 | 1079.8 | 977.2 | 102.6 | 60.2 | 62.0 | 58.2 | 28.8 | 26.1 | 31.9 | -11.0 |
| 日本 | 568.4 | 132.0 | 436.3 | -304.3 | 16.6 | 7.6 | 26.0 | 27.6 | 10.8 | 33.7 | 46.8 |
| 香港及中國 | 826.2 | 638.5 | 187.7 | 450.7 | 24.2 | 36.7 | 11.2 | 32.3 | 28.3 | 48.0 | 21.5 |
| 中國 | 507.0 | 340.2 | 166.8 | 173.4 | 14.8 | 19.5 | 9.9 | 56.6 | 58.8 | 52.2 | 65.8 |
| 南韓 | 169.8 | 53.5 | 116.3 | -62.8 | 5.0 | 3.2 | 6.8 | 28.0 | 17.0 | 33.8 | 52.6 |
| 印度 | 19.3 | 10.7 | 8.6 | 2.1 | 0.6 | 0.6 | 0.5 | 38.5 | 38.9 | 37.9 | 43.1 |
| 孟加拉 | 4.7 | 4.5 | 0.2 | 4.2 | 0.1 | 0.3 | 0.0 | 12.6 | 12.4 | 17.8 | 12.1 |
| 東南亞國協 | 434.5 | 231.7 | 202.8 | 29.0 | 12.7 | 13.3 | 12.1 | 24.6 | 33.1 | 16.1 | -- |
| 新加坡 | 106.3 | 63.4 | 42.9 | 20.5 | 3.1 | 3.6 | 2.6 | 20.2 | 27.2 | 11.2 | 82.5 |
| 泰國 | 59.8 | 32.2 | 27.7 | 4.5 | 1.8 | 1.8 | 1.6 | 21.4 | 25.5 | 16.9 | 126.2 |
| 馬來西亞 | 94.8 | 40.7 | 54.1 | -13.3 | 2.8 | 2.3 | 3.2 | 21.6 | 33.7 | 13.8 | -21.7 |
| 印尼 | 59.8 | 18.7 | 41.1 | -22.4 | 1.7 | 1.1 | 2.4 | 34.7 | 23.3 | 40.7 | 59.4 |
| 菲律賓 | 69.5 | 38.9 | 30.5 | 8.4 | 2.0 | 2.2 | 1.8 | 29.1 | 69.3 | -0.9 | -- |
| 越南 | 40.3 | 34.3 | 6.0 | 28.3 | 1.2 | 2.0 | 0.4 | 29.3 | 28.7 | 32.4 | 28.0 |
| 北美洲 | 525.9 | 297.6 | 228.3 | 69.3 | 15.4 | 17.1 | 13.6 | 16.1 | 8.6 | 27.6 | -27.2 |
| 美國 | 497.6 | 281.2 | 216.3 | 64.9 | 14.6 | 16.2 | 12.9 | 16.4 | 8.4 | 28.6 | -28.8 |
| 加拿大 | 28.3 | 16.3 | 12.0 | 4.4 | 0.8 | 0.9 | 0.7 | 11.1 | 11.2 | 11.0 | 11.6 |
| NAFTA (2) | 539.8 | 307.4 | 232.4 | 74.9 | 15.8 | 17.7 | 13.8 | 16.0 | 8.6 | 27.5 | -25.6 |
| 歐洲 | 447.3 | 234.4 | 213.0 | 21.4 | 13.1 | 13.5 | 12.7 | 21.9 | 14.6 | 31.1 | -49.3 |

⁸ 中國在 2006 年 01-01 月(累計)對世界各國貿易統計資料，請參見附錄 2。

| | | | | | | | | | | | |
|--------|--------|--------|--------|--------|-------|-------|-------|------|------|------|-------|
| 俄羅斯 | 29.0 | 4.3 | 24.7 | -20.4 | 0.8 | 0.2 | 1.5 | 81.2 | 42.1 | 90.3 | 104.9 |
| 歐盟(3) | 389.3 | 222.5 | 166.8 | 55.7 | 11.4 | 12.8 | 9.9 | 18.6 | 14.2 | 25.1 | -9.4 |
| 德國 | 103.3 | 45.1 | 58.3 | -13.2 | 3.0 | 2.6 | 3.5 | 12.7 | 7.1 | 17.4 | 74.1 |
| 荷蘭 | 68.9 | 47.1 | 21.8 | 25.3 | 2.0 | 2.7 | 1.3 | 27.2 | 14.2 | 68.6 | -10.7 |
| 英國 | 51.0 | 33.8 | 17.3 | 16.5 | 1.5 | 1.9 | 1.0 | 18.7 | 17.1 | 21.9 | 12.5 |
| 法國 | 36.6 | 15.7 | 20.9 | -5.3 | 1.1 | 0.9 | 1.2 | 27.2 | 25.3 | 28.6 | 39.4 |
| 義大利 | 30.7 | 17.2 | 13.4 | 3.8 | 0.9 | 1.0 | 0.8 | 18.3 | 18.1 | 18.6 | 16.6 |
| 比利時 | 15.2 | 9.7 | 5.6 | 4.1 | 0.4 | 0.6 | 0.3 | 24.4 | 29.8 | 16.0 | 54.7 |
| 瑞典 | 11.5 | 4.4 | 7.0 | -2.6 | 0.3 | 0.3 | 0.4 | 15.1 | 20.6 | 11.8 | -0.5 |
| 中東 | 176.3 | 36.1 | 140.2 | -104.1 | 5.2 | 2.1 | 8.4 | 34.2 | 32.7 | 34.6 | 35.3 |
| 沙烏地阿拉伯 | 59.9 | 4.3 | 55.6 | -51.3 | 1.8 | 0.2 | 3.3 | 29.1 | 18.6 | 30.0 | 31.1 |
| 科威特 | 28.7 | 1.0 | 27.7 | -26.7 | 0.8 | 0.1 | 1.6 | 58.5 | 38.8 | 59.4 | 60.2 |
| 大洋洲 | 68.9 | 28.4 | 40.4 | -12.0 | 2.0 | 1.6 | 2.4 | 21.3 | 16.2 | 25.1 | 53.0 |
| 澳大利亞 | 56.6 | 22.4 | 34.2 | -11.8 | 1.7 | 1.3 | 2.0 | 22.7 | 18.8 | 25.4 | 40.2 |
| 紐西蘭 | 8.5 | 4.0 | 4.5 | -0.4 | 0.2 | 0.2 | 0.3 | 25.9 | 37.1 | 17.4 | -48.8 |
| 中南美洲 | 69.7 | 33.9 | 35.8 | -1.9 | 2.0 | 1.9 | 2.1 | 32.4 | 18.1 | 49.6 | -- |
| 墨西哥 | 13.9 | 9.8 | 4.1 | 5.6 | 0.4 | 0.6 | 0.2 | 14.3 | 10.4 | 24.9 | 1.7 |
| 巴西 | 20.5 | 7.2 | 13.3 | -6.2 | 0.6 | 0.4 | 0.8 | 49.5 | 57.6 | 45.5 | 33.5 |
| 非洲 | 56.3 | 15.1 | 41.3 | -26.2 | 1.6 | 0.9 | 2.5 | 38.3 | 10.5 | 52.4 | 95.2 |
| 南非 | 17.0 | 6.5 | 10.4 | -3.9 | 0.5 | 0.4 | 0.6 | 31.4 | 18.9 | 40.6 | 101.4 |
| 其他 | 17.9 | 15.1 | 2.8 | 12.3 | 0.5 | 0.9 | 0.2 | 16.9 | 18.2 | 10.2 | 20.1 |
| 總計 | 3419.3 | 1740.3 | 1679.0 | 61.4 | 100.0 | 100.0 | 100.0 | 26.0 | 20.7 | 31.9 | -63.7 |

註：(1)順差變逆差或逆差變順差，以--表示。

(2)包括北美洲的美國、加拿大及中美洲的墨西哥等三國之貿易資料。

(3)歐盟包括東擴後加入之 10 國，共 25 國

資料來源：陳維欽(2005)。九十三年對外貿易發展概況。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7 日。網址：

<http://cweb.trade.gov.tw/kmDoit.asp?CAT319&CtNode=591>

由表 3.1 可知 2004 年全球各區域占台灣貿易總額比重超過 10%的區域依序為亞洲占台灣貿易總額比重為 60.2%、北美洲占台灣貿易總額比重為 15.4%、歐洲占台灣貿易總額比重為 13.1%，由此數據可了解台灣主要的貿易對象仍主要集中於亞洲區域；其中，台灣對亞洲出口占台灣總出口為 62.0%，台灣對亞洲進口占台灣總進口為 58.2%，台灣對亞洲國家之進出口占台灣進出口比重皆超過 50%的比例；亞洲區域為帶動台灣貿易擴增的主要地區，因此也再次證明本論文第二章的論述，台灣貿易活動集中於亞洲的因素，導致台灣不能忽視東亞的經濟整合

趨勢。

台灣對亞洲國家之出口與進口成長了 26.1%與 31.9%。若以台灣出口額增長比率來相較，其中，台灣對菲律賓出口成長最高，高達 69.3%；次高為台灣對中國出口成長，高達 58.8%；接下來第三與第四出口高增長為巴西與俄羅斯，高達 57.6%與 42.7%的增長比例；第五個高出口增長率的國家為印度，高達 38.9%。此外，在亞洲國家中，台灣對印度與馬來西亞出口也增長為 38.9%及 33.7%。但是，在亞洲國家中，台灣對日本及南韓出口增長最低，不過也超過 10%的增長率，為 10.8%及 17.0%(參見表 3.1)。

由以上數據此可看出，目前全球所廣泛討論的金磚四國(Brazil, Russia, India& China, BRIC)－巴西、俄羅斯、印度與中國，台灣對他們的出口也呈現高增長的比率，皆在台灣主要出口增長五名之內，可知台灣在擴張與他們的貿易活動，在此金磚四國中，台灣出口增長多的國家為中國，也是本論文所主要討論的國家。

兩岸經貿是台灣經濟發展重要的部分，據經濟部統計，累計自 1991 年至 2005 年 9 月(含經核准之台商補辦案件)，台商赴中國投資共計 454.4 億美元，占我整體對外投資總額比重 52.7%。2005 年 1 至 9 月，台灣對中國貿易總額為 518.1 億美元(成長 15.1%)，占同期對外貿易總額 19%；其中出口額為 373 億美元(成長 12.3%)，占出口總額 27.2%；進口額為 145.1 美元(成長 22.8%)，占我進口總額 10.7%；貿易順差達 227.9 億美元 (成長 6.5%)，顯示台灣對中國出口占總出口的比重超過四分之一，若包括香港則超過三分之一；這些數字也反映兩岸經貿相互依存關係持續加深(蔡宏明，2006)。

另外，世界貿易組織秘書處公佈的《中國貿易政策檢討》報告中指出，台灣 2005 年對中國大陸貿易順差達 580 億美元，居全球首位，是大陸貿易逆差最大來源，且台海兩岸「產業間(intra-industry)」貿易額超過中國大陸與全球產業間貿易的一半。並且，根據此份尚未公布的WTO秘書處報告，台灣是中國大陸進口

的第三大來源⁹，占 11.3%，第一是日本的 15.2%，其次是韓國的 11.6%，但台灣對大陸的貿易順差達 580 億美元，高於世界各國，韓國則以 420 億美元居次，日本為 165 億美元居第三(國際貿易局，2006a)。

二、台灣與中國在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分析

所以接下來筆者利用「台灣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與「中國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以台灣和中國的貿易依存度來分析兩岸的貿易依存情形。

表 3.2—台灣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

(單位：%)

| | 1993 | 1994 | 1995 | 1996 | 1997 | 1998 | 1999 | 2000 | 2001 | 2002 | 2003 |
|---------------------|-------|-------|-------|-------|-------|-------|-------|-------|-------|-------|-------|
| 東亞區域外 ¹⁰ | 39.76 | 39.12 | 42.65 | 40.63 | 43.43 | 42.83 | 41.21 | 45.50 | 38.86 | 37.87 | 38.62 |
| 東亞區域內 ¹¹ | 32.37 | 33.86 | 38.46 | 37.41 | 37.71 | 37.68 | 39.46 | 47.48 | 42.74 | 48.43 | 56.19 |
| 中國 | 6.24 | 6.54 | 6.76 | 6.89 | 7.02 | 7.77 | 8.36 | 10.26 | 11.82 | 16.32 | 21.10 |
| 日本 | 14.33 | 14.33 | 16.37 | 14.72 | 13.96 | 13.59 | 14.76 | 17.72 | 13.62 | 13.89 | 15.50 |
| 韓國 | 1.76 | 2.00 | 2.67 | 2.51 | 2.6 | 2.75 | 3.47 | 4.22 | 3.6 | 4.17 | 4.70 |
| 東協十國 | 10.04 | 10.99 | 12.66 | 13.29 | 14.13 | 13.57 | 12.87 | 15.28 | 13.7 | 14.05 | 14.89 |
| 合計 | 72.13 | 72.98 | 81.11 | 78.04 | 81.14 | 80.51 | 80.67 | 92.98 | 81.60 | 86.30 | 94.81 |

註：台灣出口至中國之出口值計算自中國進口貿易磁帶，其餘各國進口與出口值計算自台灣貿易磁帶、GDP 資料來源為行政院主計處。貿易依存度=總進口+總出口/國內生產總值。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東亞各國貿易依存與結構之分析。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7 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businessID=1652&parentLinkID=0&linkid=163

⁹ 有關 2006 年 1 月台灣主要產品在中國進口來源成長比較，可參見附錄 3。

¹⁰ 東亞區域外貿易依存度為台灣在東亞區域外的貿易總額除以台灣國內生產總值。

¹¹ 東亞區域內貿易依存度為台灣對中國、日本、韓國和東協十國的貿易總額除以台灣國內生產總值。

表 3.3－中國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

單位：%

| | 1993 | 1994 | 1995 | 1996 | 1997 | 1998 | 1999 | 2000 | 2001 | 2002 | 2003 |
|---------------------|-------|-------|-------|-------|-------|-------|-------|-------|-------|-------|-------|
| 東亞區域外 ¹² | 20.02 | 26.49 | 23.68 | 20.49 | 21.41 | 20.88 | 21.65 | 25.85 | 25.82 | 28.44 | 34.95 |
| 東亞區域內 ¹³ | 12.18 | 16.63 | 16.11 | 14.72 | 14.45 | 13.03 | 14.31 | 17.37 | 16.79 | 19.41 | 23.65 |
| 台灣 | 2.39 | 3.01 | 2.55 | 2.33 | 2.21 | 2.17 | 2.37 | 2.83 | 2.75 | 3.53 | 4.14 |
| 日本 | 6.50 | 8.83 | 8.21 | 7.36 | 6.77 | 6.12 | 6.67 | 7.70 | 7.46 | 8.05 | 9.47 |
| 韓國 | 1.37 | 2.16 | 2.43 | 2.45 | 2.68 | 2.25 | 2.53 | 3.19 | 3.05 | 3.48 | 4.48 |
| 東協十國 | 1.92 | 2.63 | 2.92 | 2.58 | 2.79 | 2.49 | 2.74 | 3.65 | 3.53 | 4.35 | 5.56 |
| 合計 | 32.20 | 43.12 | 39.79 | 35.21 | 35.86 | 33.91 | 35.96 | 43.22 | 42.61 | 47.85 | 58.60 |

註：各國進口與出口值計算自中國貿易磁帶、GDP 資料來源為國際貨幣基金網站。貿易依存度=總進口+總出口/國內生產總值。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東亞各國貿易依存與結構之分析。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7 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businessID=1652&parentLinkID=0&linkid=163

由表 3.2「台灣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與表 3.3「中國與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的數據而言，2003 年台灣對東亞區域外和對東亞區域內國家的貿易依存度為 38.62%及 56.19%，可知道台灣對東亞區域內國家具有較高的貿易依存度，代表著台灣較依賴與東亞區域內國家的貿易；反觀 2003 年中國對東亞區外和對東亞區域內國家的貿易依存度為 34.95%及 23.65%，由此可知道中國不同於台灣，中國對東亞區域外國家具有較高的貿易依存度，代表著中國較依賴與東亞區域外國家的貿易；另外，台灣與中國對東亞區外國家的貿易依存度為 38.62%及 34.95%、台灣與中國對東亞區內國家的貿易依存度為 56.19%及 23.65%，台灣不管對東亞區域外或東亞區域內的貿易依存度皆比中國對東亞區域外或東亞區域內的貿易依存度還來得高，也代表著台灣國內市場開放程度在對外貿易方面比中國還來得高。

表 3.2 若以時間序列資料來看，台灣與東亞區域內國家貿易依存度成長快速，2000 年後開始超過東亞區域外的貿易依存度，而與中國的貿易依存度成長

¹² 東亞區域外貿易依存度為中國在東亞區域外的貿易總額除以中國國內生產總值。

¹³ 東亞區域內貿易依存度為中國在台灣、日本、韓國和東協十國的貿易總額除以中國國內生產總值。

最快，十年來成長了 14.86%，並在 2002 年開始超越日本成爲我國貿易依存度最高的國家(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台灣對中國貿易依存度成長快速，反映台灣近年來積極拓展對中國貿易的結果。其中，在 2003 年中國爲台灣對外貿易依存度最高的國家，貿易依存度高達 21.10%，其次爲日本，貿易依存度達 15.50%。

由表 3.3 反觀中國的情形，2003 年日本爲中國貿易依存度最高的國家，其貿易依存度爲 9.47%，其次爲東協十國，其貿易依存度爲 5.56%，而中國對台灣的貿易依存度僅爲 4.14%。由以上數據可知，台灣在東亞區域內貿易依存最高的國家爲中國，但中國在東亞區域內貿易依存最低的國家爲台灣，所以台灣和中國並不是處於對等的相互依賴情形，而是一種不平衡的依存狀況。

先前對貿易依存度的高低分析，僅在二國相比較下陳述較高或較低，但目前一般對於貿易依存度高低的認定，並沒有一個客觀且爲各界普遍接受的標準，因各國的國情、資源稟賦而有所差異，諸如經濟規模、國內生產總值需求面的結構、商品貿易結構等因素都會影響其大小。一般大致分爲三種類型：1、經濟大國，雖然貿易十分發達，但其貿易依存度僅在 20%左右；2、資源有限但國內市場發達的國家，其貿易依存度也較高，約爲 50%；3、資源貧乏國家，基本上需靠貿易立國，因此貿易依存度非常高，大都在 100%以上(連文榮，2005)。

三、以全球主要國家的貿易依存度來看台灣的貿易依存狀況

接下來筆者將以表 3.4「全球主要國家貿易依存度」來分析台灣的貿易依存度與其他國家相較，屬於偏高或偏低的情況。

表 3.4—全球主要國家貿易依存度

(單位：%)

| 時間 地區 | 1995 | 1996 | 1997 | 1998 | 1999 | 2000 | 2001 | 2002 | 2003 | 2004 |
|----------|------|------|------|------|------|------|------|------|------|------|
| 美國 | 17.9 | 18.1 | 18.7 | 18.1 | 18.5 | 20.3 | 18.4 | 17.6 | 17.9 | 19.4 |
| 加拿大 | 61.1 | 61.9 | 65.8 | 68.9 | 70.9 | 73.5 | 69.7 | 66.5 | 60.9 | 61.5 |
| 墨西哥 | 52.9 | 55.7 | 54.9 | 57.8 | 57.9 | 58.7 | 52.6 | 50.9 | 52.5 | 57.0 |
| 法國 | 35.7 | 35.9 | 39.4 | 40.5 | 40.9 | 46.2 | 45.0 | 43.0 | 41.4 | 42.5 |

| | | | | | | | | | | |
|------|-------|-------|-------|-------|-------|-------|-------|-------|-------|-------|
| 德國 | 39.1 | 40.4 | 44.4 | 46.4 | 47.3 | 55.0 | 56.1 | 48.1 | 55.6 | 59.0 |
| 義大利 | 39.5 | 36.9 | 38.1 | 38.3 | 38.0 | 43.8 | 43.5 | 41.6 | 39.9 | 41.8 |
| 英國 | 44.5 | 45.6 | 43.9 | 40.8 | 40.0 | 43.0 | 42.3 | 40.2 | 38.6 | 37.9 |
| 俄羅斯 | 45.5 | 40.2 | 39.9 | 50.4 | 59.3 | 58.0 | 50.8 | 48.8 | 49.3 | 47.7 |
| 中國 | 40.1 | 35.5 | 36.2 | 34.2 | 36.4 | 43.9 | 43.4 | 48.9 | 60.1 | 70.0 |
| 香港 | 258.6 | 242.3 | 228.4 | 217.0 | 220.0 | 250.8 | 240.2 | 254.9 | 291.1 | 322.2 |
| 印度 | 18.9 | 20.1 | 19.4 | 18.7 | 18.0 | 20.1 | 19.4 | 20.6 | 21.0 | 26.5 |
| 印尼 | 43.7 | 41.3 | 46.9 | 87.2 | 58.3 | 64.0 | 56.1 | 47.4 | 43.5 | 47.5 |
| 日本 | 13.7 | 15.3 | 16.6 | 15.9 | 15.4 | 16.9 | 16.7 | 17.6 | 18.5 | 20.3 |
| 馬來西亞 | 161.7 | 148.9 | 151.3 | 174.9 | 183.9 | 194.9 | 179.1 | 178.3 | 177.6 | 191.7 |
| 菲律賓 | 59.1 | 63.3 | 74.8 | 90.6 | 86.3 | 95.6 | 91.6 | 92.1 | 92.5 | 92.0 |
| 新加坡 | 281.2 | 270.9 | 262.4 | 251.8 | 267.0 | 287.6 | 270.0 | 267.5 | 288.1 | 314.0 |
| 南韓 | 48.9 | 49.2 | 54.5 | 64.6 | 58.9 | 65.5 | 60.1 | 56.8 | 61.5 | 70.1 |
| 台灣 | 81.4 | 77.5 | 81.7 | 80.9 | 81.1 | 93.7 | 82.3 | 86.1 | 94.8 | 111.7 |
| 泰國 | 75.1 | 69.0 | 78.3 | 83.6 | 85.1 | 106.2 | 107.1 | 102.1 | 106.8 | 116.6 |
| 越南 | 67.8 | 69.9 | 73.2 | 72.4 | 77.1 | 91.5 | 90.3 | 98.2 | 116.1 | 126.9 |
| 阿根廷 | 15.5 | 17.0 | 18.8 | 18.7 | 16.7 | 17.7 | 17.1 | 33.8 | 33.5 | 36.6 |
| 巴西 | 13.7 | 13.0 | 14.0 | 13.8 | 18.1 | 18.4 | 22.3 | 23.4 | 24.0 | 26.3 |
| 智利 | 42.6 | 45.3 | 44.9 | 43.7 | 43.7 | 48.3 | 50.7 | 50.4 | 54.9 | 58.5 |

註：貿易依存度=總進口+總出口/國內生產總值。

資料來源：連文榮(2005)。台灣對外貿易依存度之評析。上網日期：2005年11月28日。網址：<http://twbusiness.nat.gov.tw/paper/y05/05/27-221.htm>

由表 3.4 中列出從 1995 年至 2004 年全球主要國家的貿易依存度可以看出，屬於前述第 1 類型的國家包括美國及日本；第 2 類型的國家包括加拿大、德國、英國、法國、義大利等先進國家；而新興國家則應屬於第 3 類型(連文榮，2005)。

若以 2004 年資料來分類，屬第一類型的經濟大國有印度(貿易依存度為 26.5%)、巴西(貿易依存度為 26.3%)、日本(貿易依存度為 20.3%)及美國(貿易依存度為 19.4%)等；屬第二類型其國家資源有限，但國內市場發達的國家有加拿大(貿易依存度為 61.5%)、德國(貿易依存度為 59.0%)、墨西哥(貿易依存度為 57.0%)、俄羅斯(貿易依存度為 47.7%)、印尼(貿易依存度為 47.5%)、法國(貿易依存度為 42.5%)、義大利(貿易依存度為 41.8%)等；屬第三類型為資源貧乏需靠貿易立國的國家有馬來西亞(貿易依存度為 191.7%)、台灣(貿易依存度為

111.7%)、泰國(貿易依存度 116.6%)及越南(貿易依存度 126.9%)等(參見表 3.4)。

由前述的定義來看，則目前全球屬於經濟大國的為印度、巴西、日本及美國等，由此可見，目前全球貿易的趨勢已非為以往的大國主導經濟，而漸漸增加了巴西與印度等的崛起中的金磚國家。在第二類型中仍為先前較先進的國家，例如俄羅斯，仍是金磚四國之一。但是，在第二類型中比較要注意的為中國與南韓的崛起，這二個國家的貿易依存度為 70.0%與 70.1%(參見表 3.4)。筆者認為這將代表著中國與南韓在貿易增長上的努力，代表國家經濟上的成就，或許未來將可能進一步擠進先進國家或經濟大國之列。而最後屬資源貧乏需靠貿易立國的國家有馬來西亞、台灣、泰國及越南等，筆者同時也認為這將可能是台灣的警訊之一，中國和南韓的崛起，相對而言台灣是否能跟得上其腳步，將是一個未知數。

若純粹就定義來看，影響貿易依存度高低變動主要取決於三個因素：貿易成長率、國內生產總值成長率和匯率的變動。其中匯率的波動較為緩和，或許在一段期間內會有較明顯的升貶，但短期間不會大幅波動，因此就長期趨勢來看，匯率的影響不大。而依據全球的經貿發展趨勢，貿易的成長率普遍高於國內生產總值的成長率，因此貿易依存度應會呈現上升的趨勢。而表 3.4 的結果也說明此一現象，其中台灣由 1995 年的 81.4% 上升至 2004 年的 111.7%，在上升的速度還算溫和(連文榮，2005)，所以目前台灣貿易依存度與全球其他國家相比較下屬於正常現象。

第三節 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出口依存度分析

呈續本章第二節，筆者縮小範圍以台灣各個產業對中國市場的出口依存度來分析台灣各個產業依存中國市場的現況，筆者細分以台灣產業的不同分類型態—「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製造業¹⁴二分位產業¹⁵」、「台灣對中國市場

¹⁴ 凡從事以物理或化學方法，將材料、物質或成分轉變成新產品，不論其使用動力機械或人力，在工廠內或在家中作業，均歸入製造業。產品之大修、改型、改造作業、產業機械及設備之維修及安裝、及組件之組裝視同製造業。機械設備之專用零組件與其所屬之機械設備主體之製造歸入同一類別。非專用組件如原動機、活塞、電動機、電器配件、活閥、齒輪、軸承等之製造，則以

之出口依存度－依產品特性分類¹⁶」、「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複分類¹⁷」來分析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的出口依存程度，而在以下使用之出口依存度公式，將不同於前述，使用總出口值來當分母所計算之出口依存度來分析。

一、以製造業二分位產業分類分析

表 3.5－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製造業二分位產業

(單位：%)

| | 1993 | 1994 | 1995 | 1996 | 1997 | 1998 | 1999 | 2000 | 2001 | 2002 (A) | 2003 (B) | B-A |
|------------------|-------|-------|-------|-------|-------|-------|-------|-------|-------|-------------|-------------|-------|
| 全產業 | 15.27 | 15.17 | 13.28 | 13.99 | 13.55 | 15.06 | 16.09 | 17.25 | 22.34 | 29.22 | 34.32 | 5.10 |
| 製造業 | 15.34 | 15.21 | 13.32 | 14.03 | 13.59 | 15.09 | 16.12 | 17.30 | 22.45 | 29.38 | 34.52 | 5.14 |
| 食品及飲料製造業 | 1.26 | 1.42 | 1.51 | 1.15 | 1.51 | 1.76 | 2.68 | 3.34 | 3.50 | 2.89 | 3.61 | 0.72 |
| 菸草製造業 | 0.17 | 0.00 | 0.00 | 0.01 | 10.27 | 0.00 | 0.42 | 0.00 | 0.00 | 0.00 | 0.02 | 0.02 |
| 紡織業 | 27.17 | 27.45 | 24.65 | 26.09 | 25.37 | 28.11 | 27.49 | 27.09 | 32.76 | 33.35 | 34.75 | 1.40 |
| 成衣、服飾品及其他紡織製品製造業 | 1.75 | 1.66 | 2.00 | 1.95 | 2.00 | 2.05 | 1.77 | 1.56 | 1.89 | 2.29 | 2.23 | -0.06 |
|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 23.27 | 28.90 | 27.71 | 28.77 | 29.16 | 31.74 | 30.22 | 35.26 | 42.16 | 47.84 | 52.00 | 4.16 |
| 木竹製品製造業 | 4.62 | 6.34 | 7.69 | 8.53 | 8.15 | 9.55 | 11.47 | 11.26 | 13.78 | 10.66 | 11.87 | 1.21 |
|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1.09 | 1.31 | 1.08 | 0.97 | 1.08 | 1.54 | 1.24 | 1.53 | 1.98 | 3.08 | 3.30 | 0.23 |
| 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 51.86 | 51.17 | 45.28 | 45.59 | 48.00 | 52.55 | 49.07 | 45.82 | 51.89 | 59.11 | 56.67 | -2.45 |
| 印刷及其輔助業 | 24.40 | 24.93 | 22.52 | 21.84 | 25.19 | 23.20 | 22.38 | 19.72 | 21.99 | 16.97 | 19.12 | 2.15 |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38.66 | 40.58 | 35.19 | 43.31 | 48.79 | 54.59 | 56.57 | 57.44 | 59.83 | 68.80 | 67.04 | -1.76 |
| 化學製品製造業 | 26.39 | 29.67 | 27.01 | 28.78 | 32.36 | 37.33 | 36.65 | 38.38 | 41.50 | 43.47 | 45.95 | 2.48 |
|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3.08 | 3.52 | 3.48 | 2.92 | 3.41 | 5.36 | 6.01 | 6.49 | 6.03 | 10.09 | 8.24 | -1.85 |
| 橡膠製品製造業 | 5.49 | 6.22 | 5.86 | 5.96 | 6.06 | 6.48 | 10.88 | 12.99 | 14.12 | 12.30 | 13.67 | 1.37 |

組件本身歸入製造業之適當類別。

¹⁵ 依照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http://www.stat.gov.tw>)所修訂的「行業分類標準」分類，分為大類、中類、小類與細類來分類各個行業，其中以中類來分類又稱二分位法，以細類來分類又稱四分位法。目前最新的「行業分類標準」為95年1月的第8次修定草案分類系統，其中對各類產業皆有定義。

¹⁶ 世界銀行的產品特性十大分類，包括1.農林漁牧狩獵產品；2.食品加工產品；3.飲類及菸草業產品；4.礦業及能源產品；5.建築材料；6.中間產品；7.非耐久性消費財；8.耐久性消費財；9.機器設備；10.運輸設備。

¹⁷ 依據張建一(2004)，「進出口貨品結構別複分類之修訂」之第二章，有「國際商品統一分類制度」(The Harmonized Commodity Description and Coding System, HS) 規範、勞力密集度、資本密集度、技術密集度等。

| | | | | | | | | | | | | |
|------------------|-------|-------|-------|-------|-------|-------|-------|-------|-------|-------|-------|-------|
| 塑膠製品製造業 | 20.41 | 21.32 | 20.00 | 19.03 | 19.57 | 21.77 | 21.87 | 21.59 | 24.88 | 24.07 | 25.74 | 1.67 |
|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 6.76 | 9.20 | 11.89 | 12.72 | 14.64 | 18.60 | 21.14 | 24.23 | 27.77 | 32.49 | 38.52 | 6.03 |
| 金屬基本工業 | 22.15 | 25.31 | 23.84 | 28.63 | 31.84 | 39.22 | 45.47 | 48.10 | 59.92 | 68.91 | 66.36 | -2.55 |
| 金屬製品製造業 | 7.00 | 6.85 | 6.58 | 6.85 | 7.13 | 7.99 | 9.19 | 10.84 | 12.56 | 17.75 | 20.62 | 2.87 |
|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 59.18 | 48.00 | 34.91 | 37.99 | 26.00 | 25.25 | 29.17 | 31.02 | 34.10 | 40.35 | 37.90 | -2.45 |
| 電腦、通信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3.52 | 2.97 | 2.70 | 1.70 | 1.86 | 2.40 | 3.22 | 4.56 | 5.49 | 10.86 | 13.09 | 2.22 |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9.53 | 9.44 | 7.38 | 8.75 | 10.62 | 15.41 | 16.16 | 16.41 | 22.65 | 38.71 | 50.75 | 12.04 |
| 電力機械器材及設備製造修配業 | 10.69 | 11.93 | 11.71 | 11.04 | 11.02 | 12.72 | 14.52 | 16.52 | 20.57 | 27.25 | 31.34 | 4.09 |
|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 5.37 | 5.19 | 3.85 | 3.62 | 2.92 | 3.07 | 4.70 | 5.14 | 6.58 | 4.73 | 8.36 | 3.63 |
| 精密、光學、醫療器材及鐘錶製造業 | 11.50 | 11.75 | 11.79 | 14.64 | 12.52 | 13.66 | 13.27 | 14.93 | 18.11 | 62.47 | 78.70 | 16.23 |
| 其他工業製品製造業 | 5.82 | 6.19 | 5.62 | 5.49 | 5.18 | 4.92 | 3.68 | 3.18 | 3.54 | 5.72 | 5.81 | 0.08 |

註：早期台灣對中國之出口為間接貿易，因此利用中國進口貿易磁帶資料與台灣出口貿易磁帶資料，估算台灣對中國之出口依存度。出口依存度=中國自台灣進口值/台灣總出口值。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東亞各國貿易依存與結構之分析。上網日期：2006年1月7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businessID=1652&parentLinkID=0&linkid=163

由表 3.5 可知 1993 年台灣整體產業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為 15.27%，其中在 1997 年出口依存度下降為 13.55%，但出口依存度之後呈現逐年成長，在 2002 年已經成長到 29.22%，而 2003 年又成長到 34.32%，出口依存度在 2003 年較 2002 年成長了 5.10%，由此數據可看出，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的出口依存度整體是呈現上升的趨勢，代表台灣各產業的產品出口至中國市場的比例占台灣各產業的產品整體出口是愈來愈高，簡而言之，即是台灣產品逐年增加出口至中國。

其中，在 2003 年製造業二分位產業分類，對中國出口依存度超過四成的產業共有七個產業，由出口依存度由高而低依序為，對中國市場出口依存程度最高的精密、光學、醫療器材及鐘錶製造業，其出口依存度為 78.70%；其次為化學材料製造業，其出口依存度為 67.04%；第三為金屬基本工業，其出口依存度為 66.36%；第四為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其出口依存度為 56.67%；第五為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其出口依存度為 52.00%；第六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其出口依存度為 50.75%；最後為化學製品製造業，其出口依存度為 45.95%(參見表 3.5)。由以上數據可看出，台灣製造業出口產品至中國市場出口比重最大的為

以上這七個產業，在台灣對中國出口依存度上升的趨勢下，製造業中主要是以上這七個產業對中國依存度是較其他細分的製造業來得高。

另外，以 2002 年和 2003 年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比較，出口依存度成長最多的產業為增長 16.23% 的精密、光學、醫療器材及鐘錶製造業，其次為增長 12.04% 的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其三為增長 6.03% 的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之後增長從高到低依序為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增長 4.16%)、電力機械器材及設備製造修配業(增長 4.09%)(參見表 3.5)。

反觀而言，2002 年到 2003 年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比較下，出口依存度下降最多的產業為下降 2.55% 的金屬基本工業，其次下降次多的產業為下降 2.45% 的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和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之後下降從多到少依序為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下降 1.85%)、化學材料製造業(下降 1.76%)、成衣、服飾品及其他紡織製品製造業(下降 0.06%)(參見表 3.5)。

對中國出口依存較高的產業，如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化學材料業、金屬基本工業，較屬於上游的原料部份，這些可能與台商到當地投資帶動原料出口有關。隨著台商到當地投資上游產業逐漸增加及中國發展進口替代產業，都會影響未來台灣對中國出口(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2005)。

由以上數據了解，2002 年至 2003 年台灣製造業對中國出口依存度成長超過 10% 的產業為「精密、光學、醫療器材及鐘錶製造業」和「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可知，在對中國出口依存度上升的同時，這二類產業的產品增長的速度比其他產業來得快速，代表製造業中「精密、光學、醫療器材及鐘錶製造業」和「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是比較依賴與中國市場貿易。另外，在表 3.5 中沒有台灣產業對中國出口依存度下降超過 10%，所以由上可知，台灣製造業對中國市場可能將呈現依存度持續上升的情況。以下筆者再使用產品特性分類法來分析台灣對中國的出口依存度情形。

二、以世界銀行的產品特性十大分類分析

表 3.6—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產品特性分類

(單位：%)

| | 1993 | 1994 | 1995 | 1996 | 1997 | 1998 | 1999 | 2000 | 2001 | 2002 (A) | 2003 (B) | B-A |
|----------|-------|-------|-------|-------|-------|-------|-------|-------|-------|-------------|-------------|-------|
| 農林漁牧狩獵產品 | 6.97 | 8.56 | 5.75 | 5.50 | 5.71 | 6.10 | 6.79 | 7.43 | 8.93 | 6.09 | 6.11 | 0.02 |
| 食品加工產品 | 1.05 | 0.97 | 1.06 | 0.92 | 1.29 | 1.49 | 2.30 | 3.11 | 3.17 | 2.47 | 3.50 | 1.04 |
| 飲料及菸草業產品 | 6.24 | 6.89 | 1.61 | 2.04 | 1.81 | 1.68 | 3.57 | 2.83 | 2.58 | 2.53 | 2.66 | 0.13 |
| 礦業及能源產品 | 16.99 | 27.66 | 32.44 | 39.77 | 38.74 | 59.54 | 75.03 | 67.65 | 97.20 | 48.71 | 51.64 | 2.93 |
| 建築材料 | 7.31 | 10.31 | 10.32 | 6.35 | 6.43 | 6.29 | 7.40 | 7.99 | 8.78 | 7.99 | 8.89 | 0.90 |
| 中間產品 A 類 | 34.92 | 35.50 | 30.57 | 36.10 | 38.84 | 44.63 | 47.64 | 50.14 | 56.07 | 66.00 | 65.18 | -0.82 |
| 中間產品 B 類 | 15.28 | 15.19 | 13.31 | 13.52 | 13.24 | 14.69 | 15.22 | 15.91 | 19.57 | 26.63 | 31.82 | 5.18 |
| 非耐久性消費財 | 3.12 | 3.57 | 3.69 | 3.89 | 3.81 | 4.52 | 4.17 | 4.13 | 4.84 | 6.22 | 6.66 | 0.43 |
| 耐久性消費財 | 1.57 | 1.52 | 1.40 | 1.25 | 1.61 | 2.29 | 2.52 | 3.03 | 3.59 | 5.61 | 6.46 | 0.85 |
| 機器設備 | 26.70 | 22.10 | 14.71 | 14.38 | 10.18 | 10.15 | 11.82 | 12.77 | 15.61 | 28.47 | 37.71 | 9.24 |
| 運輸設備 | 4.67 | 5.43 | 1.72 | 1.33 | 0.84 | 0.64 | 1.70 | 1.32 | 1.95 | 2.63 | 3.83 | 1.20 |

註：計算自台灣出口、中國進口貿易磁帶。出口依存度為自中國台灣進口值除以台灣總出口值。中間產品 A 類係需加工方能直接提供消費財或生產財投入用之中間產品。中間產品 B 係不需加工即可供消費財或生產財投入用之中間產品。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東亞各國貿易依存與結構之分析。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7 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businessID=1652&parentLinkID=0&linkid=163

由表 3.6「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產品特性分類」從 1993 年至 2003 年的出口依存度總體而言，台灣產品對中國市場出口依存度超過 10% 的產品為礦業及能源產品，其出口依存度為 16.99% 至 7.20%；中間產品 A 類，其出口依存度為 30.57% 至 66.00%；中間產品 B 類，其出口依存度為 13.24% 至 31.82%；最後為機器設備，其出口依存度為 10.15% 至 37.71%。由以上數據可看出台灣產品以產品特性分類來看，台灣產品出口至中國市場主要為礦業及能源產品、中間產品 A 和 B 類與機器設備這幾個產品，也可以說明在十類產品中，這三類產品比較依賴中國的市場。

在 2003 年的資料中，台灣產品對中國出口依存度超過三成的產品由高而低分別是中間產品 A 類，其出口依存度為 65.18%；礦業及能源產品，其出口依存

度為 51.64%；機械設備，其出口依存度為 37.71%；最後為中間產品 B 類，其出口依存度為 31.82%(參見表 3.7)。由以上數據得知 2003 年出口依存度較高的產品仍為與從 1993 年至 2003 年出口依存度高的三類產品相同，這可說明台灣對中國依存性高的產品大致上無太大變動，並且可知台灣對中國出口依存度高的產品都主要集中在中間原料、礦業及能源產品以及機械設備，這正說明了台商投資所帶動的效果，也就是在中國的台商對台灣中間原料的需求引導的出口增加。

另外，以 2002 年的出口依存度與 2003 年相比較，明顯發現只有中間產品 A 類下降 0.82%，其他產品出口依存度呈現增長，特別是機器設備出口依存度上升 9.24%(參見表 3.7)，所以，也可以說台灣產品逐漸依存中國市場的比例占大多數。最後，筆者使用「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複分類」(參見表 3.7)的方式再分析台灣對中國的出口依存度情形。

三、以國際商品統一分類制度的分類法分析

表 3.7－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依複分類

(單位：%)

| | 1993 | 1994 | 1995 | 1996 | 1997 | 1998 | 1999 | 2000 | 2001 | 2002 (A) | 2003 (B) | B-A |
|----------|-------|-------|-------|-------|-------|-------|-------|-------|-------|-------------|-------------|------|
| 高勞力密集度 | 15.28 | 14.43 | 12.82 | 14.18 | 12.09 | 12.42 | 13.54 | 14.51 | 17.86 | 23.06 | 27.31 | 4.25 |
| 中勞力密集度 | 14.11 | 14.06 | 11.66 | 11.96 | 12.65 | 14.52 | 14.85 | 16.16 | 21.76 | 31.61 | 38.09 | 6.48 |
| 低勞力密集度 | 17.50 | 18.90 | 16.92 | 16.91 | 17.07 | 19.60 | 21.44 | 22.44 | 29.32 | 33.56 | 38.05 | 4.49 |
| 高資本密集度 | 23.80 | 24.19 | 20.22 | 22.13 | 22.24 | 26.52 | 26.09 | 25.98 | 36.12 | 44.12 | 49.15 | 5.03 |
| 中資本密集度 | 15.87 | 15.13 | 12.85 | 13.13 | 12.23 | 13.17 | 14.57 | 15.21 | 18.55 | 23.77 | 28.46 | 4.69 |
| 低資本密集度 | 5.59 | 4.91 | 4.51 | 4.87 | 4.36 | 4.33 | 4.72 | 5.97 | 7.95 | 13.11 | 13.78 | 0.67 |
| 高技術人力密集度 | 8.25 | 8.34 | 7.19 | 7.11 | 7.30 | 9.35 | 10.58 | 12.20 | 17.54 | 26.10 | 34.31 | 8.21 |
| 中技術人力密集度 | 17.00 | 16.69 | 15.17 | 16.60 | 16.55 | 18.23 | 20.32 | 21.81 | 27.32 | 33.57 | 36.32 | 2.75 |
| 低技術人力密集度 | 18.92 | 19.83 | 18.18 | 19.51 | 18.65 | 20.13 | 19.77 | 20.62 | 23.07 | 26.20 | 27.12 | 0.92 |
| 高科技 | 5.19 | 5.00 | 4.34 | 4.10 | 5.02 | 7.10 | 8.29 | 9.81 | 14.55 | 23.30 | 31.83 | 8.53 |
| 中高科技 | 27.89 | 25.76 | 21.80 | 24.18 | 20.98 | 22.16 | 24.77 | 27.26 | 34.34 | 41.83 | 45.92 | 4.08 |
| 中低科技 | 13.09 | 14.23 | 13.89 | 14.81 | 16.07 | 18.88 | 21.45 | 23.34 | 28.10 | 31.87 | 32.74 | 0.87 |
| 低科技 | 13.83 | 15.45 | 14.63 | 15.33 | 15.98 | 17.45 | 16.62 | 16.22 | 17.95 | 20.69 | 20.76 | 0.07 |

註：計算自台灣出口、中國進口貿易磁帶。出口依存度為自中國台灣進口值除以台灣總出口值。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東亞各國貿易依存與結構之分析。上網日期：2006年1月7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businessID=1652&parentLinkID=0&linkid=163

按產品特性的複分類區分，2003年對中國出口依存度較高的產業類別分別依序為中高科技產品，其出口依存度為45.92%；高資本密集度產品，其出口依存度為49.15%；中勞力密集度產品，其出口依存度為38.09%；中技術人力密集度產品，其出口依存度為36.32%等(參見表3.7)。由此數據可知，台灣出口至中國的產品主要為中高科技產品、高資本密集度、中勞力密集度產品及中技術人力密集度的產品為主。另外與2002年相比，台灣對中國出口依存度增高的產業類別主要為高科技(出口依存度增長8.53%)與高技術人力密集度(出口依存度增長8.21%)，其中並沒有出口依存度下降的產業類別(參見表3.7)。

由此數據可發現，在2003年原來主要出口的產品為中高科技產品、高資本密集度、中勞力密集度產品及中技術人力密集度的產品，但在2002年至2003年增長最多的產品卻是高科技與高技術人力密集度，可說明台灣出口至中國的產品漸漸轉為高科技和高技術人力密集度的產品，由此可見中國經濟增長與中國產業環境的改變，這些是台灣產業需要關注的地方。

隨著兩岸經貿發展日趨密切，依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的研究，中國在2002年已超越日本，成為我國最大的貿易國，尤其是台灣對中國之出口依存度已高居世界第一，而且我國對中國之投資比重遠高於其他地區的投資，在2002年超過50%，2003年更增加至53.66%，依賴中國的程度高於世界其他國家。

台灣對於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也遠遠超過其他國家，在2003年台灣對中國出口值已達總出口值的34.24%，而台灣對中國出口順差也超過整體順差，2003年，兩岸貿易順差為403.57億美元，相較於台灣最大競爭對手國－韓國，其對中國之出口依存度僅有台灣的六成，而日本也僅占台灣的四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雖然東亞各國對於中國之貿易依存度日漸加深，但台灣與中國之政治關係複雜，因此台灣產業與經濟高度依賴中國，「可能」讓台灣在中國市場發生任何變動時，承受極大的衝擊與高度風險。亦或較其他國家相比，「可能」

讓台灣較易在中國市場占領更大份額，而使台灣融合於東亞經濟整合的框架中。

由以上分析可知，藉由貿易依存度和出口依存度的數據，台灣整體產業或產品都對中國的市場有一定程度上的依賴，因為這種依存關係加上大環境的整合趨勢，是否導致台灣需要與中國建立一個整合的環境。所以，筆者以下將以兩岸建構自由貿易區來分析兩岸經濟上整合對台灣造成的影響。

第四節 東亞各國建構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經濟的影響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政策委員高孔廉在「兩岸經貿整合的起點－自由貿易區」一文中指出，1990 年代以來，國際間簽署區域或自由貿易協定蔚為風氣，其目的在促進貿易自由化為目標，追求互補互利的比較利益，並追求區域經濟整合(高孔廉，2002)。而依據本章第一節與第二節所談論的台灣對中國市場的貿易依存度與出口依存度，兩岸在經濟和產業上，已有密切的經貿關係，台灣若與中國建立自由貿易區，將對台灣產生何種效益，且影響為何，以下筆者將進行探討。

一、兩岸組建自由貿易區之優劣勢

組建自由貿易區，對區域外成員國的主要福利是刺激貿易成長，以及對促進區域內成員國間的出口貿易，造成這些成長效果主要來源有二。其一，由於貿易成長帶來的成員國間所得成長效果；其二，成員國間所得成長效果更誘導區域外國家對區域內投資(柯春共，2003)。若以台灣發展為考量，台灣若藉由與中國成立自由貿易區，將會增加台灣融合於東亞區域整合內，也同時藉由與中國成立自由貿易區，台灣可以增加貿易機會，如前所述，台灣更可以增加吸引外資進入台灣市場投資的機會，將促進區域內外貿易自由化的發展。

兩國或兩國以上組建自由貿易區，產業互補性高是比較基礎的條件，因為這樣的結果能產生較大的貿易創造效果；相對地，因此而組建的自由貿易區所衍生的貿易移轉效果也較小；如此，兩國組建自由貿易區經濟利益是正面的，而這樣的經濟整合也具有實質意義(柯春共，2003)。而依據本章第一節所論述，台灣產業或產品對中國市場出口依存度的上升，代表著台灣產業目前仍與中國產業可相

互互補，兩岸組建自由貿易區對兩岸產業是可以產生貿易創造的效果，所以兩岸自由貿易區的建立是具有正面意義的。

並且，區域經濟主義已成爲二十一世紀全球經濟社會的主流，在國際經貿激烈競爭下，若不參加區域聯盟，藉以增強經貿實力，將可能淪爲經濟殖民地。這樣論述的主要理由是因爲區域經貿集團間經濟對抗所依賴的資本、技術、市場、勞動力等生產要素，非單一國家能完備的，經濟大國如美國，在面對歐盟、日本的強大壓力下，尙要與加拿大、墨西哥結盟成立北美自由貿易區(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南美的南方共同市場也籌組區域經濟整合組織以自保(柯春共，2003)。

在這樣的國際經濟情勢下，擁有市場以發展經濟，已是各別國家經濟發展致勝的主要關鍵，所以各國相繼成立區域經濟整合組織抗衡其他區域經貿集團，而台灣因爲上述與中國的依存關係，再加上台灣擁有與中國相同的語言、歷史和國家地理位置相互鄰近，更有頻繁的經貿關係，台灣與中國成立自由貿易區，也可爲台灣經濟和產業在國際發展上，成爲一個強力的後背。

假使台灣能夠與他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這對台灣經濟安全將起著正面性的效益。主要的原因來自於，在創造出自由貿易區以降低關稅障礙後，台灣與其他夥伴的貿易，亦將隨之增加，伴隨而來的，其他政治與經濟上的合作也將逐漸強化(何振生，2005)。若台灣與中國組建自由貿易區，將因經濟關係的強化，而在經濟上或其他方面上相互的支持與互賴，也將更進一步強化台灣的經濟安全。

但是，若以目前亞洲的產業分工態勢來看，研發、市場甚至供應鏈的主導力量，均仍在美國及日本等經濟大國手裡，而中國目前只扮演世界工廠的角色，以一個工廠的角色欲將台灣排除在國際生產分工的體系之外，可能過於誇大。也就是說，亞洲區域的分工主導權仍掌握在美、日，現已包含韓國等國際大廠手裡時，那麼，哪邊生產什麼，主要的原料零件如何流動，大都由國際大廠所決定，而非由當地國政府或分工廠商所能左右。例如，目前大眾一直在討論台韓貿易逆差問題，事實上，台灣主要進口韓國動態記憶體及液晶面板的主要廠商，不是別人，

就是 HP 及 IBM 等國際大廠；又例如，台灣許多至中國投資，大都受到國際大廠的壓力而去(龔明鑫，2005)。所以，若以此層面來考量，台灣似乎不急於與中國市場實行經濟上的整合。

簡而言之，區域經濟整合除了對國際貿易會產生貿易與投資的創造效果之外，區域經濟整合對區域外國家是否會造成負面影響。就理論上而言，若區域經濟整合區域內各成員國間有共識採取較開放對外政策，對區域外國家的貿易障礙並不會提高，是有可能降低，如此則該經濟整合對區域外國家就有可能增加貿易創造效果，因此區域經濟整合對區域外國家是否有負面影響，完全取決於此經濟整合的對外政策是否開放。儘管理論上，區域經濟整合區域內的優惠貿易安排對國際貿易的影響力充滿不確定性，然而，就實證經濟學家的研究，發現組建自由貿易區等區域經濟整合組織，對區域內成員國間皆有正面的經濟效果，且對區域外國家則少有反效果(柯春共，2003)。所以，兩岸組建自由貿易區對台灣仍有一些負面性效果亦值得注意，包括：中國低價產品大量傾銷、中國出產產品不符合動物衛生檢疫標準等(洪德欽，2003)。

就以上的論述來看，在美、日握有研發及最終市場的絕對優勢下，亞洲其他各國在經濟上合作，最迫切性的便應是區域內最終市場規模的擴大及研發技術的提升，而非在生產成本考量下相互殺價(龔明鑫，2005)。所以，如何擴大貿易市場和研發技術的提升，則是各國所需要努力的方向。就此而言，台灣是可以與中國實行經濟整合來擴大貿易市場，接著更與其他較先進的國家來相互合作提升研發技術。

在考量台灣與中國實行經濟整合可增加台灣的優勢之後，筆者想更精確的以實證分析兩岸經濟整合的效果，則以前述組建兩岸自由貿易區和其他的自由貿易區為例，對台灣整體經濟環境的影響。

二、東亞各國與美國建立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經濟的影響

由前述可知兩岸組建自由貿易區的優劣勢之後，在此節筆者引用 Kun-ming Chen、Ji Chou 和 Nai-fong Kou 於 2004 年的實證分析研究，來應證台灣在各國組

建自由貿易區上，實際將對台灣造成多大的經濟影響。

Kun-ming Chen、Ji Chou 和 Nai-fong Kou 使用多國多部門 GTAP 模型，應用 GTAP 第 5 版，基期為 1997 年的資料庫來分析東亞各國建立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經濟的影響(參見表 3.8)。

表 3.8－東亞各國與美國建立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經濟的影響

| FTA | 實質 GDP(%) | 貿易條件(%) | 社會福利(%) |
|---------|-----------|---------|---------|
| 中、港 | -0.15 | -0.07 | -0.17 |
| 台、中、港 | 2.04 | 3.04 | 3.39 |
| 日、韓 | -0.08 | -0.10 | -0.12 |
| 台、韓 | 0.289 | 0.07 | 0.27 |
| 台、日 | 1.57 | 0.11 | 1.27 |
| 台、美 | 1.63 | 1.14 | 1.95 |
| 東協加三 | -1.08 | -1.39 | -1.62 |
| 東協加五 | 3.42 | 1.54 | 3.70 |
| 全球貿易自由化 | 4.54 | 0.99 | 4.55 |

註：東協加五指東協與台灣、香港、日本、韓國、中國共同形成的自由貿易區。

資料來源：Chen, Kun-ming, Chou, Ji & Kou, Nai-fong (2004). The Impact of East Asian Economic Integration on Taiwan. *Taiwan Economic Forum*, 2(10), pp. 63-67.

筆者整理。

由表 3.8 可知，中國和香港組建自由貿易區，對台灣經濟整體的影響為負，台灣的社會福利將減少 0.17%、實質 GDP 將減少 0.15%、貿易條件將減少 0.07%；若台灣加入中國和香港建立的自由貿易區，將對台灣經濟產生整體的正面影響，社會福利將增加 3.39%、貿易條件將增加 3.04%、實質 GDP 將增加 2.04%。所以，在兩岸的經濟整合方面，實際上台灣若加入中國和香港簽訂的「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¹⁸」(Mainland and Hong Kong Closer Economic Partnership Arrangement, CEPA)是對台灣整體經濟有正面幫助的，不加入「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對台灣整體經濟影響在-0.17%的影響之

¹⁸ 全名為「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為中國與香港在遵循「一個兩制」的方針及符合世貿規定下所簽訂的自由貿易協議，於 200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此協議給予香港開拓內銷市場優惠待遇，也承諾給予貨物貿易和服務貿易自由化。其優點為九成香港輸往內地的原產出口產品可享零關稅，更加強香港商品在內地市場的競爭優勢。

內，但若加入「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則對台灣整體經濟產生至少 2.04%以上的正面效益。

若日韓自由貿易區成立，將對台灣整體經濟產生負面影響，台灣的社會福利將減少 0.12%、貿易條件將減少 0.10%、實質 GDP 將減少 0.08%，若跟中港自由貿易區相比，則對台灣影響較多的為貿易條件，比中港自由貿易區多減少了 0.03%。

若台灣與韓國成立自由貿易區，台灣的實質 GDP 將增加 0.289%、貿易條件將增加 0.07%、社會福利將增加 0.27%；若台灣與日本成立自由貿易區，台灣的實質 GDP 將增加 1.57%、貿易條件將增加 0.11%、社會福利將增加 1.27%；由此可見，台灣在積極尋求東亞自由貿易區的夥伴選擇時，以日、韓二國相比，應尋求與日本的整合，因為與日本組建自由貿易區能帶給台灣整體經濟的大幅上升，但與中港自由貿易區相比，台灣又更應選擇加入中港的自由貿易區。

若把美國加入討論，台美自由貿易區的成立將對台灣造成正面的經濟影響，台灣的實質 GDP 將增加 1.63%、貿易條件將增加 1.14%、社會福利將增加 1.95%，與台日自由貿易區相比，台美自由貿易區正面影響較大，但與台中港自由貿易區相比，台美自由貿易區正面影響較小，所以，台灣最主要仍是與中港經濟的整合，對台灣整體的效益是最大的。

若把東協加入討論，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區成立，與中港自由貿易區和日韓自由貿易區相比，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區對台灣整體經濟為最大的負面影響，台灣的實質 GDP 將減少 1.08%、貿易條件將減少 1.39%、社會福利將減少 1.62%，也就是說，東亞經濟的整合不加入台灣，範圍愈大則對台灣整體經濟造成愈大的負面影響。

若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區加入台灣和香港，則對台灣的實質 GDP 將增加 3.42%、貿易條件將增加 1.54%、社會福利將增加 3.70%，其中，不考慮全球貿易自由化下，實質 GDP 和社會福利皆比其他自由貿易區增加更多，但是貿易條件的最佳選擇為台中港自由貿易區。

最後，若全球貿易自由化，則對台灣的實質 GDP 將增加 4.54%、貿易條件將增加 0.99%、社會福利將增加 4.55%，其中，與其他自由貿易區相比，實質 GDP 和社會福利為最佳狀態，全球貿易自由化為台灣的最佳選擇，但是，貿易條件的最佳選擇仍為台中港自由貿易區。

在以上的分析過後，自由貿易區的大量發展情況中，對台灣經濟永續發展的考量下，台灣最好能推動全球貿易的自由化，對台灣整體經濟才能有最佳的效益出現，次佳選擇為推動東協加五自由貿易區的成立，最基礎的為推動台中港自由貿易區的開展，也是台灣目前最主要的經濟活動來源地。

而由本研究第二章與第三章可知，中國對台灣經濟的影響力與日俱增，隨著兩岸經貿往來的日益頻繁，兩岸經貿關係似乎已成為台灣經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在長期的兩岸經貿往來過程中，逐漸形成了一批以大企業為核心、中小企業為基本成員所組成的龐大的利益群體，不僅與中國有密切的經濟利益關係，而且經常往來於兩岸之間，甚至長期居住在中國(曾柏堯，2004)。

在兩岸經濟關係的發展上，從市場因素角度可以發現一條很清晰的主線，那就是在經濟全球化和國際產業分工深化發展作用下，通過台灣向大陸的產業梯次轉移，推動了兩岸經濟關係的持續快速發展(張冠華，2004)。

但是，台灣內部出現產業空洞化危機的論點，也因此造成社會大眾對台灣產業不具信心，最後可能造成台灣內部不支持兩岸經濟的整合，在面對這種整合趨勢的市場，是可能因此阻礙了台灣產業的發展，所以，台灣的政府和產業界是需要加強投資人的信心，多宣導產業未來發展的目標。

由於中國正面臨許多問題，包括對外面臨國際上強烈的人民幣匯率升值壓力，以及履行 WTO 入會承諾的壓力；對內則面臨經濟過熱、電力短缺等難題，再加上各地陸續傳出大小程度不一的示威抗議乃至暴動事件(曾柏堯，2004)。並且，中國壓制言論自由的歷史事件層出不窮，包括關閉報社、封殺 BBC 等網站，而中國的 GOOGLE 網站也因中國的壓力而取消了有關台灣獨立的新聞資訊，另外，依據國際特赦組織在 2005 年的資料，現在還有數十人因天安門事件被關，

所以，中國市場的危險環境對外來投資者都是一個潛在的危機。

所以，筆者認為，目前中國是一個龐大且具商機的市场，台灣需要去與中國市場整合，但是，台灣產業應該要求的是一個具穩定性的市場，所以，為了減少可能產生的風險問題，台灣產業需要同時擴大與其他國家的貿易機會，將可以降低兩岸經濟整合後所衍生的問題。

目前，台灣希望依循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的既有框架發展兩岸經貿關係，但中國卻不願兩岸事務「國際化」，始終以「一中原則」與「國內事務」作為談判前提，導致僵局難解。由於政治因素複雜難解，個別台商一旦捲入其中，又可能遭遇中國「打壓綠色台商」的風暴，因此，進一步整合日益龐大的中國台商在各地工商協會之政經資源，除了擴大對兩岸執政當局的影響力之外，並可達到集合力量維護自身權益，避免遭遇無法預期的不平等待遇之效果，這或許是中國台商團體未來可以思考的方向之一(曾柏堯，2004)。

最後，由以上的實證分析結果，可以證明了台灣在全球經濟整合的趨勢的大環境下，應力求與中國的經濟整合，才不會喪失台灣經濟成長的機會。也由此可知，台灣與中國的經濟整合，能促進台灣整體的經濟環境，也因此，筆者更想縮小範圍討論兩岸貿易依存程度的增加，加上兩岸是有經濟整合的環境，這些對台灣產業的效益為何與台灣產業未來發展為何，在本論文第四章將進行討論。

第四章 台灣產業發展的轉變

依據前述東亞經濟整合的框架下，討論台灣整體經濟和兩岸貿易依存和出口依存的情況後，本章內容筆者將論述在這些情況下，對台灣整體產業所造成之影響，分別論述台灣產業目前在全球佈局的取向，依此了解台灣產業在全球發展的重心為何，特別在對中國的未來發展情況，接者筆者在聚焦至兩岸貿易現況與台灣產業結構的轉變，以分析台灣產業的優劣勢與未來因應的方向。

第一節 台灣產業在全球佈局的取向

國外直接投資流入，除反應地主國從全球投資中所得到的資金分配，同時也反應該國融入全球經濟的程度。而對外直接投資流出，則是代表著掌控全球資源與市場的程度(吳曉慧，2005)。

所以，筆者在此節先以「台灣對外投資的概況」與「各國工業生產指數」來了解台灣在全球投資比重較高的國家有那些，藉以了解台灣產業的佈局取向和台灣產業掌控全球資源與市場的程度，並以各國工業生產指數的不同，分析未來台灣產業佈局的可能。再以「各個領域研究在研究與開發(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R&D)的支出」與「台灣利用國外直接投資概況」分析台灣產業融入全球經濟的程度，與各國產業潛在的成長能力，藉以瞭解台灣產業的未來發展，最後，以「各國研究與開發支出占國內生產總值(Gross Domestic Product, GDP)的比例」分析台灣產業在世界其他國家產業中的潛在競爭力。

一、以台灣對外投資概況與各國工業生產指數分析台灣的產業佈局

表 4.1－台灣對外投資概況

| | 2000 | 2001 | 2002 | 2003 | 2004 | 1952－ 2004 |
|---------------|---------------|--------------|---------------|---------------|---------------|---------------|
| 投資金額 (億美元) | 76.84 | 71.76 | 100.93 | 85.64 | 103.23 | 802.14 |
| 投資件數 | 2,231 | 2,574 | 4,041 | 2,551 | 2,662 | 41,619 |
| 對外投資 主要國家 | 中國 (33.93) | 中國 (38.8) | 中國 (66.61) | 中國 (53.66) | 中國 (67.24) | 中國 (49.51) |

| | | | | | | |
|------|--------------|-------------|--------------|--------------|--------------|--------------|
| 別(%) | 英屬中美洲(29.26) | 英屬中美洲(23.6) | 英屬中美洲(15.61) | 英屬中美洲(23.32) | 英屬中美洲(11.19) | 英屬中美洲(18.74) |
| | 美國(11.21) | 美國(15.23) | 美國(5.72) | 香港(7.49) | 新加坡(7.97) | 美國(9.75) |
| | 日本(4.06) | 新加坡(5.27) | 香港(1.66) | 美國(5.45) | 美國(5.4) | 新加坡(3.17) |
| | 新加坡(2.86) | 日本(2.36) | 菲律賓(0.82) | 巴拿馬(1.97) | 日本(1.45) | 香港(2.83) |

註：英屬中美洲主要為英屬維京群島、英屬蓋曼群島等。

資料來源：吳曉慧(2005, 7月)。由兩岸FDI看我國的因應對策。上網日期：2005年11月8日。檢自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在對外投資方面，由表 4.1 可知，在 1952 年至 2004 年台灣對外投資主要以亞洲地區為主，亞洲地區占台灣總對外投資的 55.51%¹⁹，非亞洲地區占台灣總對外投資的 28.49%²⁰，其中，台灣在亞洲地區更是以中國為主要的投資地。

由 2000 年開始至 2004 年止，台灣投資中國的比例倍數上升，由 33.93% 上升至 67.24%，其中僅在 2002 年至 2003 年由 66.61% 下降為 53.66%。另外，新加坡也由 2000 年的 2.86% 上升至 2004 年的 7.97%。而台灣投資其他地區，以 2000 年至 2004 年為例，英屬中美洲由 29.26% 下降至 11.19%；美國由 11.21% 下降至 5.4%；日本由 4.06% 下降至 1.45%(參見表 4.1)。

其中，因為對中國投資政策，自 2001 年經發會建議兩岸政策由原先的「戒急用忍」投資政策，改為「積極開放、有效管理」，此後對中國的投資大幅提高，超過整體對外投資 50% 以上(吳曉慧，2005)。

另外，在投資金額方面，從 2000 年至 2004 年的數據顯示，2000 年的對外投資金額為 76.84 億美元，到 2001 年對外投資金額下降，但在 2002 年對外投資金額上升到 100.93 億美元，到 2003 年對外投資金額又下降，但在 2004 年對外投資金額上升到 103.23 億美元(參見表 4.1)。

台灣對外直接投資在 2002 年至 2003 年投資金額呈現大幅減少，對外投資金

¹⁹ 包含中國(49.51%)、新加坡(3.17%)、香港(2.83%)。

²⁰ 包含英屬中美洲(18.74%)、美國(9.75%)。

額減少了 14.29 億美元，但在 2003 年至 2004 年已有提高，對外投資金額提高了 17.59 億美元(參見表 4.1)。但是，台灣對外投資，若不包含對中國的投資，亦是呈現減少的趨勢，僅有新加坡和中國的投資比例是上升趨勢，但是，台灣對新加坡的投資比例是小幅上升，而台灣對中國的投資卻是大幅提高。

以 2004 年來看，台灣投資中國已達 67.24%，位居最高的投資地；其次則為英屬中美洲，占台灣投資比例為 11.19%；新加坡，占台灣投資比例為 7.97%；美國，占台灣投資比例為 5.4%和日本，占台灣投資比例為 1.45%(參見表 4.1)。

由此可知，台灣產業投資的主力放置於中國，筆者認為台灣產業在全球佈局的比列差距過大，雖然中國為全球市場的重心之地，但中國市場的透明度太低，國家仍有許多應該提升的問題，但保有在中國市場的先占位置也是重點，所以筆者認為台灣產業在加強中國的投資方面外，也應加強中國之外地區或國家的投資，例如，金磚四國(Brazil, Russia, India& China, BRIC)，金磚四國扣除中國後，台灣可加強在巴西、俄羅斯與印度這三個國家的投資，並應加強台灣產業的競爭能力，最終才能在其他先進國家占有重要的市場位置。

然而，就當前赴中國投資的廠商之類型而言，同時包含水平分工與垂直分工的分工型態，水平分工方面又可分為兩岸皆生產完全相同的產品與兩岸生產性質相近的產品。垂直分工者亦可分為以下各種方式，包括產品上下游垂直分工，從零組件、半成品到成品；產業上下游分工，如石油煉製、塑膠原料及塑膠製品等；還有企業活動上下游分工，即研發、行銷、財務、管理與生產過程的分工(林照雄、吳文慶，2004)。

兩岸之間如採用水平分工生產完全相同或異質的產品，短期內雖可打入中國市場，但長期下中國工廠的出口日後勢必會構成對台灣原廠出口的威脅。另者，兩岸生產完全相同的產品，較不易進行專業化生產，無法實現雙方具有的比較利益，因此這種生產完全相同的兩岸分工模式，對台灣長期而言並沒有明顯好處(林照雄、吳文慶，2004)。因為，長期下與鄰近台灣的中國生產完全相同的產品，對於台灣來說，生產的產品並沒有低價的人工成本，所以在成本較高的情形下，

貿易的機會相對來說，是比中國的機會來得低。

至於兩岸垂直分工模式，在產品上下游分工方面，表示兩岸其中一方生產零組件、半成品，另一方面則生產成品的方式。此種垂直分工的最大好處，在於兩岸工廠可以尋找最適組合，充分發揮自己的比較利益，達到最高的總生產力；在產業上下游分工方面，此種產業間上下游的分工掌握整個產業中的某一產品，因此雙方都需要對該產品有全盤了解，在產業方面更需要專業化的知識。是以，兩岸進行垂直分工後，雙方都有可能達到生產專業化、技術進步和升級的目標(林照雄、吳文慶，2004)。但是，長期而言，若台灣在技術上的進步被中國所趕上，這種兩岸垂直分工的模式，相對而言也會慢慢轉變，所以，台灣產業仍要保持高度的競爭能力。

接下來，筆者另以表 4.2「各國工業生產指數²¹」來分析台灣產業應如何在全球佈局。

表 4.2—各國工業生產指數

| | 1997 | 1998 | 1999 | 2000 | 2001 | 2002 | 2003 |
|-----|------|------|------|------|------|------|------|
| 台灣 | 110 | 112 | 112 | 130 | 121 | 128 | 134 |
| 澳洲 | 105 | 109 | 110 | 113 | 117 | 118 | 121 |
| 奧地利 | 107 | 116 | 123 | 134 | 137 | 138 | 144 |
| 比利時 | 105 | 109 | 110 | 115 | 115 | 117 | 118 |
| 巴西 | 106 | 103 | 103 | 110 | 112 | 114 | 114 |
| 加拿大 | 106 | 110 | 116 | 126 | 121 | 123 | 124 |
| 智利 | 116 | 119 | 125 | 130 | 132 | 133 | 139 |
| 法國 | 104 | 108 | 110 | 115 | 116 | 114 | 114 |
| 德國 | 103 | 107 | 108 | 115 | 115 | 114 | 114 |
| 希臘 | 103 | 112 | 114 | 123 | 124 | 126 | 128 |
| 印度 | 113 | 118 | 126 | 132 | 135 | 143 | 153 |
| 印尼 | 106 | 87 | 88 | 92 | 91 | 84 | 88 |
| 愛爾蘭 | 127 | 152 | 175 | 202 | 222 | 239 | 251 |
| 以色列 | 107 | 110 | 112 | 123 | 117 | 115 | 114 |

²¹ 工業生產指數以統計數字表示工業部門生產水準變動情況的經濟指標。現編指數係利用工業生產動態調查 2,091 項產品中，選取 658 項產品之生產量來編算。所謂生產量係指工廠實際生產之數量，包括代客加工數量，但不含委託他廠加工收回量。

| | | | | | | | |
|------|-----|-----|-----|-----|-----|-----|-----|
| 義大利 | 102 | 104 | 104 | 108 | 107 | 105 | 104 |
| 日本 | 106 | 99 | 100 | 106 | 99 | 98 | 101 |
| 韓國 | 114 | 106 | 132 | 154 | 155 | 168 | 176 |
| 墨西哥 | 120 | 128 | 133 | 142 | 136 | 136 | 135 |
| 荷蘭 | 103 | 105 | 106 | 110 | 111 | 110 | 108 |
| 紐西蘭 | 104 | 104 | 101 | 105 | 108 | 108 | 115 |
| 巴基斯坦 | 105 | 107 | 108 | 115 | 123 | 132 | 151 |
| 新加坡 | 108 | 108 | 123 | 141 | 126 | 137 | 141 |
| 西班牙 | 106 | 112 | 115 | 119 | 118 | 118 | 120 |
| 瑞典 | 105 | 109 | 111 | 118 | 116 | 115 | 117 |
| 瑞士 | 105 | 108 | 112 | 122 | 121 | 115 | 115 |
| 英國 | 103 | 104 | 105 | 107 | 105 | 103 | 103 |
| 美國 | 112 | 118 | 124 | 129 | 125 | 124 | 124 |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東亞各國貿易依存與結構之分析。上網日期：2006年1月7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businessID=1652&parentLinkID=0&linkid=163

在全球各國的工業生產指數方面，由表 4.2 可知，台灣的工業生產指數呈現上升趨勢，僅在 2000 年到 2001 年間指數曾經下滑。以 2003 年的工業生產指數來比較全球各國的工業發展，在指數 100 以下的國家有印尼；指數在 100 至 130 之間的國家有澳洲、比利時、巴西、加拿大、法國、德國、希臘、以色列、義大利、日本、荷蘭、紐西蘭、西班牙、瑞典、瑞士、英國和美國；在指數 131 至 150 之間的國家有台灣、奧地利、智利、印度、愛爾蘭、韓國、墨西哥、巴基斯坦和新加坡。

歐美國家大多屬於工業生產指數在 100 至 130 之間，這是因為歐美等先進國家在發展工業一段時期後，國家的整體產業結構已轉換成服務業等產業，而台灣是呈現在指數 131 至 150 之間，可見台灣應穩定持續的發展工業，使工業更成熟在轉化為服務業。

在這種全球工業生產指數發展不一的情況下，筆者認為台灣產業也可以依據各國這種發展不一的指數，來深根佈局台灣在全球的產業分類。雖然，在執行上可能有些門檻或者執行上的困難度，但是，這或許可以作為一個未來台灣產業執行的方法與目標。以亞洲國家和金磚四國為例，在工業生產指數 100 以下的印

尼，台灣可以發展較先進的農業技術產業或漸漸在印尼發展初步的工業；而台灣在面對工業生產指數在 100 至 130 之間的日本和巴西，應該在日本和巴西發展服務業，從事增加生活品質或休閒的產業；若生產指數在 131 至 150 之間的印度、韓國、巴基斯坦和新加坡，台灣應更加注意這些國家對台灣產業造成的危機和競爭力，面對這些工業水平近似台灣的國家，台灣應可發展較成熟的工業與服務業。

二、以台灣研究開發的支出比例和國外直接投資情形分析台灣產業的潛在成長力

在前述了解台灣產業在全球投資佈區的情形後，接下來筆者以台灣各個領域研究在研究與開發上的支出來以此探討台灣產業未來的潛在成長能力。接著筆者也利用「台灣利用國外直接投資概況」細分台灣產業在國外投資項目下，投資台灣那些產業，藉以了解台灣產業未來的潛在成長性。

表 4.3－各個領域研究在研究與開發的支出

(單位：%)

| | 自然科學 | 工程學 | 醫學 | 農學 | 社會科學和人文 |
|------|------|------|-----|-----|---------|
| 1998 | 7.2 | 77.7 | 5.3 | 6.2 | 3.6 |
| 1999 | 9.0 | 76.3 | 5.8 | 5.3 | 3.6 |
| 2000 | 7.9 | 77.0 | 6.6 | 4.9 | 3.6 |
| 2001 | 9.5 | 74.4 | 7.2 | 5.0 | 3.9 |
| 2002 | 8.2 | 76.4 | 7.1 | 4.7 | 3.5 |
| 2003 | 8.5 | 75.9 | 7.7 | 4.3 | 3.5 |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2005。上網日期：2006年1月27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linkID=120&parentLinkID=0&businessID=2009&gosec2=y&pageno=&userID=16&nowpage=1

台灣對研究與開發(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R&D)的支出在各個領域的比例由表 4.3 可知，台灣絕大部份的 R&D 支出都放在工程學部份，占全部 R&D 支出的 75%~78%，其他像自然科學為全部 R&D 支出的 7%~10%，醫學為全部 R&D 支出的 5%~8%，農學為全部 R&D 支出的 5%~7%，社會科學和人文約為全部 R&D 支出的 4%。可知，台灣較注重於工程學的發展，對於自然科學、醫學、農學和社會科學和人文較不注重，未來台灣可能在自然科學、醫學、農學和社會科學和

人文方面的產業發展較與工程學相關的產業發展來得困難。

表 4.4—台灣利用國外直接投資概況

| | 2000 | 2001 | 2002 | 2003 | 2004 | 1952— 2004 |
|----------------------|------------------------|------------------------|------------------------|------------------------|------------------------|-----------------------|
| 投資金額 (億美元) | 76.08 | 51.29 | 32.72 | 35.76 | 39.53 | 604.95 |
| 投資件數 | 1,410 | 1,178 | 1,142 | 1,078 | 1,149 | 17,066 |
| 主要來台 投資產業 別(%) | 金融保險 業(28.69) | 金融保險 業(28.75) | 金融保險 業(26.87) | 電子電器 製造業 (26.95) | 電子電器 製造業 (33.45) | 電子電器 製造業 (24.1) |
| | 電子電器 製造業 (14.37) | 電子電器 製造業 (20.58) | 電子電器 製造業 (20.26) | 金融保險 業(21.1) | 金融保險 業(20.47) | 金融保險 業(17.71) |
| | 服務業 (13.86) | 批發零售 業(15.41) | 批發零售 業(11.95) | 服務業 (19.87) | 批發零售 業(15.24) | 服務業 (11.48) |
| | 批發零售 業(13.02) | 服務業 (12.95) | 服務業 (10.9) | 批發零售 業(12.6) | 服務業 (7.67) | 批發零售 業(7.66) |
| | 建築營造 業(3.34) | 化學品製 造業 (2.65) | 電信業 (5.48) | 化學品製 造業 (4.72) | 化學品製 造業(3.7) | 化學品製 造業(7.4) |

資料來源：吳曉慧(2005，7月)。由兩岸FDI看我國的因應對策。上網日期：2005年11月8日。檢自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1990年以前外資來台投資主要以製造業為主，然而此後對服務業採取大幅開放的措施，使得外資投資服務業的比例逐年提高。根據經濟部投審會的資料由表 4.4 顯示，1952 年至 2004 年間所累計的國外直接投資，主要投資的前五項產業別依序為電子電器產品製造業、金融保險業、服務業、批發零售業以及化學製造業，占國外直接投資總額的 68.35%。且投資於服務業所占的比重已漸漸超過投資於製造業，顯示過去 50 年國外直接投資的行業，已由過去的傳統製造業轉變為高科技產業，近年來，更轉向對服務業投資，反應出國外直接投資趨勢與台灣產業結構變遷的一致性(吳曉慧，2005)。

以投資金額來分析，2000 年國外投資金額為 76.08 億美元，之後國外投資金額持續下降，至 2002 年國外投資金額已下降至 32.72 億美元，之後國外投資金

額呈現上升趨勢，到 2004 年國外投資金額達 39.53 億美元(參見表 4.4)。由上數據可看出，若以投資金額來看台灣融入全球經濟的程度，可明白國外投資金額從 2000 年開始下降，到 2002 年國外投資金額才開始上升，可能代表著是台灣融入全球經濟的程度，在 2000 年開始是呈現降低的趨勢，但是，從 2002 年開始提高，但仍不及在 2000 年台灣經濟融入全球經濟的程度，2004 年後台灣是否能增加融入全球經濟的程度，是要考量 2004 年後國外投資台灣的金額是否逐漸提高來分析。

由國外主要來台投資產業別來分析，由 2000 年至 2004 年的產業可看出國外來台投資產業主要為金融保險業、電子電器產品製造業、服務業、批發零售業以及化學製造業，這五個產業與 1952 年至 2004 年間國外主要來台投資資產相同(參見表 4.4)。

可知，在全球產業發展中，台灣主要被投資的產業為這五個產業，僅各產業在每年的投資比例不同而已，由比例的變化也可看出在台灣所被重視的產業為何，在 2000 年至 2004 年的資料顯示，金融保險業與電子電器產品製造業在這四年比例相加皆超過 40%，幾乎快占了國外投資台灣產業的 50%(參見表 4.4)。所以，在全球產業發展中，台灣的主要發展產業為金融保險業與電子電器產品製造業。

若單由 2004 年的資料來看，由國外投資台灣產業比例最大的為電子電器製造業，所占比例為 33.45%，其次順序為金融保險業的 20.47%、批發零售業的 15.24%、服務業的 7.67%，最後為化學品製造業的 3.7%(參見表 4.4)。由此可明瞭台灣近年的發展仍為保有製造業的開發，但服務業已緊迫在後了，台灣產業的佈局和開發漸漸的改變中，與前述整體的變遷仍具相似性。

台灣國內資本財與中間財貨目前大量流入中國市場的主因，可能是國內產業基於海外佈局的需要，而對中國進行的大量實質投資。因此，為減少因中國市場不穩定所導致的國內經濟體質大幅受創與失業率增加，如何輔導國內廠商在積極尋求產業升級之餘，同時減少對中國市場的依賴，加速對世界其他地區之運籌分

佈區以分散風險，也應成為政府產業政策的當務之急(滕人傑，2004)，相對而言，台灣各產業如何適當的在全球各地佈局深根，以創造優勢與分散風險也是台灣各產業必需要瞭解的。

三、以世界各國研究開發支出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分析台灣產業在世界其他國家產業中的潛在競爭力

由於目前發展 R&D 是未來各個先進國家產業的主力，所以接下來由各國 R&D 支出占 GDP 的比例，以說明的各國發展研究與開發的支出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將可以看出各國潛在產業的成長性。

表 4.5－各國研究開發支出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

(單位：%)

| | 台灣 | 日本 | 美國 | 德國 | 法國 | 英國 | 韓國* | 中國 |
|------|------|------|-------|-------|-------|------|------|------|
| 1996 | 1.80 | 2.83 | 2.54 | 2.26☆ | 2.30 | 1.91 | 2.60 | 0.60 |
| 1997 | 1.88 | 2.83 | 2.58 | 2.29 | 2.22 | 1.81 | 2.69 | 0.68 |
| 1998 | 1.97 | 2.94 | 2.60 | 2.31☆ | 2.17 | 1.80 | 2.55 | 0.70 |
| 1999 | 2.06 | 2.96 | 2.65 | 2.44 | 2.18 | 1.87 | 2.47 | 0.83 |
| 2000 | 2.06 | 2.99 | 2.72 | 2.49☆ | 2.18 | 1.84 | 2.65 | 1.00 |
| 2001 | 2.17 | 3.07 | 2.74 | 2.51 | 2.23 | 1.86 | 2.92 | 1.07 |
| 2002 | 2.31 | 3.12 | 2.67★ | 2.52☆ | 2.20★ | 1.88 | 2.91 | 1.23 |
| 2003 | 2.45 | | 2.62★ | 2.50☆ | | | | |

註：*不包含社會科學和人文的研發設計。★暫定數據。☆估計值。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2005。上網日期：2006年1月27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linkID=120&parentLinkID=0&businessID=2009&gosec2=y&pageno=&userID=16&nowpage=1

台灣在 1996 年開始至 2003 年間，R&D 支出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皆呈上升趨勢，由 1996 年的 1.80% 上升至 2003 年的 2.45%，可知台灣對未來產業發展上，有逐步朝向擁有自己品牌生產而不僅僅只是代工生產而已。但與其他國家相比較，日本在 1996 年至 2002 年間，R&D 支出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由 2.83% 上升至 3.12%；美國在 1996 年至 2003 年間的比為 2.54% 上升至 2.62%，其中，此比例最高曾到達 2.74%；德國在 1996 年至 2003 年間的比為 2.26% 上升至

2.50%，比例最高曾到 2.52%；法國在 1996 年至 2002 年間的比為 2.30%下降至 2.20%，最高比為 2.30%；英國在 1996 年至 2002 年間的比為 1.91%下降至 1.88%，最高比為 1.91%；韓國則由 1996 年的 2.60%上升至 2.91%，最高曾至 2.92%；中國則由韓國則由 1996 年的 0.60%上升至 1.23%，最高比為 1.23%(參見表 4.5)。

若台灣與世界其他先進國家相比較，由以上數據可知，台灣整體在 R&D 支出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與其他先進國家相比，除了英國之外，仍是屬於較低支出比率的國家，對台灣產業未來發展而言，若要深耕佈局全球，可能更需要增加在 R&D 支出，才能與其他國家的產業相抗衡。

其中，若單與台灣在亞洲市場的競爭者來比較，在 1996 年至 2002 年間 R&D 支出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日本此比在 2.83%~3.12%之間；韓國此比在 2.47%~2.92%之間；另外，中國則在 0.60%~1.23%之間；反觀台灣在此比上為 1.80%~2.32%之間(參見表 4.5)。由此可知，以各國 R&D 支出占 GDP 的比來看各國產業的未來發展潛力，則台灣在 R&D 的發展上仍落後於日本與韓國，台灣的產業發展與未來潛力，可能與這二國相比後，不具有較強的競爭力。

了解台灣產業在全球的主要佈局方向、台灣產業的潛在成長能力與台灣產業在世界其他國家產業中的潛在競爭力後，筆者接著仔細探討兩岸貿易的現況與台灣產業結構的轉變。

第二節 兩岸貿易現況與台灣產業結構的轉變

台商投資中國可使中國產出增加，並向台灣母公司及其他企業增購原物料及半成品。所以，兩岸貿易的增加，有助於在經濟整合的趨勢下產生顯著的貿易創造效果，並提高台灣對中國的貿易依存程度，因為這種關係也間接導致台灣產業結構的轉變。

一、兩岸貿易現況

兩岸貿易互動，無論質與量也都產生了大幅度的變化。在質的方面，台灣對

中國的經貿交流，從早期的勞力密集產業為降低生產成本，至中國尋求廉價勞力與土地的單點外移模式，逐漸發展到上中下游產業鏈全面佈局的現象；在量的方面，透過貿易資料顯示，台灣製造業對中國市場無論投資或出口之金額，皆連年大幅成長，目前已成為世界上與中國經貿活動關係最密切的境外經濟體之一(滕人傑，2004)。

台灣產業對中國投資大幅增加的背後，說明了當兩國的經濟發展與技術水準差距明顯存在時，所顯現的產業內貿易現象。兩岸雙邊貿易也確實同時存在產業間和產業內貿易的情形，其中產業內貿易的重要性有逐漸增加的趨勢，這種現象顯然與台商在中國的投資活動有關。因為台商在中國的投資活動，多數皆在台母公司或上、下游產業集體生產活動的擴張，投資勢必促進了產業內貿易的發展(滕人傑，2004)。但是，若中國經濟成長的幅度和廣度都有一定的成長時，而台灣產業是否還足以對抗中國的產業，將是一個需要努力及預防的情況。

依據蔡毓芳(2004)的研究，台商到中國投資，早期是屬防禦型投資，利用中國境內豐富及廉價的勞力，延伸生產據點，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競爭力。此階段到中國投資以中小企業，生產勞力密集消費品為主，所需之原料及零組件都是從台灣進口。之後，隨著下游產業不斷到中國投資設廠，引伸對上游原料的需求，逐漸帶動上游產業到中國設廠，這個階段可說是台商本身的力量拉動上游廠商到中國一起投資，與起初到中國投資屬防禦性，爲了要降低生產成本並不完全相同，而是爲了要接近市場。

這種由下游帶動上游到中國投資的模式，從台商回購比例不斷下降及投資規模不斷上升可觀察出來。但是，我們也可由台商回購比例下降的趨勢而知，其台灣廠商和台灣海外的廠商關係，已由最初的互補模式，最後將漸漸的轉化爲競爭模式。

大量台商赴中國投資的結果，對於兩岸產業結構都產生重大的衝擊。對中國而言，台商原先帶來的製鞋、玩具、成衣等，使得中國的勞力密集型產業快速發展，然後台商電子電機產業進入中國，又帶動中國電子電機產業的成長。在台灣

方面，由於傳統勞力密集產業外移到中國，使得台灣製造業產值迅速萎縮，令部分人士產生台灣產業可能出現空洞化的疑慮(林祖嘉，2003)。所以，台灣出現了對於產業外移至中國，將對台灣經濟將產生不良影響的論點，也有因此而論述台灣產業空洞化的論點。

有關台灣產業是否空洞化的研究，行政院經濟部在 1998 年至 2002 年間有相當有用的調查。其依據 2002 年之調查，合計樣本共有 3,481 家，而且都是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對外直接投資的廠商。經過篩選 2002 年期間被市場淘汰之廠商後，剩下計有 2,170 家廠商。依據這些樣本廠商之調查，1997 年之後，對中國投資的廠商占全體廠商比例即居高不下，相對於其他各區域而言，對中國投資比例始終都高出許多。此外，依下表 4.6 可知，在對外投資之後，大約有五成的廠商不會改變原來國內生產的規模，另有 35.85%的廠商認為對外投資有利於擴展母公司的生產規模，僅有 13.5%左右的廠商認為會縮減母公司規模，因應廠商對外投資(許振明，2004)。

表 4.6—國外直接投資區域和擴大國內生產規模意願

| 國外直接投資區域 | 有幫助的 | 沒有變化 | 有害的 | 總計 |
|-----------|-------------|--------------|-------------|------|
| 已開發國家 | 146(54.28%) | 113(42.01%) | 10(3.72%) | 269 |
| 中國中國(含香港) | 498(32.78%) | 773(50.89%) | 248(16.33%) | 1519 |
| 東南亞 | 90(33.21%) | 149(54.98%) | 32(11.81%) | 271 |
| 其他 | 44(39.64%) | 64(57.66%) | 3(2.7%) | 111 |
| 總計 | 778(35.85%) | 1099(50.65%) | 293(13.5%) | 2170 |

註：已開發國家係指美國、加拿大、墨西哥、西歐、日本、澳大利亞及紐西蘭。東南亞國家係指馬來西亞、新加坡、泰國、印尼、菲律賓、及越南。

資料來源：許振明(2004)。《台灣的兩岸經貿政策及兩岸經濟合作之分析》。上網日期：2005 年 10 月 21 日。網址：<http://www.npf.org.tw/monthly/0401/theme-050.htm>

但是，事實顯示出由於台灣產業轉向製造業中電子電機產業的結果，使得台灣產品出口往高科技產業集中的趨勢，反而呈現台灣產業升級的現象，而不是部份學產業人士所稱之產業空洞化。台商登陸投資與兩岸經貿互動，最終並未帶來台灣產業的空洞化，依據林照雄、吳文慶(2004)研究可分為以下幾點原因：

第一，產業外移中國並無排擠國內資金，事實上台灣地區資金充斥，存有巨

額超額儲蓄，因此，赴中國投資不僅不會排擠國內投資，亦且有助於增加國內投資。第二，1987年開放廠商至中國投資後至今，台灣製造業勞動力平均成長率高於整體成長率，縱然對特定產業有調適的困難，但對整體的產業發展並不會出現產業空洞化現象。第三，兩岸進行垂直分工後，雙方都有可能達到生產專業化、技術進步和升級。第四，對中國投資早在1987年就開放，國內失業率則是近年才攀高，可見失業率高是國內製造業比重降低所致，跟產業外移沒有關係。

台商赴中國投資生產的產品和台灣本地業者所生產的產品同質性極高，即使台灣出口產品品質較高，但中國生產的產品品質亦急起直追，而且外銷地區多數重疊，以致台灣出口產品在美、日、歐盟等地市場逐漸被中國取代。由此可知，在台灣勞力密集產業外移的同時，資本及技術密集產業升級的速度太慢，以致無法增加、甚至填補在美、日、歐盟等市場的地位(蔡毓芳，2004)。

而中國有廣大市場、廉價生產要素及豐富的科研資源、軟體技術和基礎研究，是台灣產業提升競爭力、突破發展侷限性可運用的資源，因此台灣不能忽視跨國企業積極投入中國可能帶來的競爭威脅，更不能放棄與中國相關產業進行合作的機會。對中國而言，台灣雖然只是眾多外資來源中的一個，又不具備如一般知名跨國企業可支配國際市場的生產技術條件，但台灣的產品設計及生產能力很強，在全球化分工體系下已占有重要地位(林照雄、吳文慶，2004)。

並且，台灣若要長期維持與中國經濟上的合作關係，最重要是台灣產業要不斷升級，建立台灣與中國之間技術差距的安全網，且台灣技術人力密集高及高科技產品的產業發展方向應進入一種新模式，即生產的分工應擴展為價值鏈的分工，致力在研發及通路品牌上，台灣則可避免中國產業升級對台灣之威脅，保有台灣在世界市場之競爭力(蔡毓芳，2004)。

至於對外投資是否會造成產業外移或產業空洞化之爭議，在先前其他學者之研究已證實台灣產業目前不會發生問題此問題。況且，不在於外移多少企業，真正的關鍵應該是留在台灣的企業是否能真正的升級轉型。換言之，台灣本身的產業體質能否轉變高級化，這才是關鍵之所在。至於中國則是提供台商另一個舞

台，因此對台灣產業而言，應該是積極的去利用中國廉價生產資源與市場，再結合台灣優勢的生產技術、管理技能、R&D 及其他能力，來增加台灣產業的競爭力，這才應該是台灣經濟長遠持續發展之道(林照雄、吳文慶，2004)。

二、以三級產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分析台灣產業結構的轉變

以下筆者將利用「三級產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來說明目前台灣的產業結構情況，接著細分論述台灣產業生產指數的數據，以分析台灣的產業環境，並了解台灣產業目前生產活動的狀況。

表 4.7—三級產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

(單位：%)

| | 農業 | 工業 | 製造業(a) | 服務業 |
|------|------|-------|--------|-------|
| 1997 | 2.7 | 34.9 | 27.7 | 62.4 |
| 1998 | 2.5 | 34.5 | 27.8 | 63.0 |
| 1999 | 2.6 | 33.2 | 27.4 | 64.3 |
| 2000 | 2.1 | 32.4 | 26.6 | 65.5 |
| 2001 | 2.0 | 31.1 | 26.4 | 67.0 |
| 2002 | 1.9 | 31.0 | 25.6 | 67.1 |
| 2003 | 1.80 | 30.57 | 25.67 | 67.63 |
| 2004 | 1.74 | 29.54 | 27.28 | 68.72 |

註：(a)製造業為工業中的一部分。

資料來源：1997 年至 2002 年資料來源為行政院經建會(2005)，*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2005*。

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27 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linkID=120&parentLinkID=0&businessID=2009&gosec2=y&pageno=&userID=16&nowpage=1

2003 和 2004 年資料來源為陳維欽(2005)。九十三年對外貿易發展概況。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7 日。網址：<http://cweb.trade.gov.tw/kmDoit.asp?CAT319&CtNode=591>

依照表 4.7，農業占國內生產總值(Gross Domestic Product, GDP)的比例而言，從 1997 年的 2.7%至 2004 年的 1.74%此比例持續下降，僅在 1998 年至 1999 年上升 1%；依工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而言，從 1997 年的 34.9%至 2004 年的 29.54%此比例也仍持續下降，其中製造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從 1997 年至 2002 年也持續下滑，僅在 1997 年至 1998 年上升 1%；最後，依服務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而言，從 1997 年至 2004 年此比例持續上升，從 62.4%上升至

68.72%。

由表 4.7 中數據可看出台灣產業發展，從目前資料 1997 年開始，已經重視服務業的發展，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百分之 50 以上，農業已漸漸萎縮，而工業也在小幅減少當中。而依據 2004 年數據顯示，目前農業僅占國內生產總值的 1.74%，工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 29.54%，服務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 68.72%，可知台灣產業結構與經濟發展目前著重於服務業的發展，工業為輔，而農業僅為少數的一部份而已。

雖然台灣工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仍在下降，但製造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下降的速度，在這幾年似乎呈現減緩的趨勢。此結果顯示台灣製造業似乎呈現出較穩定的趨勢。事實上，雖然台灣傳統產業赴中國投資，而造成國內產值的減少；但在電機電子高科技產業方面赴中國投資的結果，並沒有使台灣高科技產業產值減少，反而是使他們的出口增加。因此，這兩年由於電機電子產業產品生產成長彌補了傳統產的缺口，使得台灣的製造業呈現較穩定的情況，這對台灣而言毋寧是一個不錯的現象(林祖嘉，2003)。

特別是 1990 年代以來，台灣除繼續推動傳統產業升級外，更積極推動以發展新興工業為主的高科技²²產業政策，選定通訊、資訊、消費性電子、半導體、精密器械與自動化、航太、高級材料、特用化學及製藥、醫療保健及污染防治等十項高科技產業，作為發展之重點，使高科技產業(包括電力及電子器材等、化學材料、機械設備、運輸工具業、化學製品業及精密器械業)的產值不斷擴大。高科技產業產值占製造業產值的比重，亦由 1991 年的 35.3%，躍升至 2004 年的 54.2%，至 2004 年高科技產業生產總值增為 5.6 兆元，較 1999 年增近五成，可見台灣已經邁入以高科技產業為主的經濟體系(蔡宏明，2006)。

²² 高科技產業係採財政部「進出口商品結構別複分類之研究」的認定標準；主要為製造業中電子零組件業、化學材料業、電腦、通信及視聽電子產品業、機械設備業（不含木工切削機械、礦業機械設備、金屬模具）、運輸工具業（不含機車零件、自行車及其零件、其他運輸工具及零件）、電力機械器材設備業（不含電線電纜、燈泡燈管、照明器具、電池）、化學製品業（不含塗料、染料、中藥、清潔用品及化妝品）及精密器械業。

依據鮑曉華(2002)研究，工業化程度降低的類型大致有三種：生產力形態的工業化程度降低、就業形態的工業化程度降低和產出形態的工業化程度降低。不同國家工業化程度降或者同一國家不同時期工業化程度降低的成因與特點互異，但這是先進國家工業化或產業結構轉變的必經之路。而且，諾貝爾經濟獎得主 Simon Kuznets 曾指出，各先進國家在經濟開始成長以後，工業部門比重會逐漸增加，但在經濟發展到較高階段後，該比例會逐漸下降。這一現象在所有先進國家中都能得到驗證(鮑曉華，2002)。所以，依照 Simon Kuznets 的論述，台灣的經濟環境已成熟至發展服務業與高科技產業為主的階段。

三、以台灣產業生產指數分析台灣產業的活絡度

在了解台灣大環境的產業結構的變遷之後，以下筆者將以 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2005 中以「農業生產指數²³」、「工業生產指數」、「運輸和通訊業生產指數」來更了解台灣產業生產活動的情形。

表 4.8—農業生產指數

| | 一般指數 | 農業 | 林業 | 漁業 | 家畜業 |
|------|--------|--------|--------|--------|--------|
| 1997 | 103.63 | 111.94 | 115.00 | 91.76 | 105.67 |
| 1998 | 97.94 | 102.69 | 145.66 | 91.85 | 97.87 |
| 1999 | 99.06 | 109.65 | 122.42 | 89.95 | 94.31 |
| 2000 | 101.24 | 104.53 | 120.77 | 98.34 | 99.69 |
| 2001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 |
| 2002 | 104.08 | 105.46 | 111.56 | 108.14 | 98.13 |
| 2003 | 104.26 | 102.72 | 121.47 | 115.79 | 96.17 |
| 2004 | 99.85 | 97.63 | 121.26 | 107.54 | 96.05 |

註：基期為 2001 年。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2005。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27 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linkID=120&parentLinkID=0&businessID=2009&gosec2=y&pageno=&userID=16&nowpage=1

依據 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2005 所顯示數據，可知道台灣以 2001 年為

²³ 係為衡量農業部門產品生產之消長，選定農產、林產、畜產、漁產等 210 項產品，以基期所編算之變動指標。農業生產指數以每年產出量扣除其種子及國產作物供飼料用部分後，與基期年比較，並以基期年農場價格為權數，依拉氏公式之加權總值式編算。

基期在各產業的生產指數。其中，台灣在農業生產指數中，1997 年一般指數為 103.63，之後下滑到指數 100 以下，1999 年一般指數為 99.06，到 2000 年開始上升為 101.24，2001 年小幅下滑後又穩定上升，到 2003 年為止一般指數已上升到 104.26，但到 2004 年大幅下滑為 100 以下，一般指數為 99.85(參見表 4.8)。由此數據可知，台灣農業生產指數的一般指數呈現下降趨勢，也代表著台灣農業生產活動的降低。

其中，各生產指數以 2004 年與基期 2001 年相比較。在農業生產指數中，農業生產指數呈現下滑趨勢，2004 年農業生產指數為 97.63；林業生產指數呈上升趨勢，但 2003 年到 2004 年間曾小幅下滑，到 2004 年林業生產指數為 121.47；漁業生產指數呈現上升趨勢，2004 年漁業生產指數為 115.79；在家畜業生產指數上面呈現下降趨勢，其中在 2003 年到 2004 年間曾小幅上升，到 2004 年漁業生產指數為 96.05(參見表 4.8)。

由以上數據可知，台灣農業的發展是漸漸快速在萎縮的，其中比較具有成長性的為林業與漁業，與基期相比後生產指數呈現上升趨勢，而農業和家畜業則是漸漸在減少，因為與基期相比後生產指數呈現下降趨勢。接下來要討論的為工業生產指數。

表 4.9—工業生產指數

| | 一般指數 | 礦業 | 製造業 | 電、瓦斯和水 | 建築業 |
|------|--------|--------|--------|--------|--------|
| 1997 | 91.39 | 126.49 | 90.79 | 82.49 | 123.07 |
| 1998 | 94.49 | 118.72 | 93.68 | 88.79 | 123.75 |
| 1999 | 101.45 | 109.20 | 100.98 | 91.80 | 131.93 |
| 2000 | 108.47 | 99.95 | 109.12 | 98.89 | 112.60 |
| 2001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 |
| 2002 | 107.92 | 108.28 | 109.39 | 103.31 | 79.34 |
| 2003 | 115.58 | 100.24 | 117.46 | 107.20 | 86.38 |
| 2004 | 126.96 | 95.81 | 129.85 | 110.36 | 90.64 |

註：基期為 2001 年。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2005。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27 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linkID=120&parentLinkID=0&businessID=2009&gose

工業生產指數中，生產指數的一般指數在 1997 年為 91.39，之後持續上升，到 2000 年一般指數為 108.47，隔年一般指數下降，到 2002 年一般指數又上升到 107.92，之後持續成長，到 2004 年一般指數為 126.96。其中，在工業生產指數中，以 2004 年與基期 2001 年相比較。礦業生產指數呈下降趨勢，2004 年礦業生產指數為 95.81；製造業生產指數呈上升趨勢，2004 年製造業生產指數為 129.85；在電、瓦斯和水方面也呈現上升趨勢，2004 年電、瓦斯和水生產指數為 110.36；在建築業方面也呈現上升趨勢，但其中在 2002 年建築業生產指數曾下降到 79.34，隔年才開始持續成長，到 2004 年建築業生產指數為 90.64，雖然持續成長，但是，仍未超過基期的建築業生產指數(參見表 4.9)。

由以上數據可知，台灣工業生產的一般指數為上升的趨勢，代表台灣工業發展趨勢為正面的發展情形。並且，較具成長性的產業為製造業和電、瓦斯和水，因為生產指數都呈現上升趨勢且超過基期；而建築業也呈上升趨勢，但在 2004 年未超過基期，可能是呈現復甦，但是穩定性不足的情形；另外較不具成長性的為礦業，因為其礦業生產指數在基期過後都呈下滑趨勢。

前述討論完農業生產指數與工業生產指數，接下來筆者要討論的為服務業活動指數²⁴，服務業活動指數依行業分類可分為：運輸及通訊業、金融保險業、工商及個人服務業、社會服務等。不過服務業活動指數不能計算生產量，儘有運輸和通訊業可計算，所以筆者在此以「運輸和通訊業指數」(參見表 4.10)來分析。

表 4.10—運輸和通訊業指數

| | 一般指數 | 運輸業 | 通訊業 |
|------|--------|--------|--------|
| 1997 | 74.06 | 95.63 | 48.26 |
| 1998 | 83.11 | 101.26 | 61.41 |
| 1999 | 91.48 | 103.98 | 76.53 |
| 2000 | 99.52 | 105.97 | 91.79 |
| 2001 | 100.00 | 100.00 | 100.00 |

²⁴ 服務業活動指數係指除了農業生產及工礦業生產以外之所有生產活動之指數。因服務業生產多屬提供服務，故稱為活動指數。

| | | | |
|------|--------|--------|--------|
| 2002 | 105.83 | 101.76 | 110.71 |
| 2003 | 105.63 | 96.56 | 116.48 |
| 2004 | 111.83 | 103.67 | 121.58 |

註：基期為 2001 年。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2005。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27 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linkID=120&parentLinkID=0&businessID=2009&gosec2=y&pageno=&userID=16&nowpage=1

運輸和通訊業的一般指數在 1997 年為 74.06，之後持續上升，到了 2004 年也都呈現持續的上升趨勢，在 2004 年其一般指數已上升到達 111.83。其中，運輸業指數在 2004 年與基期相比為上升趨勢，但是在 2003 年運輸業指數曾下滑至 96.56，到 2004 年運輸業指數才上升至 103.67；在通訊業指數方面也呈現上升趨勢，由 1997 年的通訊業指數 48.26，持續上升至 2004 年的通訊業指數 121.58(參見表 4.10)。

由前述可知，運輸和通訊業生產指數在 1997 年至 2004 年間呈上升趨勢，未來運輸和通訊業上升的趨勢有待觀查，但仍可預估是可具成長性的產業，單單看運輸業和通訊業也呈上升趨勢，其中運輸業生產指數在 2003 年下滑至 96.56，隔年快速上升至 103.67，可見仍是具有發表潛力的產業。

在了解台灣目前的產業結構與產業的發展趨勢後，筆者進一步分析台灣產業面對兩岸或全球的成長趨勢下具有何優劣勢，與台灣產業未來因應兩岸或全球成長趨勢的方向為何。

第三節 台灣產業的未來因應方向

台灣是典型的外向型經濟，其經濟增長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國際市場，因此，國際經濟環境是決定台灣經濟繁榮與否的一個重要因素。在國際環境既定的情況下，台灣的核心競爭力決定著它的國際競爭地位，決定著它可以在多大程度上利用外部因素成功地發展經濟(舒萍，2003)。

所以，在全球化(globalization)與區域經濟(region economy)浪潮席捲之下，國際經貿快速成長，全球資本自由流動，兩岸在緊密的依存關係下，可能造成影響

台灣產業與其他國家競爭，縱觀影響台灣經濟與產業發展的因素變動趨勢，筆者分為以下幾個方面，對未來台灣經濟與產業發展趨勢的內外部環境條件進行以下深入分析：

一、增加台灣產業與全球新興市場的合作機會

台灣對外投資中以亞洲地區為主，且集中投資在中國，2004 年在台灣對外投資中，中國即占 67.24%，並集中投資於製造業，顯示台灣產業在全球佈局中，仍侷限在整合製造生產，缺乏取得更新技術及分散風險的概念。雖然中國是全球化中非常重要的一環，但若過度集中投資於中國，相對減少與歐、美、日等先進技術國家合作，將可能阻礙台灣產業結構更進一步升級(吳曉慧，2005)。

因為外銷市場是台灣經濟發展的生命線，所以國際環境的景氣對台灣來說，是很重要的，在世界貿易量的持續擴張，尤其是在東亞區域強勁的經濟增長下，將對台灣經濟造成正面影響。

目前國內外研究機構普遍看好中國經濟持續高速增長的能力。由於中國與台灣在經濟上具互補性，若兩岸經貿關係能夠實現良性互動，中國的持續景氣和日漸開放的市場就會成為促進台灣經濟增長的新平台，兩岸經濟整合的進一步整合會提升雙方的國際競爭力(舒萍，2003)。但是，台灣並不僅需要中國的市場，目前崛起的金磚四國也是台灣將要努力的方向。

二、在經貿上增加與他國區域合作的機會

全球化的穩步推進，目前持續擴張的發展趨勢是區域貿易型式的日漸盛行。對於台灣而言，若仍是無法打入這種區域貿易型式，而全球貿易自由化也未順利的發展出來，對台灣這種以出口導向為主的國家未來發展而言，是有一定程度的危險的，它勢必會減少台灣與其他國家的貿易機會，而且周邊國家若發展出區域內貿易，對台灣來說，未來已經不能維持只單單依靠美洲或歐盟市場來謀求經濟的增長了。

以台灣地理位置來看，區域貿易的發展，對台灣未來的貿易發展而言，是需要打入東協、中國、日本或南韓的市場，才能融合於東亞這塊區域貿易發展，也

才能找到屬於台灣產業發展的道路，因為台灣產業所面對的競爭是來自四面八方的，更尤其是周邊國家產業的競爭能力，例如：中國、日本與南韓等。

三、台灣產業應增加自有品牌的創立

在金融危機與削價競爭壓力下，跨國企業紛紛透過購併，來減少競爭對手，進而形成各產業全球市場寡占化現象，影響台灣企業之發展空間；同時歐美廠商紛紛購併東南亞或韓國廠商，或進入大陸的投資策略行為，更可能取代台灣的代工地位(蔡宏明，2006)。

台灣經濟發展所採用的是典型的代工模式，依靠進口技術面向國際市場進行簡單的加工。儘管在技術尤其是在核心技術方面仍然缺乏自主性，這是制約台灣經濟升級與轉型的根本瓶頸。正是由於自主技術實力薄弱，台灣的產業結構升級顯示出明顯的機會主義特徵(舒萍，2003)。雖然台灣的製造技術不論是在晶圓代工、IC 設計及個人電腦製造上，處於領先地位，但卻因未能掌握關鍵製造技術，而必須對外購買付出高額的權利金。因此，台灣不論在創新、研發、提高附加價值以及在自創品牌上都必須再加強，因為由生產導向轉為創新思考，已經成為必然趨勢(吳曉慧，2005)。

全球產業分工體系已呈現質變量變，台灣過去以製造見長的優勢地位不再，未來須有效利用既有台商優勢，朝向高附加價值研發產業，才能擺脫現有經濟所遭遇之困境(林照雄、吳文慶，2004)。

尤其，瑞士國際洛桑管理學院(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 IMD)於2006年5月發佈《2006年世界競爭力年鑒²⁵》，台灣排名為第18名，較2005年下降7名，退步幅度10年來最大，而中國競爭力躍進12名，從2005年的第31名上升至第19名，所以，兩岸在2005年排名還有20名差距，一年之內，中國大陸僅以1名之差，緊追台灣。

台灣依名次退步幅度，分別為經濟表現、企業效能、政府效能與基礎建設。

²⁵ 世界競爭力排名涉及61個國家及地區，評估的專案達300多項，包括基礎建設、企業效率、經濟表現與政府效能四大項。

在「經濟表現」(economic performance)部分，主要因去年受國際油價高漲及國內民間投資成長趨緩，加上物價因接連風災及油價上漲影響，全年上漲幅度攀升，以及外人直接投資成長緩，城市生活成本高，企業經理人憂心產業的生產部門外移及研發部門外移，因此排名滑落；在「企業效能」(business efficiency)部份，銀行管理透明度、公司債務、企業監理與會計，排名滑落是主因；在「政府效能」(government efficiency)部分，是由於企業經理人對政府財政展望不樂觀、憂心政治不穩定、社會凝聚力與政府政策不具一致性；在「基礎建設」(infrastructure)部份，表現變差的項目為「教育」、「基本建設」及「醫療與環境」名次，其中醫療支出占 GDP 比率、廢水處理場與人口比率、二氧化碳排放量等細項排行最差。(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6)。

台灣的四項指標，呈現民間企業效能較強，政府效能較弱的失衡狀態，在分析項目中，除了技術及科學基礎建設外，台灣的排名全面退步；而大陸在四大評比要素中，過去一年都有相當的進步，經濟表現與政府效能優於台灣，商業表現及基礎建設則仍落後台灣相當距離。

另外，2003 年台灣每人國內生產總值領先南韓 614 美元，而到了 2004 年，台灣每人國內生產總值與韓國差距縮小到只剩 37 美元，這種數據顯示的是，台灣是不能僅依靠對自身的經濟能力的自信，是需要未雨綢繆，保持著敏捷的心態來面對周邊國家急起直追的競爭態勢。

但是，台灣產業在研發方面的持續高投入，台灣企業的技術實力也逐步顯現，許多企業完成了從代工製造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OEM)到設計製造(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ODM)甚至自創品牌(Original Branding & Manufacturing, OBM)的轉變，在國際供應鏈中的地位提升。此外，以外向型中小企業為主力的產業組織結構也使台灣對新經濟有超強的適應性。富於創新精神的中小企業在經營背景中形成了綿密的彈性協力網絡，能夠有效地應對新經濟時代對創新與靈活性的要求，因此，儘管台灣內部的政治經濟社會結構存在著許多問題，但台灣的核心競爭優勢並沒有完全喪失，這種優勢將成為台灣經濟繼續前行

的推動力(舒萍，2003)。所以，台灣在中國競爭力急起直追的時候，更要利用台灣的優勢來加強台灣整體產業或政府的能力。

四、改善台灣投資環境以吸引跨國企業的投資

投資環境惡化已成為困擾台灣經濟的一大結症。自然資源貧瘠的台灣在生產性要素方面已毫無比較優勢可言，每人平均收入的高水平和老齡化問題的凸顯雖然成對國際金融機構的吸引力，但這種外來投資不足以形成支撐台灣經濟發展的動力(舒萍，2003)。近年來所爆發的卡債問題，也引出了許多銀行的呆帳問題，由此也可見，台灣的金融機構所隱含的危機和風險也可能讓許多跨國企業與資金對投入台灣有所遲疑。

台商赴中國投資對兩岸產生互利互補的結果，一方面帶給中國工作機會與所得的提昇；另一方面也使台灣的輸出大幅增加，加速台灣產業轉型升級，對台灣的經濟發展有正面助益。是以，政府不應對台商赴中國投資有太多限制，政府應該做的是努力改善國內投資環境，吸引外資來台投資(林照雄、吳文慶，2004)。

根據歐美先進國家的發展經驗，跨國企業之所以願意在某國從事生產與研發，主要著眼於這些國家擁有優秀的人力與完善的基礎設施。根據杜英儀(2003)的研究，台灣不論是投資者或被投資者的地位均在弱化當中，問題的癥結在於國內投資環境的吸引力不足，以致無法吸引多國際資金流入，刺激國內投資的成長。

五、加強台灣產業科技人才之培育

人才是發展知識經濟、創新研發的根本，才能吸引跨國企業在台從事創新研發之重要因素，因此須要加強高科技人才之培訓與延攬海外人才，進而提升台灣國際競爭力(吳曉慧，2005)。

企業研發是創新體系運作的主體，但台灣企業在從事研究發展時，普遍面臨人才缺乏、相關技術資訊取得不易、研發人員流動率高，使研發工作延續不易和資金不足等困難，造成產業發展的限制。隨著產業結構變化快速，高科技產業競爭劇烈及技術發展之優勢，取代了勞力密集產業之比較利益，人力資源也逐漸轉向產業科技人才。但因科技發展之核心仰賴科技人力資源之運用，且在國內學校

相關系所之擴充下，仍不足以因應國內部分高科技產業規模急遽擴充速度，導致國內相關工程師及技術人員等高科技人才嚴重缺乏(蔡宏明，2006)。

第五章 結論

根據本研究對於目前兩岸經濟整合的情形和台灣對中國貿易依存之分析，並在以上情況下對台灣產業所造成的影響與台灣產業未來發展之方向，提出了以下的結論。

第一節 研究結果

依據本研究對「兩岸貿易依存與台灣產業發展之分析」的研究結果可知以下幾點：

一、區域經濟整合中對台灣經濟與產業發展的最適選擇

在本研究第二章中，東亞區域經濟的整合主要包含了東協自由貿易區、東協加一自由貿易區、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區、中國加香港的自由貿易區和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等。最後，也討論到全球的貿易自由化。在本研究分析結果中，以上這些經濟整合下對台灣經濟發展最適的選擇為推動全球貿易的自由化，同時，筆者也認為這是台灣最終的遠程目標。

若以東亞經濟整合的近程目標來看，台灣最佳選擇為推動東協加三加台灣自由貿易區，這將對台灣經濟發展增加幅度最多的實質 GDP。第二個選擇為中國加香港與台灣自由貿易區。所以，在此分析下，筆者認為台灣要追求更好經濟發展，在區域整合中勢必要積極的加入區域整合，台灣若與中國經濟整合將對台灣的經濟發展帶來更好的優勢。

在本研究第二章中，以區域整合下的東協市場來分析台灣產業的發展，在東協市場中，台灣出口資訊電子產品和化學產品的產業較易被南韓產業所取代，台灣出口金屬機械產品的產業較易被日本所取代，台灣出口民生產品的產業較易被中國產業所取代。由此可知，若東協加中國自由貿易區成立，則台灣的民生產業將會面臨被中國產業所取代的競爭壓力，若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區成立，則台灣的資訊電子業、化學產業、金屬機械業和民生產業將面臨被南韓、日本與中國的產業所取代，所以，台灣產業最適的選擇是同樣加入這些區域經濟的整合，才不會

在這些自由貿易區下因為缺少優勢條件而被淘汰。

二、兩岸貿易依存度的分析結果

本論文第三章中曾提及在 2004 年台灣對全球的貿易統計，台灣對中國及香港的貿易比重已達 24.2%，為台灣對全球各國的貿易比重最高之國家，其中，中國就占了 14.8%。另外，台灣對中國及香港的貿易順差已達 450.7 億美元，其中，台灣對中國的貿易順差占了 173.4 億美元，由此可知，中國為台灣最主要的投資地區。

由台灣與中國各自在東亞區域內外國家之間的貿易依存度分析，可以看出 2003 年台灣對中國的貿易依存度為 21.1%，為台灣在東亞國家中最高的貿易依存度，代表著台灣在東亞國家中較依賴與中國貿易，並且，台灣在東亞區域內的貿易依存度已超過 50%，更可以發現，台灣依賴與周邊國家進行貿易的情況。而 2003 年中國對台灣的貿易依存度為 4.14%，為中國在東亞國家中最低的貿易依存度，代表著中國在東亞國家中比較不依賴與台灣的貿易。由以上可看出，兩岸貿易依存的不平衡關係，筆者認為，這當然也是現今台灣需要美國這一個強權來制衡中國的一個原因，但是筆者同時認為，台灣不能單單依靠著美國，依據本研究結果，台灣應該選擇與中國經濟整合，將會對台灣發展有正面影響，是一條適合台灣發展的道路。

東亞各國目前都急於與中國搭上橋樑，以利於在未來的市場中占得一席之地，雖然如前述台灣更應小心於在中國市場的投資，但是並不是不投資，而是必需投資且贏得過更多先進國家，才不會在未來的市場中失去地位。

兩岸經濟關係發展也成為兩岸經濟更深入地參與經濟全球化和國際產業分工的重要平台：對於中國而言，兩岸經濟關係推動和加強了其成為「世界工廠」的地位與角色；對於台灣而言，兩岸經濟關係促使其由加工出口基地轉向中間產品的供應者，並由工業化社會向服務業化社會轉變(張冠華，2004)。

另外，在全球的貿易依存度分析中，台灣在 2004 年的貿易依存度為 111.7%，中國在 2004 年的貿易依存度為 70.0%，由此可看出，台灣在全球的貿易依存度

超過了 100%，說明台灣是屬於資源貧乏並且需要靠貿易來發展的國家，而中國在全球的貿易依存度在 50%至 100%之間，說明中國是屬於資源有限但是國內市場發達的國家。由以上可知，更應證了前述筆者所談論的結果，台灣要永續的發展下去，勢必需要融合於東亞的經濟整合中，台灣最好是選擇與中國經濟整合，對台灣發展才是最佳選擇。

雖然中國崛起的因素導致世界各國對於中國之貿易依存度日漸加深，這種貿易依存度的加深可能屬於正常現象，但是以目前中國的條件和背景下，仍有許多潛藏的危機存在，但是決不能就此放棄，對於台灣來說，這是一個優於世界其他國家進入中國市場的機會。但是，台灣與中國之政治關係複雜，因此我國產業與經濟高度依賴中國，也可能會讓台灣產業在中國市場發生任何變動時，承受極大的衝擊與高度風險，這是台灣產業所需要面對的另一種危機。

另外，依據美國商會所發表的《2005 年台灣白皮書》(Taiwan White Paper 2005)裡，內容中也明確表明台灣應加速與中國的經濟整合，因為兩岸未能直航不但增加企業的時間與金錢成本，更迫使許多跨國企業將負責大中華區業務的高階及中階經理人調離台灣，這個問題儼然成為企業營運的絆腳石。更令人憂心的是，這種旅行及投資障礙，已成為台灣自外於亞洲市場的象徵。台灣應善加利用與中國的咫尺之距，轉化為自身經濟優勢(美國在台商會，2004)。

三、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出口依存度分析結果

在本研究第三章中，以製造業二分法來分析，台灣製造業中對中國市場依存度超過 50%的產業依序有精密、光學、醫療器材及鐘錶製造業，其次為化學材料製造業，第三為金屬基本工業，第四為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第五為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第六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說明台灣製造業中，這以上六類產業較依賴與中國市場貿易，也代表在製造業中，這六類產業會承受更多來自於中國市場的風險。

若以世界銀行的產品特性十大分類分析，台灣產品對中國市場出口依存度超過 50%的主要為礦業及能源產品與中間產品 A 類這二類產品，出口依存度超過

10%即加上中間產品 B 類與機器設備這二類產品，所以，台灣產品以世界銀行產品特性的十大分類中，以上這四類產品可以說明在這十類產品中，這四類產品是比較依賴出口至中國市場，也將會承受中國市場的風險。

若以國際商品統一分類制度的分類法分析，依據 2003 年台灣對中國市場之出口依存度超過 40%的產品為高資本密集度與中高科技產品，可看出這二類產品為主要台灣出口至中國的產品，所以台灣的高資本密集度與中高科技產品較依賴中國市場，但在 2002 年至 2003 年增長最多的產品卻是高科技與高技術人力密集度產品，可說明台灣出口至中國的產品增加為高科技和高技術人力密集度的產品，由此可見中國經濟增長與中國產業環境的改變，這些是台灣產業所需要關注的地方。

台灣對中國貿易依存度的提高，一方面說明台灣對中國貿易發展的良好情況，另一方面也反映台灣經濟與全球經濟相互融合的進一步加深，對全球經濟依存程度增強，但是，國際經濟風險轉移至台灣國內的可能性增大。從積極的觀點來看，貿易依存度的迅速增高，表明台灣經濟參與經濟全球化的進程，享受國際分工的利益，國外市場需求可能成為台灣經濟增長的一個重要動力。同時，貿易依存度快速增高也可能將給台灣產業帶來了不利影響：

(一)、增加經濟和政治風險

較高的貿易依存度意味著台灣經濟有較大部份依賴著國際市場，當全球經濟發生劇烈波動和國際政治出現重大事件時，台灣經濟將面臨比貿易依存度較低國家還高的經濟和政治風險，甚至會影響台灣獨立決策的能力，產生不利台灣的因素。所以，當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貿易依存度或出口依存度升高時，代表著台灣產業面臨台灣經濟風險之外，也仍需承擔中國的經濟風險。

若對外貿易依存度過高，則外需波動會成為經濟運行中不得不面對的風險，當世界經濟出現劇烈波動時，台灣經濟將受到難以預測的衝擊。對外貿易依存度不斷攀升會加劇財政風險，國際投資、貿易、市場等的變化反映到財政上，增加則行政運行的不確定性(于文濤，2005)。

(二)、增加貿易摩擦機率

亞洲為台灣主要的貿易區域，其中，中國、日本、南韓及東南亞各國占台灣貿易比例較大部份，所以這些主要貿易伙伴的經濟狀況將直接影響到台灣與這些國家的貿易情況。

(三)、使產業面臨經營風險

在複雜的國際市場環境中，台灣外銷型產業由於面對全球產業的競爭壓力，特別是台灣高度依存的國家，若在創新產品或人力資本不足以與其他國家產業相競爭的情形下，將導致台灣產業的出口產品在國際分工中處於相對弱勢，尤其，台灣產業多為代工生產，缺乏核心產品技術及自有品牌國際化，台灣產業的競爭力難以長期維持下去。

(四)、對國內就業產生影響

過高的貿易依存度將使勞動力市場極易受到國際市場變化的影響，可能會造成勞動力市場波動(于文濤，2005)。

四、台灣產業未來發展及潛在成長力

依據本研究第四章，在 2004 年台灣除了投資中國與新加坡之外，其他國家的投資比例皆為下降趨勢，其中投資中國的比例是大幅上升的趨勢，所以台灣產業在投資中國市場的同時，為了分散風險應同時提高對其他國家的投資，因此，以亞洲國家和金磚四國的工業生產指數分析台灣產業未來的可能發展，所以，在工業生產指數較低的國家，例如：在印尼台灣產業可以發展較先進的農業技術產業與發展初步的工業；在工業生產指數較高的國家，例如：在日本和巴西台灣產業可以選擇發展服務業，從事增加生活品質或休閒的產業；在工業生產指數與台灣相近的國家，例如：在印度、韓國和新加坡，台灣可選擇發展較成熟的工業與服務業，並且，應更加注意這些國家對台灣產業造成的危機和競爭力。

另外，由台灣利用國外直接投資台灣的主要產業別來分析，由 2004 年主要投資台灣的產業可看出，台灣主要被投資的產業為電子電器製造業、金融保險業、批發零售業、服務業以及化學品製造業，尤其電子電器製造業與金融保險業

已占了全部主要來台投資產業的 50%以上，可見這二個產業對於外資來台投資是有較高的吸引力，也代表著台灣這二個產業發展的前景是較其他產業還具有優勢。

若以各國 R&D 支出占 GDP 的比例來分析各國產業的未來發展潛力與可競爭能力，其結果以亞洲國家為例，台灣與中國相比較後，則台灣在 R&D 的支出比例上仍高於中國，可能代表著台灣目前在一定領域中仍領先於中國產業，但是，台灣在 R&D 的支出比例上仍落後於日本與韓國，可能代表著台灣產業的發展與未來潛力在與日本與韓國二國相比較後，將不具有較強的競爭能力。

五、台灣產業結構的轉變與發展

依據本研究第四章，以台灣三級產業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分析台灣產業結構的轉變，其分析結果為台灣產業結構與經濟發展目前已經著重於服務業與工業的發展，而農業僅為少數的一部份而已。

其中，依據各級產業的生產指數可知台灣產業目前活絡度，可知台灣產業的發展狀況。台灣農業的發展是快速在萎縮的，其中比較具有成長性的為林業與漁業，而農業和家畜業則是減少的情況。台灣工業發展趨勢為正面的發展情形，其中，較具成長性的為製造業和電、瓦斯和水，較不具成長性的為礦業。另外，運輸和通訊業也可將是具成長性的產業。

在兩岸貿易方面，台灣出口到中國的結構皆以中間產品比重最高，另外，台灣與中國分工從垂直轉為水平的產業除了有傳統產業的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與其他工業製品製造業，也包含電子業的電腦、通信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與電力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推敲兩岸資訊電子業的分工模式，已經轉變為台灣出口零組件至中國，再由中國做組裝生產，這與近年來台商在中國大量投資有關，最明顯的例子就是筆記型電腦產業，對照兩岸由垂直分工轉為水平分工的這幾項產業，中國與美國及歐盟皆呈現垂直分工的型態，加上 2003 年台灣對中國出口值有將近 30%的成長，中國對美國與歐盟的出口值分別有 21.74%與 16.81%的成長，而台灣對美國與歐盟出口值皆為負成長，或許我們

可以推估兩岸產業分工模式大致是以台灣出口中間產品至中國組裝生產，再由中國出口至美國與歐盟市場(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

目前兩岸產業的分工模式主要為台灣出口中間原料或零組件至中國組裝生產，再由中國出口至歐美市場。若中國產業結構逐漸完整且升級，當地廠商即可以就地取材，勢必將減少自台灣進口中間原料或零組件，更可能完全不進口，屆時投資不再帶動貿易，加上台灣產業升級若速度不夠快，這將會是台灣產業及經濟的危機與挑戰。但是依照中國成長的速度，中國出口的結構逐漸朝向高技術人力密集與高科技產業發展，這將代表著台灣的产品將可能迅速的被中國所取代，若台灣的產業沒有升級的比中國還快，或被台灣其他周邊國家所取代生產產品，則台灣未來的經濟能力將會被迫下降，所以台灣最主要仍是增加台灣產業相對於他國具優勢的競爭能力。

第二節 建議

依據上述研究結果，可知台灣經濟發展與台灣產業發展若要摒除上述危機，筆者可有幾點建議：

一、加強國際間的合作與區域間的整合

區域經濟合作是經濟全球化發展進程中出現的一個重要趨勢，參與國際區域經濟合作，可以更合理有效地利用外資，引進先進技術和管理經驗，利用經濟全球化帶來的有利於生產力發展的因素，發揮我們的比較優勢，加快台灣經濟的發展，也是當前台灣在對外貿易發展面臨的一個重要課題(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

目前台灣已經成功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並且成為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的觀察員，除此之外，台灣應更加積極地拓展對外貿易增長空間，透過與世界各國家簽訂雙邊或區域自由貿易協定(Free Trade Agreements, FTA)，促進商品、服務、資本、技術和人員的自由流動，透過取消成員之間的貿易壁壘，創造更多的貿易機會，加強

產業、技術與人才方面的合作，實現區內經濟的共同發展(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

同時依據本研究第二章之結論，台灣若要使經濟發展朝更佳的方向發展，在經濟整合的大環境下，仍應加強與其他國家的經濟整合，特別是在兩岸的特殊關係下，台灣應該努力與中國和香港發展更進一步的經濟整合關係，才能更進一步與其他國家發展更良好的貿易關係，比如說：自由貿易區等。所以，筆者鼓勵台灣政府放鬆政策，讓台灣產業擁抱來自全球的競爭壓力，面對來自全球各地的產業競賽，讓適合整合的產業與其他國家的產業整合，也讓國外其他產業看見來自台灣產業的成果，才能使得台灣產品不落人後。

二、出口市場多元化戰略

依據本研究第三章，台灣對中國的貿易依存度逐年升高，並且中國已經成台灣貿易依存度最高之國家，所以在貿易依存度升高的情況下，台灣產業也應該擴張其他國家的出口市場，來分散台灣產業的風險。

目前拓展市場主要是透過公會或是貿易協會，如舉辦國際展覽會、海外拓銷團等，拓新興市場，未來可以考慮在各駐外代表處下設立投資貿易小組，針對該國投資環境、產業、人才、貿易概況建立完整的資料庫提供廠商查詢，並扮演招商角色，主動對國內中小企業提供投資與貿易的訊息，讓代表處由被動諮詢轉變為積極媒合與提供投資貿易機會的角色(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

在面對台灣與中國緊密的貿易聯繫之外，台灣產業也可評估與其他國家的貿易機會，加強台灣產業的拓展機會，並且，減少台灣依賴中國市場的情形、分散大量投資中國市場的潛藏危機，特別是在本研究第三章所分析對中國市場出口依存較高的產業，去調整單項產品對中國出口依存度過高或者單項產品僅集中於個別國家的情形。例如，目前全球皆熱烈討論的金磚四國，此金磚四國涵概了 26 億人口的市場，將形成對全球而言的龐大商機。

目前，南韓總統盧武鉉率領七十名重量級政商人士展開「金磚外交」；美國國家情報委員會五年一度的報告將金磚四國列入報告內容；七大工業國(G7)財經

首長會議首度邀請金磚四國代表列席；日本豐田汽車等跨國企業的全球棋盤因此重新部署，豐田汽車已將金磚四國列為全球擴張的重點市場；台灣產業如果要追上這個腳步，勢必是要加強在這部份的佈局。

另外，台灣應該開展新的能源與原料進口市場，以確保國外資料的穩定供應，藉以減少國際市場風險。並且，要適應國際市場競爭以及國內產業結構的調整，台灣產業出口產品的結構應漸漸優化轉變，以實現出口貿易質量效益增長。通過優化出口產業可以進一步與國際競爭，擴大台灣的出口規模，促進產業的技術改造，提高勞動生產率與經濟效益。

三、建構外需與內需市場均衡的發展

承續筆者前述所談論，在台灣對中國貿易依存度逐步升高的同時，台灣產業對外應該增加出口市場的多元化，反之，台灣產業對內則應該擴張內需市場的需求量，筆者認為在這雙管其下中，更可達到在貿易依存升高的情形下，有效分散台灣產業的風險。

在內需不足的情況下，對外貿易的快速發展能刺激有效需求，從而對促進國內生產總額穩定增長發揮積極作用，但對外貿易依存度趨升的隱憂同時不容忽視，若一國對外貿易依存度過高，過份依賴其貿易伙伴，一旦有一方出現政治或經濟上的動盪，另一方都將為之付出慘痛的代價(汪素芹，2005)。台灣是外銷型市場，所以，在貿易依存度變動時，重要的是應該在擴展外銷市場的同時擴大內需市場，如此，台灣經濟才能持續增長，提供台灣經濟成長的動力，作為長期經濟發展的戰略方針。

四、建立兩岸經貿協商機制

目前以產業轉移為主導的兩岸經濟關係發展特徵將逐步發生改變，隨著兩岸各自經濟轉型的加快，兩岸經濟交往的主導領域將由製造業向服務業延伸，從而推動兩岸經濟關係的深化發展，促使兩岸由製造業領域的產業分工向更全面的經濟分工轉變。這種態勢將大大促進兩岸經濟的相互依存與整合，並對兩岸經濟的交流與合作機制提出更迫切的需求(張冠華，2004)。

依據本研究第三章與第四章，台灣產業投資中國市場並產生龐大的貿易擴張效果，包括了台灣對中國貿易依存度的增加與台灣 GDP 成長率的增加等，目前台灣產業至中國投資已經由成本動機轉向市場動機，加上貿易依存度的逐步升高，使得兩岸貿易型態與兩岸產業結構的轉變，這些可能會增加兩岸貿易的摩差機率，所以，為避免與降低兩岸貿易的摩差，台灣產業或政府應持續建立與維護兩岸經貿雙向協商機制，建立兩岸正常的交流管道，協助處理兩岸產業的貿易紛爭，透過法規與政策健全兩岸經貿結構，調整雙方經貿互動關係，進一步推進兩岸經貿的整合關係，其中，兩岸產業結構的改變中兩岸產業垂直分工對於台灣出口產品到其他的國家的競爭力將會有正面且顯著的影響，所以，台灣可以考慮往此方向調整政策。

五、開放台灣產業自由化

依據本研究第四章，兩岸經貿已逐漸由互補走向競爭，包括台灣產業出口至中國已經從傳統產業的外移轉變成高科技產業的外移，台灣產業對中國出口市場的依存度愈來愈高，並且成為台灣最高度依存的國家，這個情形將對台灣整體經濟環境與產業發展的安全形成潛在威脅，為了避免前述的危機產生，台灣應該開放產業自由化。

因為，在經濟整合的環境下，台灣產業仍然必須要與各國產業競爭，若沒有經濟整合的優勢條件，台灣產業很可能被其他國家的產業所取代，這即是本研究三章的研究結果之一，並且，台灣對中國市場出口依存度較強，若中國削減從台灣進口的產品，則將會造成台灣經濟的部份萎縮，但是，若中國完全削減從台灣進口商品，也會對中國的經濟運行產生不利影響，相較之下，對中國經濟的影響較小，而對台灣的經濟影響較大，所以筆者認為台灣應該選擇開放與中國整合，開放台灣產業的自由化。

台灣產業若要創造最佳的產業發展或提高產業生產力與競爭優勢，就不能放棄在經濟整合的大環境下選擇獨自奮鬥，對於已經不適合在台灣市場發展的傳統產業或高科技產業等，應鼓勵、引導這些產業轉由東南亞等較落後於台灣的市場

發展，並且爲了有別於其他國家的產品，應在台灣市場投資研發各產業內更具有高附加價值的改良產品，對於適合在台灣市場發展的產業，台灣更應該與這些產業進行整合並且更進一步的研發創新。

在以上這種論點下，台灣政府應該讓各個產業擁有更高的自由空間，應該淘汰或外移的產業就應該依尋這種大環境的變動而變動，讓台灣的產業面對更大的競爭力來加強自身的能力，若只是一貫的保護政策，則台灣產業是否能面對這種快速成長的外部環境，將是一個未知數。

目前，台灣政府已經將產業高值化列爲國家發展重點，然而發展高附加價值遇到最大的問題在於過內高級技術人才不足，建議 1、檢討產學合作機制，儘速建立各大學教授借調至企業的管道以及相關配套措施；2、鼓勵企業培訓在學優秀人才，對在學優秀學生提供獎助學金、提供教授帶領研究團隊在企業實習的機會等；3、建立人才培育認證機制，鼓勵企業發揮培訓人才的功能，建立內部培訓體系，並透過認證機構給予評鑑，而政府針對通過認證的企業給予人才培訓的補助(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

另外，對於台灣也顯重要的是，台灣仍缺乏優質可靠的水電設施，廢棄物及污水處理設備也不符合國際標準，物流、電信和地面運輸服務業更是落後於其他先進國家，包括許多亞洲國家(美國在台商會，2004)。若想要台灣產業的升級速度加快，台灣目前更需要加強的是世界級的基礎建設，若沒有良好適宜的基礎建設，台灣的產業是無法享譽國際，而台灣的市場也難以打入國際市場、難以吸引國際資金流入。

六、實施產業的策略聯盟

最後，在經濟整合的環境下，因爲台灣產業高度依存中國市場，所以，台灣產業急於在中國設廠，台灣各個產業策略聯盟的最終目的，無非是找到互蒙其利的互補關係的聯盟，以減少成本或增加獲取利潤的機會，可能透過產業間的資金、技術或通路等方面的聯盟來達成，目前已經成爲國際競爭的重要手段之一。台灣產業可藉由以下策略聯盟的方式，可能與中國的產業或者是其他周邊國家的

產業，來提升在現今國際競爭下台灣產業競爭力，並藉由策略聯盟推進產業升級，可提升對台灣經濟增長的貢獻程度：

(一)、傳統產業的策略聯盟

在傳統產業方面，裕隆汽車集團與力晶半導體集團合作，聯合台灣區模具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以及台灣半導體協會協商，正式宣布合組「台北車用電子商機推動辦公室」，推動汽車電子產業商機，也是一種爲了整合汽車與電子的共同發展，所進行的跨業水平式策略聯盟表現(周一德，2006)。

(二)、科技產業的策略聯盟

在科技產業中，企業絞盡腦汁的研發專利技術，就常常成爲業界時有所聞、互控侵權的焦點，最後常以付出權利金和解。但也有爲了合作搶市場，而進行專利相互授權策略聯盟的例子。例如，在 2006 年 1 月中旬，友達光電爲在平面顯示器技術及搶占市場上，取得領先地位，就跨國與韓國三星電子簽署專利交互授權合約，雙方期藉由互相享有對方專利技術之優勢，增進彼此在創新數位消費電子產品的技術發展空間。這就形成一種水平式的策略聯盟關係(周一德，2006)。

(三)、委託代工之策略聯盟

委託代工、商品通路合作等，也是常見的水平式策略聯盟方式。統一企業爲拓展亞洲飲料市場，今年初將與宏全國際公司合作，期透過「包廠」模式，由宏全在台中港爲統一建立專屬飲料充填新廠，統一則提供 10 年的保證訂單。預估宏全新廠總投資金額將超過 10 億元，預定今年下半年開始投產。事實上，統一與宏全的策略聯盟關係，從台灣一路延伸到大陸以及東南亞，宏全已經取代中富公司，成爲統一亞洲佈局最重要的合作夥伴(周一德，2006)。

(四)、垂直式策略聯盟

至於垂直式策略聯盟，去年以科技廠商買進公司股權方式，進行上、下游垂直或橫向的策略聯盟最爲多見，最知名的要屬鴻海精密工業公司。2005 年 4 月，英群企業公司公告完成一億股私募案，鴻海董事長郭台銘與其子郭守正即透過鴻

海旗下聯巨公司，參與投資認購，持股達 16%，成為英群最大法人股東，而被外界解讀為英群已正式成為泛鴻海集團一員，這是鴻海繼收購法國湯姆笙光碟機部門後，另一次的光碟產業策略聯盟結盟動作。在此之後，包括廣宇、鴻準、首利等公司，也陸續在鴻海投資其股權後，成為鴻海集團策略聯盟旗下的一員，同時也成為股票市場大家矚目的焦點(周一德，2006)。

七、培育研發投入

外資企業易受國際市場波動和國際分工變化趨勢的影響，所以內資企業根基牢固是穩定台灣產業發展的項目之一，要穩定內資企業可以增加台灣產業在研發方面的投入，同時也可減少台灣產業對中國市場的依存程度，增強台灣產業在國際上的競爭能力。

八、健全的風險防範機制

隨著經濟全球化趨勢的逐步加強，世界各國經濟之間的相互依存難以避免，因此要加強對外貿易運行的監測分析，建立健全涉外經濟的預測預警體系，加強力度，扶持外向型產業建立完善的風險管理制度，並且，促進對外貿易出口從規模導向轉向效益導向，提高出口產品科技含量，增強其國際競爭力，既要保持中低端產品的競爭力，又要提高和實現中高端產品的國際競爭力(于文濤，2005)。

附錄

附錄 1—台灣加入 WTO 產業影響評估

| | |
|-------|---|
| 稻米 | <p>稻米國內栽培面積最廣、農戶數最多的產業，但因生產規模較小，生產成本高，且在政府長期管制進口及保證價格收購制度的保護政策下，缺乏競爭力。加入 WTO 後開放稻米市場，農民及週邊產業將會受到相當程度的衝擊。依據台灣與世界貿易組織會員國之諮商結果，公元 2000 年承諾進口數量為 144,720 公噸，由於開放 14 萬餘公噸糙米進口，國內稻作面積須調減。惟因進口食米大部分由政府掌握，並採加價銷售措施，可縮小國內外價格差距；而未來因稻作面積減少所調整之人力，將配合休耕種植綠肥加強農田管理，或輔導朝向農業外專業行業發展，以降低進口食米對國內稻農之衝擊，及維護農田生態與農地永續利用。</p> |
| 雜糧 | <p>落花生和紅豆為台灣主要雜糧作物，加入 WTO 後將採關稅配額進口，其中花生配額外關稅仍具有相當保護機制；紅豆配額外關稅則未能有效作為安全機制，競爭力弱者將受較大之衝擊。</p> |
| 水果 | <p>入會後除椰子、東方梨、文旦柚、桂圓肉、香蕉、鳳梨、芒果、柿子等八項產品將採關稅配額措施外，其餘均將開放自由進口。由於水果之消費具有替代性，未來國外水果大量、多樣化的進口，勢將造成國產水果減產及價格下挫的壓力，其中尤以椰子、東方梨、文旦柚等水果所受之入會衝擊較大。</p> |
| 蔬菜 | <p>目前除乾香菇、乾金針、大蒜、及馬鈴薯為管制進口外，其他蔬菜均可自由進口；入會後，前三者將採關稅配額措施，馬鈴薯則開放自由進口。其中馬鈴薯因有嚴格之檢疫把關，短期間影響不大；香菇、金針、大蒜則將面臨進口之衝擊；其餘蔬菜，由於冬季蔬菜價位低尚具競爭力，夏季蔬菜價位較高可能面臨關稅下降之競爭。</p> |
| 畜產品 | <p>台灣畜產品之飼養成本較美、加、泰等國高，且由於國人偏好之雞腿翅及禽類雜碎等為國外之低價產品，國內外價差大，因此開放進口將影響國內毛豬、肉雞等之生產。乳牛產業部分，入會後液態乳將採關稅配額進口，由於牛乳國內外價差大，保久乳市場及部分鮮乳市場將被進口牛乳取代，鮮乳售價亦會受影響。</p> |
| 漁產品 | <p>由於台灣入會承諾漁產品關稅調降之幅度高達 27%至 35%，因此入會後國外漁產品將以較低之進口成本衝擊台灣內市場。目前以國內市場為主之沿近海及養殖漁業，大部分屬家庭式小漁經營型態，由於國內土地、勞工、物料等價格高，加上經營規模小，成本無法與國外大宗漁產品競爭，故所受之衝擊亦較大。</p> |
| 電子資訊業 | <p>台灣現行稅率極低，且加入已達協議之「資訊科技協定」(ITA)，更可獲得各國開放市場帶來之利益。</p> |

| | |
|-------|---|
| 石化原料業 | 加入 WTO 台灣進口關稅大多毋需調降，對業界尚無較大衝擊。反而由於各 WTO 會員國關稅稅率下降，有利台灣石化原料（如聚苯乙烯、ABS）外銷。 |
| 塑膠製品業 | 台灣現行塑膠製品關稅稅率均符合化學品調和關稅規定，因此加入 WTO 後，關稅對國內塑膠製品之影響不大。反而由於各國降稅，有利台灣塑膠製品外銷。但面臨先進國家新產品開發及市場競爭之壓力。 |
| 機械業 | 機械業大多以外銷為主(65%外銷)，加入 WTO 有利我機械產業拓展國際市場。惟取消購置國產機器設備與國外機器設備投資抵減率相差 10%之優惠差別性待遇，對國產機器之內銷有不利影響。 |
| 紡織業 | 加入 WTO 後短期內大部分紡織品關稅承諾稅率較現行稅率為高或維持現行稅率（僅成衣將分年降至 10.5%至 12%），對紡織貿易影響不大。長期而言，公元 2005 年 WTO 會員將解除所有配額限制，世界紡織品市場將進入價格競爭時代，部分不具比較利益之產品將無法繼續在國內生產，競爭力強者如紗、布有進一步發展空間；競爭力弱者如成衣將面對更嚴酷的競爭。 |
| 鋼鐵業 | WTO 各會員對鋼鐵產品之關稅自 1995 年至 2005 年分十年調降至零關稅。因此未來國際鋼品市場將更趨於公平競爭，有助國內鋼品之行銷與出口競爭力的提升。未來鋼鐵關稅完全取消後，世界鋼鐵貿易將進入完全競爭局面，國內鋼鐵產品需提升國際競爭力，以拓銷國際市場。 |
| 汽車業 | 加入 WTO 後，國內業者產量及產值成長趨緩，競爭力差業者，將面臨退出市場或轉業之困境。 |
| 機車業 | 國內機車業技術成熟，產品逾三分之一外銷，已具國際競爭力，加入 WTO 後，全球機車關稅調降、各國自製率及進口地區限制設限取消，有利我機車業拓銷國際市場，發揮量產規模，並可使機車零件材料採購更具彈性，使台灣成爲世界生產及研發重鎮。惟台灣撤除進口地區限制等非關稅障礙後，國內車廠恐將喪失國際母廠之研發支持，進而喪失零件及材料之有利來源。 |
| 重電機業 | 加入 WTO 後，短期內具競爭力之重電產品將可因各國關稅降低及市場開放而進入各國市場；長期將促使國內重電產業轉型，提升競爭力，除拓銷國外市場外，亦可鞏固國內市場。惟重電產業面臨韓國和東南亞低價產品低價競爭的衝擊，仍會面臨生存危機；且因該等國家產品品質問題，亦可能使國內發輸配電品質堪慮。 |
| 家電業 | 一大家電方面，加入 WTO 後業者開始朝向降低成本，研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等方向努力以提高競爭能力；並促使業者確實執行產品安全標誌及標示之實施，以確保消費者安全及權益。惟大家電產品均以內銷爲主要市場，在關稅降幅至少三分之一情況下，國產品在國內市場上將面對進口貨之價格競爭。 一小家電方面，加入 WTO 後促使業者確實執行產品安全標誌之實施及商 |

| | |
|-------|---|
| | 品之查驗，以提升國內產品品質，確保消費者使用安全，可減低外貨大量湧入。惟業者為生產符合安全規範之小家電產品，可能增加負擔。 |
| 製藥業 | 加入 WTO 可進一步刺激業者開發新產品，且由於各國降稅有利台灣藥品之出口。惟市場開放及學名藥開放進口後，進口成本降低，對以國內市場為主之業者將受較大之衝擊，中小型藥廠因競爭力不足將會逐漸合併或退出市場。 |
| 橡膠製品業 | WTO 各會員進口關稅調降有利台灣橡膠製品外銷，但國內進口關稅稅率亦將配合調降，國產品內銷市場占有率將受部分程度之衝擊。 |
| 造紙業 | 加入 WTO 將促進企業整合、降低成本、提升效率及品質；但不利國內紙品內外銷，亦可能遭受國外產能過剩之傾銷壓力。 |
| 食品業 | 加入 WTO 後，食品業可獲致好處包括：食品加工用農產原料關稅稅率之調降及非關稅措施之撤除，有助於原料之取得；砂糖關稅降低及粗糖進口量增加，可促進國內糖價之調降；取消小麥及麵粉進口平準基金，可促進麵粉相關產業降低成本。但是，成品進口關稅降低，國產品將面臨較大競爭壓力，而部分依賴非關稅措施保護之成品將因保護措施逐步撤除，受到較大衝擊。 |
| 建材業 | 加入 WTO 後，原料、半成品關稅降低，有助於降低生產成本，並可免除部分中國廉價成品之競爭壓力。惟在短期內，國產成品將因進口成品關稅降低，而面臨較大競爭壓力。長期而言，低技術、低加工層次及勞力密集產品將為亞洲其他開發中國家所製產品取代，導致國內相關廠商外移或關廠。 |
| 菸酒業 | <p>一加入 WTO 菸酒專賣改制及菸酒開放民間產製後，台灣省菸酒公賣局轉為單純的菸酒產銷事業單位，將同時面臨進口菸酒及國產菸酒之競爭。</p> <p>一專賣改制後，特許生產菸葉之制度將予以取消，對菸農產生衝擊，面臨轉業或轉作之問題。</p> <p>一加入 WTO 後國產及進口菸酒在負擔相同稅賦之基礎上公平競爭，雖對國內菸酒產業升級有激勵作用，但短期內將對國內業者產生競爭壓力。</p> <p>一菸酒專賣利益改制回歸公平稅制後，雖以維持現行專賣利益收入水準為原則，但因須採行從量課稅，以及所有品級蒸餾酒採單一分類課徵同一稅額，因此對國產蒸餾酒，尤其一向視為民生必需品，而以低價供應之紅標米酒，其價格將大幅上漲，此對原有消費群將造成衝擊。</p> |
| 律師業 | 加入 WTO 後，將允許外國法事務律師執行原資格國之法律或該國採行之國際法事務，與本國律師所得執業範圍並不相同，應無相互取代之問題；然外國法事務律師將來亦可與本國律師合夥或聘僱本國律師，則律師法第 47 條之 7 第 1 項規定關於區隔外國法事務律師與本國律師執業範圍規定之執行將甚為困難。此外，律師法關於外國法事務律師資格之取得並 |

| | |
|--------------------|---|
| | <p>無國籍之限制，不排除本國人於國外取得外國律師資格暨其他法定要件以外國法事務律師身分回國執業，則其挾語言、人脈等優勢，亦可能對國內律師界產生一定程度之影響。</p> |
| 教育服務業 | <p>—開放外國人來台設立高中、高職及其以上之學校及教學機構，除必需完全依據現行「私立學校法」的規定外，更加列外國人擔任學校董事會董事不得超過五位之限制，預估應不致對我教育大業產生太大衝擊。</p> <p>—開放遠距教學，對於台灣遠距教學課程製作水準提昇有助益，但亦影響台灣教育環境。如果遠距教學定位於教學方式，只涉及課程與學分認定問題，對台灣的影響較小。如果涉及學位承認，由於遠距教學新科技的應用，將降低國人出國求學成本，對國內學校招生與校務運作將產生重大壓力。</p> <p>—開放外國人來台設立短期補習班，可增加國內學生選擇機會，而國內業者因競爭壓力提高有助其提升素質。惟外國人設立補習班如經營不善倒閉，將難以追究責任及處理善後。</p> <p>—開放外國人來台經營留學仲介服務業對台灣留學服務業者產生很大的競爭壓力，提高服務品質。</p> <p>（加入 WTO 對於教育服務業之承諾並未超過現行法規，因此入會後並無新增開放措施。）</p> |
| 航空貨運承攬業及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 | <p>加入 WTO 後將取消外資投資比例限制及要求互惠之條件，如 WTO 成員於此等服務亦有承諾開放，則得失可互相抵消，惟如多數國家未承諾開放，則對業界略有影響，但應屬輕微。</p> |
| 相互保險公司 | <p>目前國內並無相互保險公司，加入 WTO 後開放相互公司在台灣設立分公司及營業，將使台灣保險業經營型態朝向多元化方向發展，投保大眾之選擇亦可趨於多樣化。允許外國銀行在台分行得應客戶要求，提供關於開設海外存款帳戶業務及移轉資金至此等帳戶之相關資料。本開放措施對台灣銀行業之影響有限，因為</p> <p>—外國銀行在台分行僅得被動地應客戶要求，提供開設其總行外幣存款帳戶之申請表格及填表資訊。</p> <p>—我 WTO 入會承諾之條件為開設海外帳戶之申請表格必須由客戶「直接」送至外國銀行國外總行以辦理核准手續，此即指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不得代客戶轉送存款帳戶開戶申請文件，而須由客戶依外國銀行總行所在地相關法令及該外國銀行總行開立存款帳戶之規定，自行直接遞送外國銀</p> |

| |
|---|
| 行總行辦理開戶手續。 一外國銀行不得主動於櫃檯放置相關開戶資訊，或以任何方式，包括透過刊登廣告、促銷或牌告等任何管道勸誘客戶索取其總行存款開戶資訊。 |
|---|

資料來源：國際貿易局(2002)。「我國加入WTO對經濟之影響及因應對策」政策說明。網址：
<http://cwto.trade.gov.tw/kmDoit.asp?CAT312&CtNode=656>

附錄 2—2006 年 01-01 月(累計)中國對世界各國貿易統計資料

(單位：百萬美元，%)

| 國 家 別 | 2006 年 01-01 月 | | 2005 年 01-01 月 | | 2006 年 01-01 月 | | | | |
|---------|----------------|------|----------------|------|----------------|------|---------|------|--------|
| | 貿易總額 | | 貿易總額 | | 出口 | | 進 口 | | 出超 (+) |
| | 金額 | 比重 | 金額 | 比重 | 金額 | 比重 | 金額 | 比重 | 入超 (-) |
| 中華民國 | 7,856.4 | 6.5 | 6,212.9 | 6.5 | 1,329.2 | 2.0 | 6,527.2 | 11.8 | -5,198 |
| 美國 | 18,330.5 | 15.2 | 14,330.1 | 15.1 | 14,203.3 | 21.9 | 4,127.3 | 7.4 | 10,076 |
| 加 拿 大 | 1,705.6 | 1.4 | 1,370.5 | 1.4 | 1,101.8 | 1.7 | 603.8 | 1.1 | 498 |
| 墨 西 哥 | 638.3 | 0.5 | 528.6 | 0.6 | 492.8 | 0.8 | 145.5 | 0.3 | 347 |
| 澳大利亞 | 2,457.1 | 2 | 1,891.5 | 2 | 1,024.5 | 1.6 | 1,432.6 | 2.6 | -408 |
| 紐 西 蘭 | 241.9 | 0.2 | 226.3 | 0.2 | 129.1 | 0.2 | 112.8 | 0.2 | 16 |
| 日本 | 13,857.3 | 11.5 | 12,854.6 | 13.5 | 6,617.7 | 10.2 | 7,239.5 | 13.0 | -622 |
| 韓國 | 9,658.8 | 8 | 7,774.8 | 8.2 | 2,954.9 | 4.5 | 6,703.9 | 12.1 | -3,749 |
| 新 加 坡 | 2,994.2 | 2.5 | 2,295.6 | 2.4 | 1,657.5 | 2.6 | 1,336.7 | 2.4 | 321 |
| 馬來西亞 | 2,647.6 | 2.2 | 2,155.3 | 2.3 | 1,011.1 | 1.6 | 1,636.5 | 2.9 | -625 |
| 泰國 | 1,799.9 | 1.5 | 1,426.9 | 1.5 | 577.5 | 0.9 | 1,222.4 | 2.2 | -645 |
| 香港 | 10,030.0 | 8.3 | 7,956.5 | 8.4 | 9,232.4 | 14.2 | 797.5 | 1.4 | 8,435 |
| 印尼 | 1,398.8 | 1.2 | 1,168.2 | 1.2 | 606.5 | 0.9 | 792.3 | 1.4 | -186 |
| 菲 律 賓 | 1,558.3 | 1.3 | 1,090.1 | 1.1 | 370.4 | 0.6 | 1,187.9 | 2.1 | -818 |
| 印度 | 1,609.0 | 1.3 | 1,374.6 | 1.4 | 877.7 | 1.4 | 731.3 | 1.3 | 146 |
| 越南 | 655.5 | 0.5 | 548.3 | 0.6 | 452.3 | 0.7 | 203.2 | 0.4 | 249 |
| 土 耳 其 | 509.1 | 0.4 | 300.5 | 0.3 | 462.4 | 0.7 | 46.8 | 0.1 | 416 |
| 巴布亞紐幾內亞 | 37.5 | 0 | 30.3 | 0 | 7.6 | 0.0 | 29.9 | 0.1 | -22 |
| 汶來 | 40.7 | 0 | 3.0 | 0 | 5.6 | 0.0 | 35.1 | 0.1 | -30 |
| 巴西 | 1,535.0 | 1.3 | 915.5 | 1 | 474.0 | 0.7 | 1,061.0 | 1.9 | -587 |
| 智利 | 648.2 | 0.5 | 593.3 | 0.6 | 231.8 | 0.4 | 416.4 | 0.8 | -185 |

| | | | | | | | | | |
|-------|---------|-----|---------|-----|---------|-----|---------|-----|-------|
| 阿 根 廷 | 309.9 | 0.3 | 266.8 | 0.3 | 124.4 | 0.2 | 185.5 | 0.3 | -61 |
| 秘 魯 | 279.8 | 0.2 | 157.9 | 0.2 | 56.3 | 0.1 | 223.4 | 0.4 | -167 |
| 哥倫比亞 | 101.9 | 0.1 | 68.9 | 0.1 | 90.3 | 0.1 | 11.6 | 0.0 | 79 |
| 巴 拉 圭 | 44.2 | 0 | 16.8 | 0 | 19.6 | 0.0 | 24.6 | 0.0 | -5 |
| 德 國 | 5,484.3 | 4.6 | 4,540.1 | 4.8 | 2,926.4 | 4.5 | 2,558.0 | 4.6 | 368 |
| 法 國 | 1,651.4 | 1.4 | 1,489.6 | 1.6 | 960.0 | 1.5 | 691.4 | 1.2 | 269 |
| 英 國 | 2,134.8 | 1.8 | 1,694.6 | 1.8 | 1,670.8 | 2.6 | 464.0 | 0.8 | 1,207 |
| 荷 蘭 | 2,413.1 | 2 | 2,221.2 | 2.3 | 2,190.1 | 3.4 | 223.0 | 0.4 | 1,967 |
| 義 大 利 | 1,748.2 | 1.5 | 1,392.5 | 1.5 | 1,168.8 | 1.8 | 579.4 | 1.0 | 589 |
| 比 利 時 | 966.8 | 0.8 | 927.5 | 1 | 681.0 | 1.0 | 285.8 | 0.5 | 395 |
| 俄 羅 斯 | 2,402.0 | 2 | 1,649.9 | 1.7 | 1,050.3 | 1.6 | 1,351.7 | 2.4 | -301 |
| 捷 克 | 184.9 | 0.2 | 151.0 | 0.2 | 153.2 | 0.2 | 31.8 | 0.1 | 121 |
| 波 蘭 | 323.1 | 0.3 | 217.8 | 0.2 | 254.1 | 0.4 | 69.0 | 0.1 | 185 |
| 匈 牙 利 | 217.7 | 0.2 | 201.3 | 0.2 | 185.1 | 0.3 | 32.6 | 0.1 | 153 |

資料來源：國際貿易局(2006b)。中國大陸對他國貿易統計(累計)。網址：

[http://ekm92.trade.gov.tw/BOFT/web/report_detail.jsp?data_base_id=DB009&category_id=CAT3468
&report_id=106569](http://ekm92.trade.gov.tw/BOFT/web/report_detail.jsp?data_base_id=DB009&category_id=CAT3468&report_id=106569)

附錄 3—中國大陸主要進口來源比較表

單位：百萬美元；%

| HS | 貨品名稱 | 進口來源地 | 95年1月 | | 94年1月 | | 增減比較 | | |
|----|-----------|-------|----------|--------|----------|--------|----------|-------|-------|
| | | | 金額 | 比重 | 金額 | 比重 | 金額 | 成長率 | 比重 |
| | | 總出口總額 | 64,988.8 | 100.00 | 50,755.2 | 100.00 | 14,233.6 | 28.0 | - |
| | | 總進口總額 | 55,496.8 | 100.00 | 44,261.2 | 100.00 | 11,235.7 | 25.4 | - |
| | | 自日本 | 7,239.5 | 13.05 | 6,896.6 | 15.58 | 342.9 | 5.0 | -2.53 |
| | | 自南韓 | 6,703.9 | 12.08 | 5,194.9 | 11.74 | 1,509.0 | 29.0 | 0.34 |
| | | 自台灣 | 6,527.2 | 11.76 | 5,070.7 | 11.46 | 1,456.6 | 28.7 | 0.30 |
| | | 自美國 | 4,127.3 | 7.44 | 3,477.8 | 7.86 | 649.5 | 18.7 | -0.42 |
| | | 自德國 | 2,558.0 | 4.61 | 2,295.5 | 5.19 | 262.5 | 11.4 | -0.58 |
| | | 自馬來西亞 | 1,636.5 | 2.95 | 1,454.9 | 3.29 | 181.5 | 12.5 | -0.34 |
| | | 自澳大利亞 | 1,432.6 | 2.58 | 1,100.2 | 2.49 | 332.4 | 30.2 | 0.09 |
| | | 自俄羅斯 | 1,351.7 | 2.44 | 968.5 | 2.19 | 383.1 | 39.6 | 0.25 |
| | | 自新加坡 | 1,336.7 | 2.41 | 1,256.1 | 2.84 | 80.6 | 6.4 | -0.43 |
| | | 自泰國 | 1,222.4 | 2.20 | 933.6 | 2.11 | 288.7 | 30.9 | 0.09 |
| 85 |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 總進口總額 | 15,051.1 | 100.00 | 11,112.1 | 100.00 | 3,939.0 | 35.4 | - |
| | | 自台灣 | 2,651.6 | 17.62 | 1,842.6 | 16.58 | 809.0 | 43.9 | 1.04 |
| | | 自南韓 | 2,430.0 | 16.15 | 1,671.3 | 15.04 | 758.7 | 45.4 | 1.11 |
| | | 自日本 | 2,182.6 | 14.50 | 2,029.5 | 18.26 | 153.1 | 7.5 | -3.76 |
| | | 自馬來西亞 | 1,066.1 | 7.08 | 866.4 | 7.80 | 199.7 | 23.1 | -0.72 |
| | | 自菲律賓 | 902.3 | 6.00 | 495.4 | 4.46 | 407.0 | 82.2 | 1.54 |
| | | 自美國 | 719.8 | 4.78 | 549.2 | 4.94 | 170.6 | 31.1 | -0.16 |
| | | 自新加坡 | 535.4 | 3.56 | 424.1 | 3.82 | 111.3 | 26.3 | -0.26 |
| | | 自德國 | 337.7 | 2.24 | 311.9 | 2.81 | 25.7 | 8.3 | -0.57 |
| | | 自香港 | 307.1 | 2.04 | 313.9 | 2.83 | -6.8 | -2.2 | -0.79 |
| | | 自泰國 | 290.1 | 1.93 | 236.6 | 2.13 | 53.5 | 22.6 | -0.20 |
| 90 | 照相等儀器及零附件 | 總進口總額 | 4,461.7 | 100.00 | 3,087.1 | 100.00 | 1,374.6 | 44.5 | - |
| | | 自台灣 | 1,256.5 | 28.16 | 721.3 | 23.36 | 535.3 | 74.2 | 4.80 |
| | | 自南韓 | 1,061.4 | 23.79 | 729.6 | 23.63 | 331.8 | 45.5 | 0.16 |
| | | 自日本 | 622.6 | 13.95 | 553.9 | 17.94 | 68.7 | 12.4 | -3.99 |
| | | 自美國 | 318.4 | 7.14 | 265.3 | 8.60 | 53.1 | 20.0 | -1.46 |
| | | 自德國 | 160.2 | 3.59 | 142.2 | 4.61 | 18.0 | 12.6 | -1.02 |
| | | 自法國 | 46.0 | 1.03 | 55.4 | 1.79 | -9.4 | -17.0 | -0.76 |
| | | 自英國 | 39.6 | 0.89 | 33.1 | 1.07 | 6.5 | 19.5 | -0.18 |
| | | 自香港 | 31.9 | 0.72 | 46.1 | 1.49 | -14.2 | -30.8 | -0.77 |
| | | 自新加坡 | 26.0 | 0.58 | 29.3 | 0.95 | -3.4 | -11.4 | -0.37 |
| | | 自荷蘭 | 22.5 | 0.51 | 27.9 | 0.90 | -5.3 | -19.1 | -0.39 |
| 84 |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 總進口總額 | 7,580.2 | 100.00 | 7,129.2 | 100.00 | 451.1 | 6.3 | - |
| | | 自日本 | 1,568.1 | 20.69 | 1,588.1 | 22.28 | -20.0 | -1.3 | -1.59 |
| | | 自德國 | 903.2 | 11.92 | 1,028.9 | 14.43 | -125.7 | -12.2 | -2.51 |
| | | 自美國 | 679.7 | 8.97 | 584.0 | 8.19 | 95.7 | 16.4 | 0.78 |
| | | 自台灣 | 595.6 | 7.86 | 569.0 | 7.98 | 26.5 | 4.7 | -0.12 |
| | | 自南韓 | 572.5 | 7.55 | 556.4 | 7.81 | 16.1 | 2.9 | -0.26 |
| | | 自泰國 | 322.0 | 4.25 | 235.5 | 3.30 | 86.5 | 36.8 | 0.95 |
| | | 自義大利 | 273.6 | 3.61 | 221.1 | 3.10 | 52.6 | 23.8 | 0.51 |
| | | 自新加坡 | 238.8 | 3.15 | 253.2 | 3.55 | -14.4 | -5.7 | -0.40 |
| | | 自菲律賓 | 175.7 | 2.32 | 156.5 | 2.20 | 19.2 | 12.3 | 0.12 |
| | | 自法國 | 144.0 | 1.90 | 120.7 | 1.69 | 23.2 | 19.2 | 0.21 |

(續前頁)

| HS | 貨品名稱 | 進口來源地 | 95年1月 | | 94年1月 | | 增減比較 | | |
|----|--------|---------|---------|--------|---------|--------|--------|---------|-------|
| | | | 金額 | 比重 | 金額 | 比重 | 金額 | 成長率 | 比重 |
| 39 | 塑膠及其製品 | 總進口總額 | 2,680.3 | 100.00 | 2,267.8 | 100.00 | 412.4 | 18.2 | - |
| | | 自台灣 | 504.2 | 18.81 | 433.8 | 19.13 | 70.3 | 16.2 | -0.32 |
| | | 自南韓 | 499.8 | 18.65 | 376.3 | 16.59 | 123.4 | 32.8 | 2.06 |
| | | 自日本 | 392.1 | 14.63 | 349.9 | 15.43 | 42.2 | 12.1 | -0.80 |
| | | 自美國 | 206.6 | 7.71 | 186.4 | 8.22 | 20.2 | 10.8 | -0.51 |
| | | 自新加坡 | 153.6 | 5.73 | 124.3 | 5.48 | 29.4 | 23.6 | 0.25 |
| | | 自泰國 | 105.7 | 3.94 | 113.3 | 5.00 | -7.6 | -6.7 | -1.06 |
| | | 自德國 | 105.6 | 3.94 | 96.3 | 4.25 | 9.2 | 9.6 | -0.31 |
| | | 自馬來西亞 | 86.1 | 3.21 | 63.7 | 2.81 | 22.4 | 35.2 | 0.40 |
| | | 自沙烏地阿拉伯 | 85.5 | 3.19 | 66.9 | 2.95 | 18.6 | 27.8 | 0.24 |
| | 自香港 | 78.6 | 2.93 | 108.4 | 4.78 | -29.8 | -27.5 | -1.85 | |
| 29 | 有機化學產品 | 總進口總額 | 2,140.8 | 100.00 | 2,182.3 | 100.00 | -41.5 | -1.9 | - |
| | | 自南韓 | 559.6 | 26.14 | 507.8 | 23.27 | 51.7 | 10.2 | 2.87 |
| | | 自日本 | 380.7 | 17.78 | 430.4 | 19.72 | -49.7 | -11.5 | -1.94 |
| | | 自台灣 | 334.2 | 15.61 | 287.7 | 13.19 | 46.4 | 16.1 | 2.42 |
| | | 自沙烏地阿拉伯 | 149.7 | 7.00 | 131.1 | 6.01 | 18.7 | 14.3 | 0.99 |
| | | 自美國 | 88.9 | 4.15 | 188.4 | 8.63 | -99.6 | -52.8 | -4.48 |
| | | 自新加坡 | 72.7 | 3.39 | 68.8 | 3.16 | 3.8 | 5.5 | 0.23 |
| | | 自泰國 | 59.8 | 2.80 | 27.4 | 1.26 | 32.4 | 118.1 | 1.54 |
| | | 自加拿大 | 57.8 | 2.70 | 74.8 | 3.43 | -16.9 | -22.7 | -0.73 |
| | | 自印尼 | 57.0 | 2.66 | 52.3 | 2.40 | 4.7 | 9.0 | 0.26 |
| | 自德國 | 54.8 | 2.56 | 67.5 | 3.09 | -12.6 | -18.7 | -0.53 | |
| 72 | 鋼鐵 | 總進口總額 | 1,511.4 | 100.00 | 2,027.0 | 100.00 | -515.7 | -25.4 | - |
| | | 自日本 | 390.5 | 25.84 | 467.8 | 23.08 | -77.2 | -16.5 | 2.76 |
| | | 自南韓 | 303.4 | 20.08 | 408.2 | 20.14 | -104.7 | -25.7 | -0.06 |
| | | 自台灣 | 254.1 | 16.81 | 369.2 | 18.22 | -115.1 | -31.2 | -1.41 |
| | | 自俄羅斯 | 76.4 | 5.06 | 80.0 | 3.95 | -3.6 | -4.5 | 1.11 |
| | | 自巴西 | 63.8 | 4.22 | 19.5 | 0.96 | 44.2 | 226.7 | 3.26 |
| | | 自美國 | 63.2 | 4.19 | 78.4 | 3.87 | -15.2 | -19.3 | 0.32 |
| | | 自德國 | 57.1 | 3.78 | 39.2 | 1.94 | 17.9 | 45.5 | 1.84 |
| | | 自哈薩克 | 29.9 | 1.98 | 118.8 | 5.86 | -88.9 | -74.8 | -3.88 |
| | | 自委內瑞拉 | 22.1 | 1.46 | 20.2 | 1.00 | 1.8 | 9.1 | 0.46 |
| | 自法國 | 18.9 | 1.25 | 13.3 | 0.66 | 5.6 | 41.6 | 0.59 | |
| 74 | 銅及其製品 | 總進口總額 | 941.6 | 100.00 | 927.5 | 100.00 | 14.2 | 1.5 | - |
| | | 自智利 | 184.3 | 19.57 | 198.6 | 21.41 | -14.3 | -7.2 | -1.84 |
| | | 自日本 | 140.9 | 14.97 | 124.3 | 13.40 | 16.6 | 13.4 | 1.57 |
| | | 自台灣 | 125.5 | 13.32 | 89.7 | 9.67 | 35.8 | 39.9 | 3.65 |
| | | 自南韓 | 89.9 | 9.55 | 65.7 | 7.08 | 24.3 | 36.9 | 2.47 |
| | | 自美國 | 44.8 | 4.76 | 53.5 | 5.77 | -8.7 | -16.3 | -1.01 |
| | | 自波蘭 | 41.0 | 4.35 | 1.3 | 0.14 | 39.7 | 3,138.6 | 4.21 |
| | | 自菲律賓 | 31.0 | 3.29 | 36.8 | 3.96 | -5.8 | -15.8 | -0.67 |
| | | 自澳大利亞 | 30.8 | 3.27 | 30.7 | 3.31 | 0.1 | 0.3 | -0.04 |
| | | 自德國 | 30.7 | 3.26 | 24.3 | 2.62 | 6.3 | 26.1 | 0.64 |
| | 自秘魯 | 17.6 | 1.87 | 8.8 | 0.95 | 8.8 | 100.1 | 0.92 | |

(續前頁)

| HS | 貨品名稱 | 進口來源地 | 95年1月 | | 94年1月 | | 增減比較 | | |
|----|--------|---------|---------|--------|---------|--------|---------|-------|-------|
| | | | 金額 | 比重 | 金額 | 比重 | 金額 | 成長率 | 比重 |
| 54 | 人造纖維絲 | 總進口總額 | 243.9 | 100.00 | 247.8 | 100.00 | -3.9 | -1.6 | - |
| | | 自台灣 | 99.9 | 40.96 | 86.2 | 34.80 | 13.7 | 15.8 | 6.16 |
| | | 自日本 | 48.3 | 19.81 | 57.7 | 23.28 | -9.4 | -16.2 | -3.47 |
| | | 自南韓 | 40.8 | 16.74 | 49.6 | 20.00 | -8.7 | -17.6 | -3.26 |
| | | 自美國 | 6.2 | 2.54 | 6.6 | 2.65 | -0.4 | -5.6 | -0.11 |
| | | 自泰國 | 5.9 | 2.42 | 4.9 | 1.97 | 1.0 | 20.6 | 0.45 |
| | | 自香港 | 5.1 | 2.07 | 6.3 | 2.56 | -1.3 | -20.4 | -0.49 |
| | | 自馬來西亞 | 3.3 | 1.37 | 3.8 | 1.53 | -0.5 | -12.1 | -0.16 |
| | | 自印尼 | 2.7 | 1.12 | 1.9 | 0.77 | 0.8 | 43.3 | 0.35 |
| | | 自德國 | 2.4 | 1.00 | 2.8 | 1.14 | -0.4 | -13.7 | -0.14 |
| | | 自新加坡 | 2.1 | 0.88 | 3.8 | 1.55 | -1.7 | -44.2 | -0.67 |
| 38 | 無機化學產品 | 總進口總額 | 490.3 | 100.00 | 433.1 | 100.00 | 57.2 | 13.2 | - |
| | | 自日本 | 110.2 | 22.48 | 85.8 | 19.80 | 24.4 | 28.5 | 2.68 |
| | | 自美國 | 90.0 | 18.36 | 93.5 | 21.60 | -3.5 | -3.8 | -3.24 |
| | | 自台灣 | 56.6 | 11.54 | 48.6 | 11.22 | 8.0 | 16.5 | 0.32 |
| | | 自德國 | 43.6 | 8.90 | 45.3 | 10.47 | -1.7 | -3.7 | -1.57 |
| | | 自南韓 | 42.1 | 8.60 | 32.0 | 7.40 | 10.1 | 31.5 | 1.20 |
| | | 自新加坡 | 20.7 | 4.23 | 20.2 | 4.68 | 0.5 | 2.4 | -0.45 |
| | | 自馬來西亞 | 15.4 | 3.15 | 17.9 | 4.12 | -2.4 | -13.5 | -0.97 |
| | | 自荷蘭 | 10.9 | 2.22 | 8.2 | 1.88 | 2.7 | 33.6 | 0.34 |
| | | 自比利時 | 10.1 | 2.07 | 7.8 | 1.81 | 2.3 | 29.4 | 0.26 |
| | | 自義大利 | 9.9 | 2.02 | 8.4 | 1.93 | 1.5 | 18.1 | 0.09 |
| 27 | 礦物燃料 | 總進口總額 | 6,786.0 | 100.00 | 3,605.2 | 100.00 | 3,180.8 | 88.2 | - |
| | | 自伊朗 | 822.0 | 12.11 | 339.9 | 9.43 | 482.1 | 141.8 | 2.68 |
| | | 自俄羅斯 | 720.5 | 10.62 | 282.9 | 7.85 | 437.7 | 154.7 | 2.77 |
| | | 自沙烏地阿拉伯 | 701.0 | 10.33 | 394.5 | 10.94 | 306.5 | 77.7 | -0.61 |
| | | 自安哥拉 | 624.1 | 9.20 | 276.8 | 7.68 | 347.3 | 125.5 | 1.52 |
| | | 自葉門 | 568.2 | 8.37 | 141.0 | 3.91 | 427.2 | 303.0 | 4.46 |
| | | 自南韓 | 375.7 | 5.54 | 215.0 | 5.96 | 160.7 | 74.8 | -0.42 |
| | | 自阿拉伯聯合大 | 323.6 | 4.77 | 130.1 | 3.61 | 193.5 | 148.7 | 1.16 |
| | | 自剛果 | 275.8 | 4.06 | 108.2 | 3.00 | 167.6 | 154.9 | 1.06 |
| | | 自印尼 | 224.7 | 3.31 | 172.5 | 4.79 | 52.1 | 30.2 | -1.48 |
| | | 自幾內亞 | 215.6 | 3.18 | 0.0 | 0.00 | 215.6 | - | 3.18 |

- 註：1. 本表內“自台灣進口額”係引用中國大陸海關統計資料。表1係本局發佈之“我對大陸輸出估算值”係根據我國海關及香港海關統計資料估算而得，故兩者統計數據有所差異。
2. 各貨品項目進口來源地所列之國家為各該項中國大陸前十大進口來源地區。

資料來源：國際貿易局(2006c)。我國主要產品在中國大陸進口市場比較。網址：

http://ekm92.trade.gov.tw/BOFT/web/report_detail.jsp?data_base_id=DB009&category_id=CAT3334&report_id=83884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份：

(一)、書籍：

Neuman, W.Lawrence (2003)。當代社會研究法：質化與量化途徑(王佳煌、潘中道等譯)。台北市：學富。

包宗和、吳玉山、高朗、張五岳、吳秀光、冷則剛、石之瑜、明居正&袁易(2004)。爭辨中的兩岸關係理論。台北市：五南。

吳玉山(1997)。抗衡或扞從—兩岸關係新詮。台北市：正中。

李非(主編)(2003)。海峽兩岸經濟一體論。台北縣：博揚文化。

嚴勝雄、吳連賞(2000)。中國發展，發展中國。高雄市：麗文文化。

(二)、期刊：

丁樹範(1991)。從互賴理論看西方與中共的關係。美國月刊，5(9)，32-38。

王金平(2004)。兩岸緊張關係加速臺灣經貿之邊緣化。立法院院聞，32(1)，17-26。

王恬(2004)。東亞區域經濟合作中的「輪軸-輻條」效應。亞太經濟，2，36-42。

王健全(2002)。加強台灣產業競爭力之提昇。經濟前瞻，84，44-50。

----- (2004)。台灣產業發展之瓶頸與尋求突破的新思維。經濟前瞻，95，64-70。

王智賢、林玫吟(2004)。生產依賴性，國際景氣循環與經濟整合臺灣之實證分析。台灣經濟預測與政策，35(1)，91-108。

平生(1992)。從互賴理論探討兩岸統一問題。共黨問題研究，18(7)，18-25。

石之瑜(1991)。互賴的獨立自主：中共新現實主義外交的理論與實踐。理論與政策，5(2)，72-82。

列嘉祺(2003)。兩岸經貿發展：臺灣被邊緣化或整合。展望與探索，1(3)，93-97。

朱浩(2004)。東亞區域經濟整合-台灣的觀點。台灣經濟研究月刊，27(1)，107-114。

朱雲鵬、譚瑾瑜(2002)。對大陸市場依存度的解讀。國家政策論壇，2(6)，113-127。

- 何振生(2005)。自由貿易協定與台灣經濟安全。 *台經月刊*，28(5)，26-31。
- 宋鎮照(2002)。解析臺灣與大陸政經關係發展-臺灣經濟走向邊緣化。 *共黨問題研究*，28(10)，8-24。
- 杜英儀(2003)。台灣在全球投資佈局中的地位與角色。 *經濟前瞻*，87，59-33。
- 杜震華(2003)。出口依賴中國大陸會讓臺灣邊緣化嗎。 *國家發展研究*，3(1)，37-71。
- 周育仁(2004)。論兩岸經濟整合與共治。 *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9，33-36。
- 周鉅原(2001)。兩岸經貿的新架構與新思維。 *中國事務*，3，88-98。
- 周嫦娥、王家興、李繼宇、薛美芳與徐秀芬(2004)。與您共享經濟的饗宴-專訪經濟學者談台灣的經濟問題與未來。 *臺灣經濟研究月刊*，27(5)，15-28。
- 周濟、陳坤銘與郭迺鋒(2005)。全球區域化經濟整合對台灣經濟的影響-遞迴動態CGE 模型之應用。 *財稅研究*，37(2)，68-80。
- 林其屏(2004)。開放性區域經濟合作：一種新的世界經濟合作模式。 *亞太經濟*，3，2-5。
- 林昱君(2004)。我國對大陸貿易出超的本質與發展趨勢。 *經濟前瞻*，91，80-83。
- 林祖嘉(2003)。兩岸經貿發展對臺灣產業調整之影響：產業升級與邊緣化之爭議。 *國家政策論壇*，92，157-170。
- 林照雄、吳文慶(2004)。臺商投資大陸與兩岸貿易互動對臺灣產業結構影響之探討。 *企銀季刊*，27(3)，147-179。
- 邱秀錦(2001)。臺灣經濟對大陸經濟之依賴程度與可能影響。 *臺灣經濟金融月刊*，37(9)，75-86。
- 門洪亮(2003)。關於台灣與中國大陸經濟合作及整合的思考。 *經濟前沿*，11，30-32。
- 洪德欽(2003)。歐盟經濟整合經驗對兩岸自由貿易區之啓示。 *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通訊*，6，8-15。
- 洪讀(2004)。東協為核心的區域經濟整合及對我國的衝擊。 *國家政策論壇季刊*，春季號，112-115。

- 胡聲平(2004)。東亞區域整合中國之立場與策略研究。《全球政治評論》，7，47-66。
- 孫加韜(2004)。東亞一體化的制約因素及發展方向。《亞太經濟》，3，57-60。
- 孫國祥(2003)。新區域主義及其對臺灣發展的影響。《全球政治評論》，3，83-113。
- 徐淑敏(2004)。互賴理論中「敏感性與脆弱性」概念應用於兩岸互動關係的操作化分析。《遠景基金會季刊》，5(4)，189-217。
- 高孔廉(2004)。區域經濟整合給台灣經濟發展的啓示。《國家政策論壇季刊》，春季號，116-122。
- 張亞中(2002)。全球化的臺灣安全：大戰略的思維。《遠景基金會季刊》，3(1)，27-66。
- 張原卿(2003)。經濟互賴與國際互動：第三國貿易對政治衝途與合作的影響。《遠景基金會季刊》，4(3)，59-104。
- 郭迺鋒、周濟、方文秀與陳美秀(2005)。東亞經濟整合對臺灣經濟的影響：2005年至2010年遞迴動態GTAP模型。《經濟情勢暨評論分析》，10(4)，1-41。
- 陳欣之(2004)。東亞經濟整合對臺灣政經之影響。《全球政治評論》，7，19-46。
- 陳博志(2002)。避免臺灣被中國經濟發展邊緣化的策略。《現代學術研究》，12，1-18。
- 童振源(2000)。臺灣與中國經貿關係：經濟與安全的交易。《遠景季刊》，1(2)，31-82。
- (2003)。兩岸經濟整合與臺灣的國家安全顧慮。《遠景基金會季刊》，4(3)，41-58。
- 舒萍(2003)。影響台灣經濟走勢的內外部因素分析。《南開經濟研究》，6，9-12。
- 黃兆仁(1999)。東亞區域主義與經濟互賴。《東南亞季刊》，3(4)，104-124。
- (2004)。試析東亞經濟整合趨勢與台灣定位。《台灣經濟論衡》，2(12)，31-50。
- 楊仕樂(2004)。中國威脅？經濟互賴與中國大陸的武力使用。《東亞研究》，35(2)，107-142。
- 楊榮珍&王建民(2002)。台灣產業結構的發展與調整。《亞太經濟》，2，35-38。
- 樊傑、趙燕霞、田明與張文忠(2003)。台灣海峽兩岸地緣經濟整合的驅動機制與途徑。《地理學報》，58(3)，415-423。
- 滕人傑(2004)。兩岸經貿互動對國內製造業就業市場之影響。《台經月刊》，27(8)，

27-33。

蔡宏明、高孔廉(2001)。由全球經濟整合經驗看兩岸經貿互動新架構。《國家政策論壇》，1(10)，39-55。

蔡毓芳(2005)。兩岸經貿依存的迷思與展望。《台經月刊》，28(2)，107-112。

鮑曉華(2002)。對台灣“產業空洞化”的檢驗—兼與台灣學者謝寬裕商榷。《世界經濟研究》，4，39-45。

戴萬平、顧長永(2000)。由務實外交到全民外交：互賴理論的觀點。《理論與政策》，14(4)，113-130。

(三)、資料庫期刊：

卜貴林(2003年，11月)。論兩岸經濟關係發展的狀況、特徵和走向。上網日期：2006年6月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于文濤(2005，11月)。對我國外貿依存度的分析與建議。上網日期：2006年4月2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王海東(2003年，2月)。台灣對祖國大陸投資的空間及產業結構變動。上網日期：2006年6月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江西元(2001年，3月)。試析經濟全球化對台海兩岸經貿關係的影響。上網日期：2006年6月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何彩滿、黃崇哲(2003，3月)。兩岸經貿政策回顧與展望。上網日期：2006年6月8日。檢自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吳榮義(2005，2月)。從「經濟學人」台灣專文看兩岸經濟整合。上網日期：2005年10月21日。檢自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吳福成(2005，6月)。東亞共同體的理想與現實-兼論東亞合作架構下的兩岸關係。上網日期：2005年11月8日。檢自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吳曉慧(2005，7月)。由兩岸FDI看我國的因應對策。上網日期：2005年11月8日。檢自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沈利生(2005, 7月)。論外貿依存度—兼論計算外貿依存度的新公式。上網日期：2006年4月2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汪素芹(2005, 7月)。中國對外貿易發展中的產業安全問題。上網日期：2006年4月2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洪財隆(2005, 6月)。國際生產過程分割與兩岸經濟整合。上網日期：2005年11月8日。檢自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張自如(2005, 6月)。對中國外貿依存度迅速提高的思考。上網日期：2006年4月2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張嘉玲(2003, 3月)。兩岸產業政策變遷與高科技產業的競合。上網日期：2006年6月8日。檢自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陳家勤(2002, 2月)。我國外貿出口依存度比較研究。上網日期：2006年4月2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程愛萍(2005, 2月)。解析我國對外貿易依存度。上網日期：2006年4月2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潘文卿&李子奈(2000, 12月)。台灣對祖國大陸經濟的依存研究：一個基於聯接模型的分析。上網日期：2006年4月28日。檢自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蔡毓芳(2004, 6月)。兩岸產業分工的動態過程與未來可能發展。上網日期：2005年10月21日。檢自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四)、網路資料：

中華民國外交部(2005)。我國與APEC。上網日期：2006年1月6日。網址：<http://www.mofa.gov.tw/webapp/ct.asp?xItem=16396&ctNode=291>

中華經濟研究院(2005)。台灣重要經濟變動指標。上網日期：2006年1月6日。網址：<http://www.cier.edu.tw/kmportal-deluxe/download/attach/1/9412.pdf>

世界銀行(2005)。2005 全球經濟展望摘要。上網日期：2005年8月18日。網址：<http://www.worldbank.org.cn/Chinese/content/gep05overview.pdf>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東亞各國貿易依存與結構之分析。上網日期：2006年1月7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businessID=1652&parentLinkID=0&linkid=163

----- (2006)。2006年我國在IMD世界競爭力排名分析。上網日期：2006年5月15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1/style1_sec2.jsp?businessID=2968&linkID=194&parentLinkID=0&gosec2=y

杜巧霞(2004)。區域經濟整合對會員國與非會員國貿易之影響。上網日期：2005年10月21日。網址：

http://www.wtocomer.org.tw/SmartKMS/do/www/readDoc?document_id=35748

周一德(2006)。產業結盟創新局。上網日期：2006年4月20日。網址：

<http://www.cnfi.org.tw/kmportal/front/bin/ptdetail.phtml?Category=100016&Part=magazine9502-431-14>

林祖嘉(2004)。台灣經濟發展與兩岸經貿依存度之研究。上網日期：2006年3月1日。網址：http://www.tri.org.tw/trinews/doc/930611_1.pdf

----- (2005)。2010大陸東協自由貿易區啓動，台灣邊緣化的開始。上網日期：2005年10月21日。網址：

<http://www.npf.org.tw/PUBLICATION/TE/094/TE-R-094-002.htm>

金秀琴(2003)。東亞區域經濟整合之發展及對我國之影響。上網日期：2005年10月21日。網址：

<http://210.69.188.227/analysis/research/volume4/the%20development%20of%20regional%20economic%20integration%20in%20East%20Asia%20and%20its%20impact%20on%20Taiwan.pdf>

美國在台商會(2004)。2005台灣白皮書。上網日期：2005年10月10日。網址：

http://www.amcham.com.tw/publication_wp.php

高孔廉(2002)。兩岸經貿整合的起點-自由貿易區。上網日期：2006年4月20日。

網址：<http://www.npf.org.tw/PUBLICATION/NS/091/NS-R-091-003.htm>

國際貿易局(2002)。「我國加入WTO對經濟之影響及因應對策」政策說明。上網

日期：2006年1月6日。網址：

<http://cwto.trade.gov.tw/kmDoit.asp?CAT312&CtNode=656>

------(2005)。93年度WTO中心計畫專題研究(FTA)-全球FTARTA整合發展趨

勢及我國因應策略。上網日期：2006年1月16日。網址：

<http://cwto.trade.gov.tw/kmDoit.asp?CAT317&CtNode=660>

------(2006a)。2005年台灣對中國大陸順差全球第一。上網日期：2006年4

月26日。網址：

<http://investintaiwan.nat.gov.tw/zh-tw/news/200604/2006040701.html>

------(2006b)。中國大陸對他國貿易統計(累計)。上網日期：2006年4月26

日。網址：

http://ekm92.trade.gov.tw/BOFT/web/report_detail.jsp?data_base_id=DB009&category_id=CAT3468&report_id=106569

------(2006c)。我國主要產品在中國大陸進口市場比較。上網日期：2006

年4月26日。網址：

http://ekm92.trade.gov.tw/BOFT/web/report_detail.jsp?data_base_id=DB009&category_id=CAT3334&report_id=83884

許振明(2004)。台灣的兩岸經貿政策及兩岸經濟合作之分析。上網日期：2005年

10月21日。網址：<http://www.npf.org.tw/monthly/0401/theme-050.htm>

連文榮(2005)。台灣對外貿易依存度之評析。上網日期：2005年11月28日。網

址：<http://twbusiness.nat.gov.tw/paper/y05/05/27-221.htm>

陳維欽(2005)。九十三年對外貿易發展概況。上網日期：2006年1月7日。網址：

<http://cweb.trade.gov.tw/kmDoit.asp?CAT319&CtNode=591>

曾柏堯(2004)。兩岸經貿發展之近況與趨勢。上網日期：2006年1月9日。網址：

<http://twbusiness.nat.gov.tw/paper/y04/12/15-102.htm>

貿易發展委員會(2006)。WTO調整台灣貿易排名。上網日期：2006年4月19日。

網址：http://www.cnfi.org.tw/wto/all-news.php?id=3091&t_type=s

楊丹偉(不詳)。自由貿易區：兩岸關係的新課題。上網日期：2005年10月21日。

網址：http://www.usc.cuhk.edu.hk/wk_wzdetails.asp?id=1828

經濟部投資業務處(2006)。經濟概況。上網日期：2006年4月19日。網址：

http://hirecruit.nat.gov.tw/chinese/html/taiwan_01.htm

蔡宏明(2005)。東亞峰會影響評估。上網日期：2005年10月4日。網址：

<http://www.cnfi.org.tw/kmportal/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magazine9401-2>

----- (2006)。台灣產業發展與兩岸合作。上網日期：2006年4月19日。網址：

<http://www.cnfi.org.tw/kmportal/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magazine9502-431-3>

聯合國(2004)。2004貿易和發展會議概述。上網日期：2005年6月。網址：

<http://www.un.org/chinese/>

----- (2005)。2005貿易和發展會議新聞稿。上網日期：2005年9月6日。網

址：http://www.unctad.org/sections/press/docs/pr05029_TDR_ch.pdf

顧瑩華、李盈嬌(2005)。東協加一的發展及對台灣的衝擊。上網日期：2005年

10月21日。網址：<http://twbusiness.nat.gov.tw/paper/y05/04/24-101.htm>

龔明鑫(2005)。中國大陸和東協簽署自由貿易協定對我之影響與因應對策。上網

日期：2005年10月21日。網址：

http://www.seftb.org/mhpage.exe?HYPAGE=/03/03_content_01.asp&weekid=69&idx=7

(五)、學位論文：

王啓璋(2003)。「中、港自由貿易區」效益與影響—可計算一般均衡(CGE)模型之

應用。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朱浩(2003)。東亞與澳紐形成自由貿易區對我國經貿之影響-可計算一般均衡分析。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吳啓禎(2001)。中國大陸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之宏觀分析。國立成功大學政治經濟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縣。
- 李篤華(2001)。多國聯結多區域可計算一般均衡整合模型之建立與應用-加入WTO 對台灣區域經濟之影響。國立臺灣大學農業經濟學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柯春共(2003)。從國際區域經濟整合探討兩岸自由貿易區之建構。國立中山大學大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縣。
- 張光裕(2004)。互賴理論與台灣的大陸經貿政策之比較研究(1985-2003)。國防大學國防管理學院國防決策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縣。
- 梁華傑(2003)。由歐洲整合論海峽兩岸整合可能模式。國立政治大學戰略與國際事務在職專班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許炳(2000)。東協自由貿易區形成對我國經貿之影響-可計算一般均衡分析。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陳啓民(2003)。台灣與東亞區域競合發展關係之研究。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劃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縣。
- 蔡秀卿(2002)。經貿交流與兩岸經濟整合性及互動關係之研究。國立台北大學合作經濟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謝雯霞(1997)。東亞經濟依存趨勢之研究。國立中山大學大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縣。
- 蘇金寶(2004)。台商對中國大陸的投資：兩岸政經互動模式之分析。國立中山大學大陸研究所在職專班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縣。

(六)、研討會論文：

- 吳玲君(2005，10月)。從「APEC」到「十加一」：中國區域經濟策略與角色的變

化。中華台北 APEC 研究中心、台灣大學政治系主辦，*世局變化下的 APEC 與我國參與學術研討會*，台北市。

林若雱(2005，11 月)。臺灣在東亞區域整合的危機與挑戰。財團法人兩岸交流遠景基金會、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主辦，*東亞區域整合與兩岸關係學術研討會*，台北市。

張冠華(2004，11 月)。兩岸經濟關係的演變影響與展望。財團法人兩岸交流遠景基金會、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中國時報中國社會科學院、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台灣促進和平基金會主辦，*兩岸交流的回顧與展望學術研討會*，台北市。

陳麗瑛、郭迺鋒&方文秀(2005，11 月)。東亞經濟整合與兩岸經貿關係。財團法人兩岸交流遠景基金會、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主辦，*東亞區域整合與兩岸關係學術研討會*，台北市。

陳鳳英(2004，11 月)。兩岸經貿關係現狀與前景。財團法人兩岸交流遠景基金會、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中國時報中國社會科學院、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台灣促進和平基金會主辦，*兩岸交流的回顧與展望學術研討會*，台北市。

童振源(2005，11 月)。東亞經濟整合與臺灣的戰略。財團法人兩岸交流遠景基金會、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主辦，*東亞區域整合與兩岸關係學術研討會*，台北市。

廖舜右(2005，10 月)。APEC 之發展與我國之參與。中華台北 APEC 研究中心、台灣大學政治系主辦，*世局變化下的 APEC 與我國參與學術研討會*，台北市。

二、英文部份：

(一)、書籍：

Keohance, Robert O. & Joseph S. Nye (1989). *Power and Interdependence*(2nd ed.).
New York: Harper Collins Publishers.

Keohance, Robert O. & H.V. Milner (1996). *Internationalization and Domestic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Waltz, Kenneth N. (1970). *The Myth of Interdependence*. Cambridge MA. : M.I.T. Press.

(二)、期刊：

Chen, Kun-ming, Chou, Ji& Kou, Nai-fong (2004). The Impact of East Asian Economic Integration on Taiwan. *Taiwan Economic Forum*, 2(10), 63-67.

Clark, Cal (2002). The China-Taiwan Relationship: Growing Cross-Strait Economic Integration. *Orbis*, 46(4), 753-766.

Clark, Cal (2003). Does European Integration Provide a Model for Moderating Cross-Strait Relations? *Asian Affairs: An American Review*, 29(4), 195-215.

Crawford, Jo-Ann & Roberto V. Fiorentino(2005). The Changing Landscape of Regional Trade Agreement. *World Bank Discussion Paper*, 8, 4.

Kawai, Masahiro (2005). East Asian economic regionalism: progress and challenges. *Journal of Asian Economics*, 16(1), 29-55.

Nye, Joseph S. (1996). Conflicts after th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9(1), 5-24.

Rosecrance, Richard & Arthur Stein(1973). Interdependence: Myth or Reality. *World Politics*, 26(1), 327-328.

Roy, Denny (1994). Hegemon on the Horizon? China's Threat to East Asian Security.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9(1), 157-158.

Tourk, Khairy (2004).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east Asian economic integration. *Journal of Asian Economics*, 15, 843-888.

Xu, Shiquan(2002). Regional Economic Cooperation in East Asia and Its Impact on Cross-Strait Relations.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Interests*, 24(6), 505-514.

Yue, Chia Siow (2004).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integration in East Asia. *Asia-Pacific Review*, 11(1), 1-19.

Zhaoyong Zhang, Xin Xu & Wei-Bin Zhang (2003). The dynamics of political and economic interactions between Mainland China and Taiwan. *Regional Science*, 82,373-388.

(三)、網路：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2005)。*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2005*。上網日期：2006

年 1 月 27 日。網址：

http://www.cepd.gov.tw/style5/style5_sec3.jsp?linkID=120&parentLinkID=0&businessID=2009&gosec2=y&pageno=&userID=16&nowpage=1